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CC

SICC CO., LTD.

山東天岳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茲載列山東天岳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刊發的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山東天岳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宗艷民先生

香港，2026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宗艷民先生、高超先生及王俊國先生；(ii)非執行董事邱宇峰先生、李婉越女士及方偉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洪輝先生、劉華女士及黎國鴻先生。

公司代码：688234

公司简称：天岳先进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A 股：www.sse.com.cn H 股：www.hkexnews.hk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各方面因素，为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12,459,568.79元，主要系碳化硅衬底产品平均价格下降，叠加销售、研发费用同比上升以及所得税费用和滞纳金支出增加等因素影响。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科创板	天岳先进	688234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交所主板	天岳先进	02631	不适用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文庆	王俊国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电话	0531-69900616	0531-69900616
传真	0531-87126500	0531-87126500
电子信箱	dmo@sicc.cc	dmo@sicc.cc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是全球宽禁带半导体材料行业的领军企业，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高品质碳化硅衬底的研发与产业化。根据日本富士经济于 2026 年 3 月发布的报告测算，2025 年全球导电型碳化硅衬底材料市场中，天岳先进（SICC）市场份额为 27.6%，位居全球第一。

公司专注于碳化硅行业已超过 15 年，较早在国内实现了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的产业化，并进一步实现导电型碳化硅衬底的产业化。公司依托研发、生产和管理经验，在产品大尺寸化上的优势不断提高，量产碳化硅衬底的尺寸已从 2 英寸迭代升级至 8 英寸，并于 2024 年推出业内首款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于 2025 年完成了 12 英寸导电 N 型和导电 P 型、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全系列产品的技术攻关，将全球碳化硅衬底行业全面带入 12 英寸新时代。在实现从 2 英寸到 12 英寸全尺寸产业化的同时，公司也在半绝缘衬底、导电型衬底、P 型衬底、光学衬底、先进封装散热中介层等多元化产品上取得关键技术突破，持续推进关键设备国产化替代，实现了从原料到成品的全过程自主可控。

2、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

碳化硅材料是一种化合物宽禁带半导体材料，与传统硅相比具有以下优势：

- 2.1 禁带宽度更大，可适应更高的电压、频率及温度；
- 2.2 热导率更高，非常适合热负荷较大的器件；
- 2.3 击穿电场强度更高，可使器件更薄，导通电阻更低；

2.4 饱和电子漂移速率更高，开关速度更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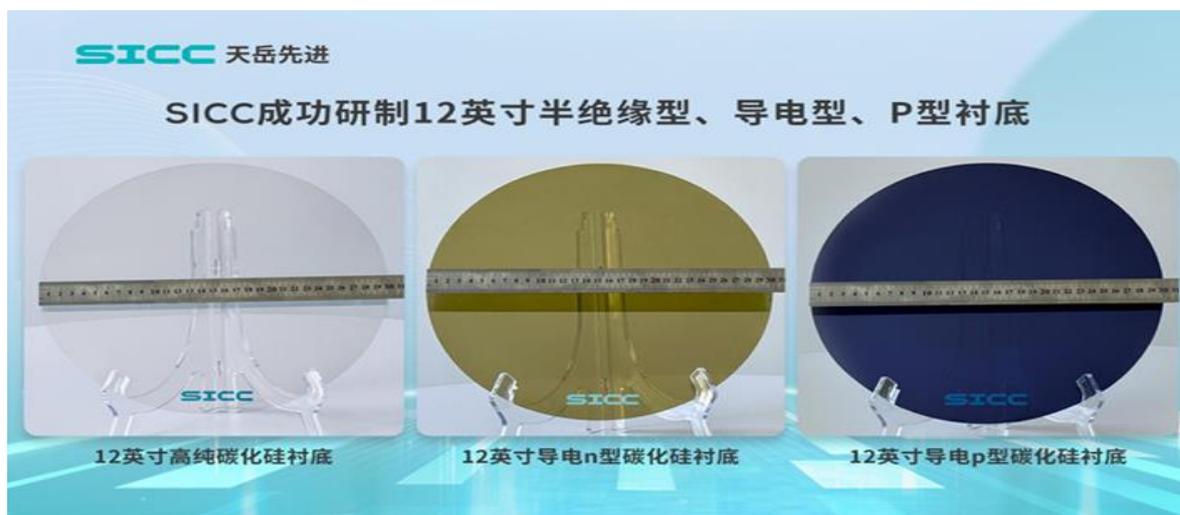
上述特性提高了使用碳化硅衬底的终端产品的性能，使产品能够在更高的温度、电压及频率下运作，同时保持出色的效率。这使得功率密度提高，能量损耗减少，电子元件及系统的可靠性增强。因此，乘着可再生能源及 AI 领域需求激增的浪潮，以碳化硅为代表的创新宽禁带半导体材料对半导体行业产生重大影响，碳化硅材料已经成为赋能能源变革及 AI 实现核心发展目标的基石之一。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宽禁带半导体材料生产商，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高品质碳化硅衬底的研发与产业化。公司专注于碳化硅衬底领域已超过 15 年，已与全球前十大功率半导体器件制造商中一半以上的制造商建立业务合作关系，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碳化硅衬底。通过科技创新，公司持续提升客户产品在各行业中的性能。公司主要提供 4 英寸、6 英寸、8 英寸及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是全球少数能同时提供各种尺寸的导电型及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的公司之一。

公司是研发及生产碳化硅衬底的先驱及创新者。我们是全球少数能够批量出货 8 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市场参与者之一。凭借公司的内部研发能力，公司已掌握涵盖碳化硅衬底生产所有阶段的核心技术，包括设备设计、热场设计、粉料合成、晶体生长、衬底加工及质量检验，这使得公司能够于 2023 年量产 8 英寸碳化硅衬底，于 2024 年 11 月推出业内首款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克服了生产碳化硅衬底高质量生长界面控制及缺陷控制的难题。

2025 年，公司完成了 12 英寸导电 N 型和导电 P 型、12 英寸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全系列大尺寸产品的布局。截至目前，12 英寸碳化硅衬底产品已获得头部客户订单并实现交付，这标志着我们向大尺寸碳化硅衬底时代迈出了重要一步。

下图展示公司的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样品：



2.2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我们的研发工作由研发团队主导，实行层级管理的项目制运作，流程如下：

1.1 我们的雇员结合日常营运中收集到的信息、与行业参与者的合作、市场调研及对客户反馈的分析，向研发团队提交需求申请；

1.2 需求申请获批准后，研发团队选定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组建指定项目组，并由项目负责人编写《项目立项报告》，内容包括项目名称、背景、可行性分析、项目目标及财务预算；

1.3 项目组根据项目需求编写研发设计方案，细化实验方案及计划，并根据设计方案完成实验验证；

1.4 项目负责人结合项目计划与交付完成情况，判断所有项目目标完成，发起项目验收申请，

编写《项目验收报告》并交至研发团队审核；

1.5 项目验收后，研发团队评估研发成果，并采取多种手段保护知识产权。

2、采购模式

碳化硅衬底生产依赖优质原材料，其内在质量直接影响碳化硅衬底的效率、可靠性及有效性，使其就生产先进半导体器件而言不可或缺。因此，优质原材料的最大供应商通常选择与公司这样表现出对卓越及创新承诺的领先市场参与者合作。通过与上述最大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公司确保能够稳定获得必要的资源，使公司能够在碳化硅衬底方面保持一致的质量及绩效标准，从而巩固公司在市场上的竞争地位。

公司采购制造碳化硅衬底所需的各种材料及设备，包括碳粉、硅粉、石墨保温材料以及晶体生长、切片、研磨及抛光设备。为减轻原材料成本上升的潜在影响，公司主要与石墨保温材料等关键生产材料的供应商订立长期合作协议、保持密切沟通并实施战略性采购。公司实施定期审阅机制，考虑公司的存货水平、销售前景及市场趋势，监控公司的原材料成本。

公司已确定一份合格供应商名单，以便公司根据采购计划选择最合适的原材料供应商。公司的采购计划根据生产进度、存货水平、供应商交货时间及产品寿命制定。在采购计划批准后，公司的采购部门将进行询价，根据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及价格、质量、资质文件及交付时间等标准对潜在供应商进行评估。为应对供应商的潜在价格上涨，我们对其他同类供应商同步进行评估，以减轻对我们原材料成本的影响。

3、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有利于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有利于提高订单按时交付率、产品品质一致性和客户满意度，有助于控制库存水平及提高资金利用效率。

公司已开发并实施一套信息系统，以便处理客户订单及生产流程控制。公司结合人工智能数字化仿真及大数据技术，使公司的碳化硅衬底生产流程自动化。一方面，智能化生产能够降低人为干预带来的风险，对于制备高质量碳化硅衬底至关重要。另一方面，高度自动化能够切实优化生产中的人工成本，为公司的技术升级及产品迭代奠定坚实的基础。

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生产阶段控制计划，以确保全面的生产及产品质量控制。当产品出现质量不合格问题时，公司将启动不合格产品控制程序，启动不合格评审、进行根本原因分析以及指定纠正及预防措施。公司的生产流程管理措施有助于防止不合格产品流出，并减少质量问题的再次发生。

4、营销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并拥有一支经验丰富且训练有素的销售及营销团队，积极发现市场机会并设计销售策略。

公司的销售及营销团队主要负责与客户联系，并为其提供售后服务。采用直销模式使我们能够取得以下优势：

4.1 自客户获得有关我们产品的即时且未经过滤的反馈；

4.2 精确了解客户偏好并确定需要改进的领域；

4.3 响应客户要求，使我们能够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高品质产品；

4.4 凭借第一手的客户洞察力，快速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或客户偏好，从而制定灵活的营销战略；

4.5 通过直接解决客户关切的问题，改善客户体验，从而提高满意度和忠诚度。

公司主要通过与其他应用领域的顶级公司开展持续、全面和深入的合作，以及其他定向营销及推广活动，利用良好的品牌声誉和巨大的行业影响力赢得客户。

2.3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可再生能源及 AI 技术革命使得全球工业发生重大转变，构建一个增长、创新、可持续发展的世界是能源变革和 AI 技术进步和融合发展的核心目标，推动对更强大、更高效的功率半导体器件需求的增长。传统的硅半导体因其固有的局限性已难以满足产业升级需求，这促使半导体行业寻求效率更高、寿命更长及性能更佳的材料。在行业创新发展过程中，碳化硅已成为改变游戏规则的材料，凭借其优异的性能为各行各业带来革命性的变化。

碳化硅是一种由碳和硅元素组成的化合物材料，具有较高硬度和优异的物理化学性能。碳化硅材料拥有耐高压、耐高频、高热导性、高温稳定性、高折射率等特点，可作为诸多行业实现降本增效的关键性材料。碳化硅材料率先促进半导体行业变革，并开始在更多领域加速渗透应用，行业前景广阔。

相较硅基半导体，以碳化硅和氮化镓为代表的宽禁带半导体从材料端至器件端的性能优势突出，具备高频、高效、高功率、耐高压、耐高温等特点，是未来半导体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其中，碳化硅展现出独特的物理化学性能。碳化硅的高禁带宽度、高击穿电场强度、高电子饱和漂移速率和高热导率等特性，使其在电力电子器件等应用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这些特性使得碳化硅在新能源汽车及光伏等高性能应用领域中具有显著优势，尤其是在稳定性和耐用性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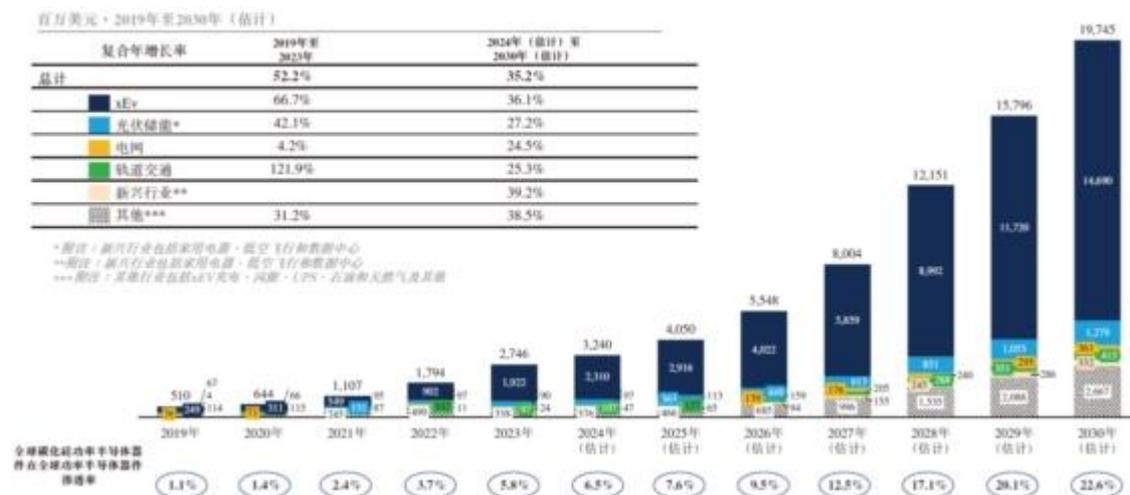
碳化硅衬底可被广泛应用于功率半导体器件、射频半导体器件以及光波导、TF-SAW 滤波器、散热部件等下游产品中，主要应用行业包括新能源汽车、光伏及储能系统、电力电网、轨道交通、通信、AI 眼镜、智能手机、半导体激光等。

功率半导体器件是电力电子产品中用作开关或整流器的半导体器件，主要包括功率二极管、功率三极管、晶闸管、MOSFET、IGBT 等。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从 2019 年到 2023 年，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市场显著增长。全球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在全球功率半导体器件市场中的渗透率由 1.1% 增至 5.8%，预计于 2030 年将达到 22.6%。

从具体应用领域来看，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从 2019 年到 2023 年，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全球收入的复合年增长率高达 66.7%，而从 2024 年到 2030 年，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复合年增长率仍高达 36.1%，将继续引领全球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市场的增长。光伏储能、电网、轨道交通领域亦表现出强劲的增长势头，未来预测期间的复合年增长率将分别达到 27.2%、24.5% 及 25.3%。家用电器、低空飞行和数据中心等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新兴应用领域将展现出最快的增长速度，应用于上述领域的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全球收入的预测复合年增长率预计将达到 39.2%。

全球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市场规模（分应用领域），以销售收入计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随着全球新能源产业的持续扩张，市场对碳化硅材料的需求正呈现爆发式增长。碳化硅材料亦是 AI 产业增长与创新的必然选择，并在数据中心、电力基础设施与终端应用上均具有巨大潜力。随着 AI 发展所需算力迅猛增长，数据中心的能源耗用也在快速增加。

除此之外，碳化硅在其他新兴领域的应用也在层出不穷，如 AI 眼镜领域。碳化硅材料可应用于 AI 眼镜的光波导镜片中。碳化硅材料折射率显著高于高折射率玻璃和铌酸锂，可以实现更大的视角及更简单的全彩显示结构，减少 AI 眼镜的尺寸、重量以及制造成本和复杂性，从而显著提升 AI 眼镜的用户体验。由于碳化硅材料卓越的光学特性，AI 眼镜行业市场预计将大幅增长，至 2030 年，全球出货量将超过 6000 万副。

公司作为衬底制造商，属于整个碳化硅半导体器件产业链的上游参与者，是产业链中将原材料转化为可供下游使用的衬底产品的关键环节。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以销售收入计，全球碳化硅衬底市场由 2019 年的人民币 26 亿元增长至 2023 年的人民币 74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29.4%。预计到 2030 年，市场规模将有望增长至人民币 664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39.0%。

全球碳化硅衬底市场规模，以销售收入计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注：市场规模仅包括外销，自产自销数据不计算在内。

伴随着下游应用领域旺盛的需求,碳化硅市场产能持续稳定释放、上下游产业链的协同发展、碳化硅厂商的核心技术竞争力将成为全球宽禁带半导体行业未来发展的重点。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第 39 大类“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之第 398 中类“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分类,公司的产品属于“1.2.3 高储能和关键电子材料制造”和“3.4.3.1 半导体晶体制造”,是国家重点鼓励、扶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公司在材料科学领域的持续深耕正在引领多个产业的发展,以碳化硅材料创新为新能源与 AI 两大产业提供核心支撑,赋能未来科技革命。公司的碳化硅衬底可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AI 数据中心、光伏系统、AI 眼镜、轨道交通、电网、家电及先进通信基站等领域。凭借行业领先的技术创新能力、强大的量产能力、高质量的产品组合、与上下游市场参与者建立的紧密合作生态及高效的管理能力,公司正在引领碳化硅行业蓬勃向前发展。公司是全球少数能够实现 8 英寸碳化硅衬底量产、率先实现 2 英寸到 8 英寸碳化硅衬底商业化的公司之一、也是率先推出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公司,并且是率先使用液相法生产 P 型碳化硅衬底的公司之一。

公司已跻身为国际知名半导体公司的重要供应商,公司的产品亦在国际上获得广泛认可。我们已与全球前十大功率半导体器件制造商中一半以上的制造商建立业务合作关系。公司的碳化硅衬底经客户制成功率器件及射频器件,该等器件最终应用于诸如新能源汽车、AI 数据中心及光伏储能等多领域的终端产品中,同时,公司积极向 AI 数据中心、微纳光学、先进封装等新兴领域拓展,碳化硅衬底材料在新兴领域发展潜力巨大。

公司已经形成了全面的技术体系,覆盖设备设计、热场设计、粉料合成、晶体生长、衬底加工、质量检测等各个生产碳化硅衬底关键环节,公司的自主技术工具包支撑公司在产品缺陷控制和成本优化方面达到国际一流的水准。根据 Yole 旗下的知识产权调查公司数据,公司在碳化硅衬底专利位列全球前五。

全球碳化硅衬底市场由少数头部企业主导,头部企业在技术实力、生产规模、品牌知名度和认可度方面具有显著优势。根据日本富士经济于 2026 年 3 月发布的报告测算,2025 年全球导电型碳化硅衬底材料市场中,天岳先进(SICC)市场份额为 27.6%,位居全球第一;其中 6 英寸市场份额为 27.5%,8 英寸市场份额为 51.3%,充分体现了公司战略执行的成果。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3.1 碳化硅材料深度赋能“AI+新能源”,成为新质生产力基石。

报告期内,全球科技革命进入由“能源变革”与“人工智能(AI)”共同驱动的新阶段。碳化硅(SiC)半导体材料凭借其高禁带宽度、高击穿电场、高热导率等优异物理特性,已成为这两大战略性领域的底层核心支撑。

在新能源领域,碳化硅在新能源汽车高压平台、光伏逆变器及储能系统中的渗透率进一步提升,已从“高端选配”向“主流标配”转型。在人工智能领域,随着 AI 算力需求的爆发,数据中心对电源转换效率和散热管理提出了极高要求。碳化硅功率器件能够显著提升服务器电源(PSU)的功率密度和转化效率,有效降低数据中心的能耗(PUE 值),成为 AI 基础设施绿色化发展的必然选择。公司紧抓双轮驱动机遇,通过提供高质量衬底材料,助力下游客户在绿色能源与智能算力领域的深度融合。

3.2 技术进步驱动单位成本持续降低,经济性提升加速全行业渗透。

2025 年,碳化硅行业正处于尺寸升级与工艺革新的关键窗口期。报告期内,衬底技术向大尺寸化演进的趋势愈发明确。随着公司大尺寸衬底生产技术的日臻成熟和良率的稳步提升,技术端

晶体生长、切片、磨抛工艺的进步显著提升了碳化硅衬底的生产效率，并降低了生产成本。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产能的扩大，预计碳化硅衬底的成本将进一步降低，经济性和市场渗透率将继续提升。

技术进步带来的经济性红利，促使碳化硅的应用门槛进一步降低。碳化硅的使用经济性优势已不再局限于新能源汽车和数据中心等顶尖领域，在工业自动化、智能电网、轨道交通以及以空调、洗衣机为代表的高端家电等消费电子领域，碳化硅替代传统硅基半导体的进程明显加快。行业报告显示，公司本年度 8 英寸衬底市场占比已超过 50%，6 英寸占比 27.5%，公司引领的尺寸升级不仅提升了自身竞争力，更带动了全产业链的规模化效应，推动 SiC 应用向全工业领域渗透。

3.3 多元物理特性触发跨界融合，SiC 加速向新兴蓝海市场延伸。

报告期内，碳化硅材料的应用逻辑正从单一的“电力电子功率器件”向基于其多元物理特性的“多功能应用”转变。碳化硅具备的高禁带宽度、高热导率、高折射率及化学稳定性，使其在多个新兴赛道展现出巨大的应用潜力。

微纳光学领域：碳化硅的高折射率和低损耗特性，使其成为制造微透镜、光波导等微纳光学元件的理想材料。公司通过与光学头部客户的战略合作，已实现在 AR/VR 及精密光学传感领域的初步应用。

先进封装领域：利用碳化硅极高的热导率，将其作为大功率芯片的散热基板或封装材料，能够有效解决高性能芯片的“热管理”难题。

超高压电力领域：随着高质量 P 型碳化硅衬底的研发突破，其在智能电网、特高压直流输电等领域的应用正进入实测阶段，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提供了关键材料保障。

未来，随着 12 英寸等更大尺寸衬底布局的推进，以及液相法等前沿制备技术的产业化，碳化硅衬底将持续打破现有应用边界，形成“一材多用、跨界赋能”的新产业格局，为公司提供持续的增长动力。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9,583,219,803.30	7,356,705,041.15	30.27	6,911,352,71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73,933,552.81	5,312,981,765.12	35.03	5,226,512,688.73
营业收入	1,464,882,451.01	1,768,140,956.17	-17.15	1,250,695,717.9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452,780,646.17	1,762,451,052.86	-17.57	1,250,455,452.44
利润总额	-199,374,027.11	159,264,092.31	-225.18	-56,159,68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319,118.23	179,025,054.91	-216.36	-45,720,45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5,899,387.11	156,093,027.43	-257.53	-112,720,791.56

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625,128.15	65,932,197.17	249.79	12,991,869.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4	3.37	减少6.91个百分点	-0.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2	-211.90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2	-211.90	-0.1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32	8.02	增加3.30个百分点	10.9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07,961,034.96	385,844,167.99	318,200,911.07	352,876,33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18,174.22	2,362,004.28	-9,760,277.60	- 209,439,01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95,818.42	-14,540,503.44	-18,763,445.48	- 216,191,25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963,575.72	145,505,943.18	-219,112,685.54	160,268,294.7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1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96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宗艳民	0	129,302,726	26.68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54,906,090	54,906,090	11.33	0	未知		境外法 人
中建材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国材股权投资基金（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49,134	29,124,860	6.01	0	无	0	其他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19,000	23,700,878	4.89	0	无	0	其他
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876,948	23,385,552	4.83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上海麦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23,133,000	4.77	0	无	0	其他
上海铸傲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2,900,000	2.66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67,440	8,284,573	1.71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40,776	7,834,891	1.62	0	无	0	其他

辽宁海通新能源低碳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754,100	7,477,863	1.5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宗艳民分别持有上海麦明 0.0130%、上海铸傲 0.0233% 的出资份额并担任上海麦明、上海铸傲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宗艳民、上海麦明和上海铸傲分别持有公司 26.68%、4.77% 和 2.66% 的股权。 截至报告期末，国泰海通全资子公司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机构股东辽宁海通新能源 49.40% 的股权；国泰海通全资子公司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系机构股东辽宁中德的有限合伙人（持有 19.60% 的出资份额），并持有机构股东辽宁中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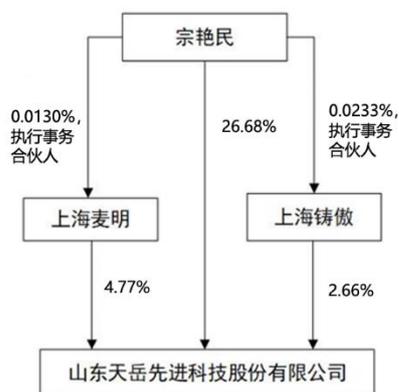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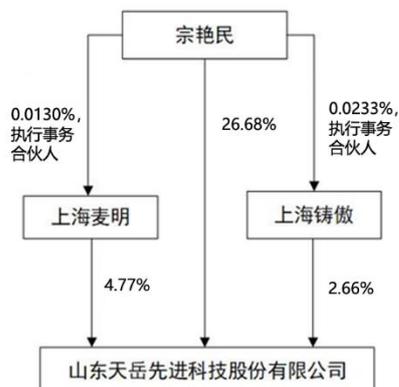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65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7.1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8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16.36%；公司总资产 95.8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0.27%；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71.7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5.0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碳化硅衬底产品平均价格下降导致营收及毛利下滑，叠加销售、研发费用同比上升，以及所得税费用和滞纳金支出增加等因素。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较期初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顺利完成 H 股发行，在募集资金到账后相应增加了公司的股本及资本公积，同步推动了公司资产和所有者权益的规模提升。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A 股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港股证券代码：02631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宗艳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丽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各方面因素，为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12,459,568.79元，主要系碳化硅衬底产品平均价格下降，叠加销售、研发费用同比上升以及所得税费用和滞纳金支出增加等因素影响。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1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的公司文件的正文以及公告的原稿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天岳先进	指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宗艳民
上海麦明	指	上海麦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爵芑	指	上海爵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策辉	指	上海策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铸傲	指	上海铸傲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哈勃投资	指	哈勃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现用名：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惠友创嘉	指	深圳市惠友创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辽宁海通新能源	指	辽宁海通新能源低碳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辽宁中德	指	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云翼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云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惠友创享	指	深圳市惠友创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众海泰昌	指	广州众海泰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广州众海泰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扬州正为	指	扬州正为卓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辽宁正为一号高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智硅	指	宁波智硅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镇江智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济南国材	指	国材股权投资基金（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越服	指	上海越服科贸有限公司
上海天岳	指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越联峰	指	上海越联峰科技有限公司
纬世特	指	济宁市纬世特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	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	指	原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被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公司章程	指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SiC、碳化硅	指	Silicon Carbide，碳和硅的化合物，一种宽禁带半导体材料，俗称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之一
衬底、晶片	指	沿特定的结晶方向将晶体切割、研磨、抛光，得到具有特定晶面和适当电学、光学和机械特性，用于生长外延层的洁净单晶圆薄片
芯片	指	在半导体外延片上进行浸蚀、布线，制成的能实现某

		种功能的半导体器件
射频器件	指	利用射频技术形成的一类元器件，常用于无线通信等领域
功率器件	指	用于电力设备的电能变换和控制电路的分立器件，也称电力电子器件
肖特基二极管	指	Schottky Barrier Diode，即肖特基势垒二极管，利用金属与半导体接触形成的金属-半导体结原理制作的一种热载流子二极管，也被称为金属-半导体（接触）二极管或表面势垒二极管
二极管	指	用半导体材料制成的一种功率器件，具有单向导电性能，应用于各种电子电路中，实现对交流电整流、对调制信号检波、限幅和钳位以及对电源电压的稳压等多种功能
MOSFET	指	Metal-Oxide-SemiconductorField-EffectTransistor，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场效应晶体管，是一种可以广泛使用在模拟电路与数字电路的场效晶体管
IGBT	指	Insulated Gate Bipolar Transistor 的缩写，即绝缘栅双极性晶体管，一种电力电子行业的常用半导体开关器件
集成电路	指	通过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将晶体管、二极管等有源器件和电阻器、电容器等无源元件按一定的电路互联并集成在半导体晶片上，封装在一个外壳内，执行特定功能的电路或系统
光电子器件	指	根据光电效应制作的器件，主要种类包括光电管、光敏电阻、光敏二极管、光敏三极管、光电池、光电耦合器件等
分立器件	指	单一封装的半导体组件，具备电子特性功能，常见的分立式半导体器件有二极管、三极管、光电器件等
籽晶	指	具有和所需晶体相同晶体结构的小晶体，是生长单晶的种子，也叫晶种
禁带	指	在能带结构中能态密度为零的能量区间，常用来表示价带和导带之间的能量范围。禁带宽度的大小决定了材料是具有半导体性质还是具有绝缘体性质。第三代半导体因具有宽禁带的特征，又称宽禁带半导体
微管	指	碳化硅晶片的一种缺陷，是晶片中延轴向延伸且径向尺寸在一微米至十几微米的中空管道
多型	指	晶体中不同晶型同时存在的情形
位错	指	晶体材料的一种内部微观缺陷，由原子的局部不规则排列产生
Yole	指	Yole Développement,位于法国的一家专业从事半导体及软件、电源与无线网络、传感及成像领域的知名行业咨询机构，拥有超过 20 多年的历史，其主要提供市场分析、技术评估以及商业企划等咨询服务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岳先进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CC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IC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宗艳民
公司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118
公司网址	www.sicc.cc
电子信箱	dmo@sicc.cc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文庆	王俊国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电话	0531-69900616	0531-69900616
传真	0531-87126500	0531-87126500
电子信箱	dmo@sicc.cc	dmo@sicc.cc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1、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2、证券日报（www.zqrb.cn） 3、证券时报（www.stcn.com） 4、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A股：www.sse.com.cn H股：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科创板	天岳先进	688234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交所主板	天岳先进	02631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4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郑斌、徐耀飞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上環干諾道中 111 號永安中心 25 樓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陳永輝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邬凯丞、徐世杰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1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464,882,451.01	1,768,140,956.17	-17.15	1,250,695,717.9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452,780,646.17	1,762,451,052.86	-17.57	1,250,455,452.44
利润总额	-199,374,027.11	159,264,092.31	-225.18	-56,159,68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319,118.23	179,025,054.91	-216.36	-45,720,45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5,899,387.11	156,093,027.43	-257.53	-112,720,79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625,128.15	65,932,197.17	249.79	12,991,869.44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73,933,552.81	5,312,981,765.12	35.03	5,226,512,688.73
总资产	9,583,219,803.30	7,356,705,041.15	30.27	6,911,352,711.8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2	-211.90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2	-211.90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36	-252.78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4	3.37	减少6.91个百分点	-0.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8	2.94	减少7.12个百分点	-2.1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32	8.02	增加3.30个百	10.97

		分点
--	--	----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4.65 亿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17.15%；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均出现同比下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8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46 亿元。现就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一）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公司碳化硅衬底产品销量实现显著增长，市场需求呈现积极释放态势，产销衔接效率有效提升，销量增速高于生产量增速，反映出下游应用场景的持续拓展与渗透率提升。然而，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行业供需关系动态调整及产业阶段性因素影响，叠加公司为扩大市场占有率、巩固行业地位而实施的主动市场渗透策略，产品平均销售价格阶段性下调。尽管价格调整对短期营收规模形成阶段性压力，导致整体收入同比出现下滑，但公司准确把握市场机遇，通过优化产品结构和积极拓展高景气应用领域，有效扩大了市场份额，夯实了行业地位。同时，公司持续推动产品结构升级，深化高景气赛道布局，为后续增长奠定基础。

（二）期间费用情况：为把握大尺寸衬底在新兴应用领域的商业化机遇，公司加大市场推广力度与渠道建设投入，优化客户服务体系，销售费用同比上升；同时，为巩固碳化硅衬底领域的技术壁垒，持续聚焦大尺寸衬底关键技术及新工艺研发，高研发投入推动核心技术突破与产品迭代，研发投入同比增长。尽管短期内费用增长对利润形成一定挤压，但上述投入有效强化了公司的技术储备与市场开拓能力，为未来市场份额的持续提升与盈利弹性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损益变动情况：利润总额、净利润及扣非净利润由盈转亏，主要受多重非经营性及阶段性因素综合影响：一是历史税务事项规范调整导致当期所得税费用及滞纳金增加；二是受行业供需关系影响产品价格阶段性调整，但公司正通过技术快速迭代持续提升良率、优化成本结构，惟阶段性投入与价格变动的错配仍对当期毛利形成一定压力；三是人民币汇率波动产生外币汇兑损失；四是基于市场环境变化及审慎原则，计提部分资产减值准备；五是境外上市筹备工作产生一次性中介费用；六是公司为保持技术领先，加大对大尺寸产品的研发投入，相关支出在短期内对利润构成影响。

上述因素叠加导致全年利润承压，但相关影响多为一次性或阶段性特征。随着公司技术升级带来的降本增效成果逐步释放，以及核心产品市场渗透率的持续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有望得到修复与增强。此外，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实现较大增长，原因在于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及利息收入增加，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1-3 月份)	(4-6 月份)	(7-9 月份)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07,961,034.96	385,844,167.99	318,200,911.07	352,876,33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18,174.22	2,362,004.28	-9,760,277.60	-209,439,01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95,818.42	-14,540,503.44	-18,763,445.48	-216,191,25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963,575.72	145,505,943.18	-219,112,685.54	160,268,294.7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668.76		465,987.69	-271,368.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0,527,619.34		25,124,545.43	50,671,601.3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15,921.49		761,870.99	23,268,001.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48,763.3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651,918.49		606,598.34	649,240.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571,841.72		4,026,974.97	7,168,371.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7,580,268.88		22,932,027.48	67,000,339.9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464,882,451.01		1,768,140,956.17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2,101,804.84		5,689,903.31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83		0.32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2,101,804.84	材料销售及出租收入	5,689,903.31	材料销售及出租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2,101,804.84		5,689,903.31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452,780,646.17		1,762,451,052.86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0	69,385,834.69	69,385,834.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108,573,477.90	108,573,477.90	-823,357.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92,598.80	12,200,035.21	10,107,436.41	107,436.41
合计	2,092,598.80	190,159,347.80	188,066,749.00	-715,921.49

十四、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部分信息涉及商业秘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项管理制度》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是全球宽禁带半导体材料行业的领军企业，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高品质碳化硅衬底的研发与产业化。根据日本富士经济于 2026 年 3 月发布的报告测算，2025 年全球导电型碳化硅衬底材料市场中，天岳先进（SICC）市场份额为 27.6%，位居全球第一。

公司专注于碳化硅行业已超过 15 年，较早在国内实现了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的产业化，并进一步实现导电型碳化硅衬底的产业化。公司依托研发、生产和管理经验，在产品大尺寸化上的优势不断提高，量产碳化硅衬底的尺寸已从 2 英寸迭代升级至 8 英寸，并于 2024 年推出业内首款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于 2025 年完成了 12 英寸导电 N 型和导电 P 型、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全系列产品的技术攻关，将全球碳化硅衬底行业全面带入 12 英寸新时代。在实现从 2 英寸到 12 英寸全尺寸产业化的同时，公司也在半绝缘衬底、导电型衬底、P 型衬底、光学衬底、先进封装散热中介层等多元化产品上取得关键技术突破，持续推进关键设备国产化替代，实现了从原料到成品的全过程自主可控。

2、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

碳化硅材料是一种化合物宽禁带半导体材料，与传统硅相比具有以下优势：

- 2.1 禁带宽度更大，可适应更高的电压、频率及温度；
- 2.2 热导率更高，非常适合热负荷较大的器件；
- 2.3 击穿电场强度更高，可使器件更薄，导通电阻更低；
- 2.4 饱和电子漂移速率更高，开关速度更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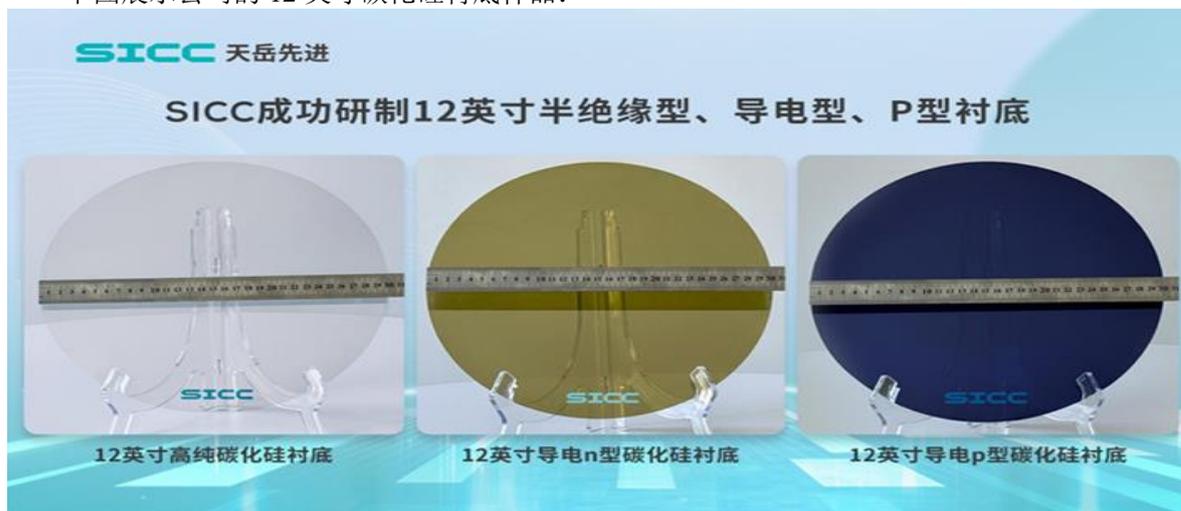
上述特性提高了使用碳化硅衬底的终端产品的性能，使产品能够在更高的温度、电压及频率下运作，同时保持出色的效率。这使得功率密度提高，能量损耗减少，电子元件及系统的可靠性增强。因此，乘着可再生能源及 AI 领域需求激增的浪潮，以碳化硅为代表的创新宽禁带半导体材料对半导体行业产生重大影响，碳化硅材料已经成为赋能能源变革及 AI 实现核心发展目标的基石之一。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宽禁带半导体材料生产商，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高品质碳化硅衬底的研发与产业化。公司专注于碳化硅衬底领域已超过 15 年，已与全球前十大功率半导体器件制造商中一半以上的制造商建立业务合作关系，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碳化硅衬底。通过科技创新，公司持续提升客户产品在各行业中的性能。公司主要提供 4 英寸、6 英寸、8 英寸及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是全球少数能同时提供各种尺寸的导电型及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的公司之一。

公司是研发及生产碳化硅衬底的先驱及创新者。我们是全球少数能够批量出货 8 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市场参与者之一。凭借公司的内部研发能力，公司已掌握涵盖碳化硅衬底生产所有阶段的核心技术，包括设备设计、热场设计、粉料合成、晶体生长、衬底加工及质量检验，这使得公司能够于 2023 年量产 8 英寸碳化硅衬底，于 2024 年 11 月推出业内首款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克服了生产碳化硅衬底高质量生长界面控制及缺陷控制的难题。

2025 年，公司完成了 12 英寸导电 N 型和导电 P 型、12 英寸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全系列大尺寸产品的布局。截至目前，12 英寸碳化硅衬底产品已获得头部客户订单并实现交付，这标志着我们向大尺寸碳化硅衬底时代迈出了重要一步。

下图展示公司的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样品：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我们的研发工作由研发团队主导，实行层级管理的项目制运作，流程如下：

1.1 我们的雇员结合日常营运中收集到的信息、与行业参与者的合作、市场调研及对客户反馈的分析，向研发团队提交需求申请；

1.2 需求申请获批准后，研发团队选定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组建指定项目组，并由项目负责人编写《项目立项报告》，内容包括项目名称、背景、可行性分析、项目目标及财务预算；

1.3 项目组根据项目需求编写研发设计方案，细化实验方案及计划，并根据设计方案完成实验验证；

1.4 项目负责人结合项目计划与交付完成情况，判断所有项目目标完成，发起项目验收申请，编写《项目验收报告》并交至研发团队审核；

1.5 项目验收后，研发团队评估研发成果，并采取多种手段保护知识产权。

2、采购模式

碳化硅衬底生产依赖优质原材料,其内在质量直接影响碳化硅衬底的效率、可靠性及有效性,使其就生产先进半导体器件而言不可或缺。因此,优质原材料的最大供应商通常选择与公司这样表现出对卓越及创新承诺的领先市场参与者合作。通过与上述最大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公司确保能够稳定获得必要的资源,使公司能够在碳化硅衬底方面保持一致的质量及绩效标准,从而巩固公司在市场上的竞争地位。

公司采购制造碳化硅衬底所需的各种材料及设备,包括碳粉、硅粉、石墨保温材料以及晶体生长、切片、研磨及抛光设备。为减轻原材料成本上升的潜在影响,公司主要与石墨保温材料等关键生产材料的供应商订立长期合作协议、保持密切沟通并实施战略性采购。公司实施定期审阅机制,考虑公司的存货水平、销售前景及市场趋势,监控公司的原材料成本。

公司已确定一份合格供应商名单,以便公司根据采购计划选择最合适的原材料供应商。公司的采购计划根据生产进度、存货水平、供应商交货时间及产品寿命制定。在采购计划批准后,公司的采购部门将进行询价,根据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及价格、质量、资质文件及交付时间等标准对潜在供应商进行评估。为应对供应商的潜在价格上涨,我们对其他同类供应商同步进行评估,以减轻对我们原材料成本的影响。

3、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有利于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有利于提高订单按时交付率、产品品质一致性和客户满意度,有助于控制库存水平及提高资金利用效率。

公司已开发并实施一套信息系统,以便处理客户订单及生产流程控制。公司结合人工智能数字化仿真及大数据技术,使公司的碳化硅衬底生产流程自动化。一方面,智能化生产能够降低人为干预带来的风险,对于制备高质量碳化硅衬底至关重要。另一方面,高度自动化能够切实优化生产中的人工成本,为公司的技术升级及产品迭代奠定坚实的基础。

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生产阶段控制计划,以确保全面的生产及产品质量控制。当产品出现质量不合格问题时,公司将启动不合格产品控制程序,启动不合格评审、进行根本原因分析以及指定纠正及预防措施。公司的生产流程管理措施有助于防止不合格产品流出,并减少质量问题的再次发生。

4、营销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并拥有一支经验丰富且训练有素的销售及营销团队,积极发现市场机会并设计销售策略。

公司的销售及营销团队主要负责与客户联系,并为其提供售后服务。采用直销模式使我们能够取得以下优势:

4.1 自客户获得有关我们产品的即时且未经过滤的反馈;

4.2 精确了解客户偏好并确定需要改进的领域;

4.3 响应客户要求,使我们能够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高品质产品;

4.4 凭借第一手的客户洞察力,快速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或客户偏好,从而制定灵活的营销战略;

4.5 通过直接解决客户关切的问题,改善客户体验,从而提高满意度和忠诚度。

公司主要通过与其他应用领域的顶级公司开展持续、全面和深入的合作,以及其他定向营销及推广活动,利用良好的品牌声誉和巨大的行业影响力赢得客户。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可再生能源及 AI 技术革命使得全球工业发生重大转变,构建一个增长、创新、可持续发展的世界是能源变革和 AI 技术进步和融合发展的核心目标,推动对更强大、更高效的功率半导体器件需求的增长。传统的硅半导体因其固有的局限性已难以满足产业升级需求,这促使半导体行业寻求效率更高、寿命更长及性能更佳的材料。在行业创新发展过程中,碳化硅已成为改变游戏规则的材料,凭借其优异的性能为各行各业带来革命性的变化。

碳化硅是一种由碳和硅元素组成的化合物材料,具有较高硬度和优异的物理化学性能。碳化硅材料拥有耐高压、耐高频、高热导性、高温稳定性、高折射率等特点,可作为诸多行业实现降本

增效的关键性材料。碳化硅材料率先促进半导体行业变革，并开始在更多领域加速渗透应用，行业前景广阔。

相较硅基半导体，以碳化硅和氮化镓为代表的宽禁带半导体从材料端至器件端的性能优势突出，具备高频、高效、高功率、耐高压、耐高温等特点，是未来半导体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其中，碳化硅展现出独特的物理化学性能。碳化硅的高禁带宽度、高击穿电场强度、高电子饱和漂移速率和高热导率等特性，使其在电力电子器件等应用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这些特性使得碳化硅在新能源汽车及光伏等高性能应用领域中具有显著优势，尤其是在稳定性和耐用性方面。

碳化硅衬底可被广泛应用于功率半导体器件、射频半导体器件以及光波导、TF-SAW 滤波器、散热部件等下游产品中，主要应用行业包括新能源汽车、光伏及储能系统、电力电网、轨道交通、通信、AI 眼镜、智能手机、半导体激光等。

功率半导体器件是电力电子产品中用作开关或整流器的半导体器件，主要包括功率二极管、功率三极管、晶闸管、MOSFET、IGBT 等。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从 2019 年到 2023 年，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市场显著增长。全球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在全球功率半导体器件市场中的渗透率由 1.1% 增至 5.8%，预计于 2030 年将达到 22.6%。

从具体应用领域来看，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从 2019 年到 2023 年，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全球收入的复合年增长率高达 66.7%，而从 2024 年到 2030 年，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复合年增长率仍高达 36.1%，将继续引领全球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市场的增长。光伏储能、电网、轨道交通领域亦表现出强劲的增长势头，未来预测期间的复合年增长率将分别达到 27.2%、24.5% 及 25.3%。家用电器、低空飞行和数据中心等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新兴应用领域将展现出最快的增长速度，应用于上述领域的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全球收入的预测复合年增长率预计将达到 39.2%。

全球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市场规模（分应用领域），以销售收入计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随着全球新能源产业的持续扩张，市场对碳化硅材料的需求正呈现爆发式增长。碳化硅材料亦是 AI 产业增长与创新的必然选择，并在数据中心、电力基础设施与终端应用上均具有巨大潜力。随着 AI 发展所需算力迅猛增长，数据中心的能源耗用也在快速增加。

除此之外，碳化硅在其他新兴领域的应用也在层出不穷，如 AI 眼镜领域。碳化硅材料可应用于 AI 眼镜的光波导镜片中。碳化硅材料折射率显著高于高折射率玻璃和铌酸锂，可以实现更大的视角及更简单的全彩显示结构，减少 AI 眼镜的尺寸、重量以及制造成本和复杂性，从而显著提升 AI 眼镜的用户体验。由于碳化硅材料卓越的光学特性，AI 眼镜行业市场预计将大幅增长，至 2030 年，全球出货量将超过 6000 万副。

公司作为衬底制造商，属于整个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链的上游参与者，是产业链中将原材料转化为可供下游使用的衬底产品的关键环节。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以销售收入计，全球碳化硅衬底市场由 2019 年的人民币 26 亿元增长至 2023 年的人民币 74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29.4%。预计到 2030 年，市场规模将有望增长至人民币 664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39.0%。

全球碳化硅衬底市场规模，以销售收入计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注：市场规模仅包括外销，自产自用数据不计算在内。

伴随着下游应用领域旺盛的需求，碳化硅市场产能持续稳定释放、上下游产业链的协同发展、碳化硅厂商的核心技术竞争力将成为全球宽禁带半导体行业未来发展的重点。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第 39 大类“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之第 398 中类“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分类，公司的产品属于“1.2.3 高储能和关键电子材料制造”和“3.4.3.1 半导体晶体制造”，是国家重点鼓励、扶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公司在材料科学领域的持续深耕正在引领多个产业的发展，以碳化硅材料创新为新能源与 AI 两大产业提供核心支撑，赋能未来科技革命。公司的碳化硅衬底可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AI 数据中心、光伏系统、AI 眼镜、轨道交通、电网、家电及先进通信基站等领域。凭借行业领先的技术创新能力、强大的量产能力、高质量的产品组合、与上下游市场参与者建立的紧密合作生态及高效的管理能力，公司正在引领碳化硅行业蓬勃向前发展。公司是全球少数能够实现 8 英寸碳化硅衬底量产、率先实现 2 英寸到 8 英寸碳化硅衬底商业化的公司之一、也是率先推出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公司，并且是率先使用液相法生产 P 型碳化硅衬底的公司之一。

公司已跻身为国际知名半导体公司的重要供应商，公司的产品亦在国际上获得广泛认可。我们已与全球前十大功率半导体器件制造商中一半以上的制造商建立业务合作关系。公司的碳化硅衬底经客户制成功率器件及射频器件，该等器件最终应用于诸如新能源汽车、AI 数据中心及光伏储能等多领域的终端产品中，同时，公司积极向 AI 数据中心、微纳光学、先进封装等新兴领域拓展，碳化硅衬底材料在新兴领域发展潜力巨大。

公司已经形成了全面的技术体系，覆盖设备设计、热场设计、粉料合成、晶体生长、衬底加工、质量检测等各个生产碳化硅衬底关键环节，公司的自主技术工具包支撑公司在产品缺陷控制和成本优化方面达到国际一流的水准。根据 Yole 旗下的知识产权调查公司数据，公司在碳化硅衬底专利位列全球前五。

全球碳化硅衬底市场由少数头部企业主导，头部企业在技术实力、生产规模、品牌知名度和认可度方面具有显著优势。根据日本富士经济于 2026 年 3 月发布的报告测算，2025 年全球导电型碳化硅衬底材料市场中，天岳先进（SICC）市场份额为 27.6%，位居全球第一；其中 6 英寸市场份额为 27.5%，8 英寸市场份额为 51.3%，充分体现了公司战略执行的成果。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3.1 碳化硅材料深度赋能“AI+新能源”，成为新质生产力基石。

报告期内，全球科技革命进入由“能源变革”与“人工智能（AI）”共同驱动的新阶段。碳化硅（SiC）半导体材料凭借其高禁带宽度、高击穿电场、高热导率等优异物理特性，已成为这两大战略性领域的底层核心支撑。

在新能源领域，碳化硅在新能源汽车高压平台、光伏逆变器及储能系统中的渗透率进一步提升，已从“高端选配”向“主流标配”转型。在人工智能领域，随着 AI 算力需求的爆发，数据中心对电源转换效率和散热管理提出了极高要求。碳化硅功率器件能够显著提升服务器电源（PSU）的功率密度和转化效率，有效降低数据中心的能耗（PUE 值），成为 AI 基础设施绿色化发展的必然选择。公司紧抓双轮驱动机遇，通过提供高质量衬底材料，助力下游客户在绿色能源与智能算力领域的深度融合。

3.2 技术进步驱动单位成本持续降低，经济性提升加速全行业渗透。

2025 年，碳化硅行业正处于尺寸升级与工艺革新的关键窗口期。报告期内，衬底技术向大尺寸化演进的趋势愈发明确。随着公司大尺寸衬底生产技术的日臻成熟和良率的稳步提升，技术端晶体生长、切片、磨抛工艺的进步显著提升了碳化硅衬底的生产效率，并降低了生产成本。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产能的扩大，预计碳化硅衬底的成本将进一步降低，经济性和市场渗透率将继续提升。

技术进步带来的经济性红利，促使碳化硅的应用门槛进一步降低。碳化硅的使用经济性优势已不再局限于新能源汽车和数据中心等顶尖领域，在工业自动化、智能电网、轨道交通以及以空调、洗衣机为代表的高端家电等消费电子领域，碳化硅替代传统硅基半导体的进程明显加快。行业报告显示，公司本年度 8 英寸衬底市场占比已超过 50%，6 英寸占比 27.5%，公司引领的尺寸升级不仅提升了自身竞争力，更带动了全产业链的规模化效应，推动 SiC 应用向全工业领域渗透。

3.3 多元物理特性触发跨界融合，SiC 加速向新兴蓝海市场延伸。

报告期内，碳化硅材料的应用逻辑正从单一的“电力电子功率器件”向基于其多元物理特性的“多功能应用”转变。碳化硅具备的高禁带宽度、高热导率、高折射率及化学稳定性，使其在多个新兴赛道展现出巨大的应用潜力。

微纳光学领域：碳化硅的高折射率和低损耗特性，使其成为制造微透镜、光波导等微纳光学元件的理想材料。公司通过与光学头部客户的战略合作，已实现在 AR/VR 及精密光学传感领域的初步应用。

先进封装领域：利用碳化硅极高的热导率，将其作为大功率芯片的散热基板或封装材料，能够有效解决高性能芯片的“热管理”难题。

超高压电力领域：随着高质量 P 型碳化硅衬底的研发突破，其在智能电网、特高压直流输电等领域的应用正进入实测阶段，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提供了关键材料保障。

未来，随着 12 英寸等更大尺寸衬底布局的推进，以及液相等前沿制备技术的产业化，碳化硅衬底将持续打破现有应用边界，形成“一材多用、跨界赋能”的新产业格局，为公司提供持续的增长动力。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高品质碳化硅衬底的研发与产业化。公司是全球少数能够实现 8 英寸碳化硅衬底量产、率先实现 2 英寸到 8 英寸碳化硅衬底商业化的公司之一，也是率先推出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公司。

2025 年，全球能源变革与人工智能（AI）技术加速融合，推动功率半导体和新型半导体材料需求持续演进。碳化硅材料凭借高耐压、高频、高热导、高温稳定性等综合优势，正在成为绿色低碳与高效算力基础设施的重要材料支撑。伴随新能源汽车、电网与新能源绿电、储能升级、数据中心能效提升、工业与消费电子能效提升，以及光学与先进封装等新场景的发展，碳化硅下游应用由点到面扩展的趋势进一步清晰。

与此同时，2025 年行业竞争格局进一步优化，价格波动、产业规模提升与客户导入周期并存，行业处于从早期无序扩张向大尺寸化、规模化、成本优化和结构升级并行推进的重要阶段。公司在此背景下，坚持长期主义，围绕“市场份额提升”与“技术持续进步”两条主线推进经营，一

方面抓住行业调整窗口，持续巩固与全球头部客户合作关系，另一方面通过大尺寸产品、工艺优化与应用拓展提升长期竞争壁垒。

从产业趋势看，2025 年已成为碳化硅进一步扩大规模化应用的重要一年。随着技术进步、单位成本下降以及头部企业规模增长，碳化硅在新能源汽车、数据中心、先进封装、微纳光学之外，以及更加广义的工业、电网、光伏、储能、充电设施、家电及消费电子等领域均表现出相较传统半导体材料的综合优势，应用渗透进入“规模化导入”阶段。公司围绕这一趋势，持续完善产品矩阵、加强客户共研、推进大尺寸化与多元应用布局，力争在行业新一轮发展中占据更有利位置。公司也正从半导体器件材料供应商向更广泛的先进材料平台型企业延伸。同时，作为全球宽禁带半导体材料行业的领军企业，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持续优化内部生产管理、改进工艺技术、提升产品良率，坚持研发创新和市场拓展；同时，公司积极主动开源节流，合理管控成本费用，推进精益改善等一系列措施实现降本增效。

（一）公司经营情况

1、聚焦市场份额提升，逆势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2025 年，公司将抢占市场份额作为核心经营策略之一，在行业承压背景下仍实现了份额提升。根据日本富士经济于 2026 年 3 月发布的报告测算，2025 年全球导电型碳化硅衬底材料市场中，天岳先进（SICC）市场份额为 27.6%，位居全球第一；其中 6 英寸市场份额为 27.5%，8 英寸市场份额为 51.3%，充分体现了公司战略执行的成果。

从经营逻辑看，行业下行阶段往往更能检验公司的真实竞争力。公司之所以能在 2025 年逆势实现份额增长，核心在于：一是前瞻布局 8 英寸和 12 英寸，把握了行业尺寸升级方向；二是客户合作深、认证壁垒高，在长周期验证体系下具有较强黏性；三是规模化交付与质量稳定性经过国际头部客户验证，能够在行业竞争中获得更多订单与导入机会。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在产品品质、量产交付、技术迭代与客户协同上的加强投入，保持与全球前十大功率半导体器件制造商中一半以上厂商的业务合作关系，在行业下行周期中进一步扩大了优质客户覆盖范围，并持续开拓新领域、新客户、新应用。

通过前瞻性布局大尺寸产品，在行业从 6 英寸向 8 英寸加速切换过程中取得了明显优势，2025 年公司持续扩大 6 英寸市场份额，并在 8 英寸市场份额上占据头部位置。同时大尺寸产品占比提升，不仅帮助公司扩大了市场份额，也有助于改善产品结构、强化客户绑定并提升长期竞争壁垒。

2、深化头部客户合作，持续扩大客户版图。

报告期内，公司与各行业头部客户的合作进一步深化，新能源汽车、数据中心、先进封装、微纳光学等重点客户合作关系进一步加强，体现出公司在产业链关键材料环节的综合竞争力。公司长期采取直销模式，依托销售、研发、生产联动机制，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并参与客户前期验证、产品定义与工艺优化，从而增强合作深度和客户黏性。

在新能源汽车及功率器件领域，公司持续服务全球领先客户。公司已与全球前十大功率半导体器件制造商中一半以上建立合作关系，并与国际客户形成长期稳定合作生态。报告期内，行业大尺寸化的趋势进一步确定，随着公司大尺寸产品经济性持续加强，行业从 6 英寸向 8 英寸切换，公司通过大尺寸产品进一步加深与客户的合作关系；同时，由于碳化硅衬底作为器件制造关键材料，需要经过外延、芯片制造、封装测试等复杂验证程序，下游客户一旦完成验证通常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这使得公司在服务头部客户后具有较强持续供货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与下游客户持续推进各项技术合作。如在微纳光学领域，公司于 2025 年 7 月与舜宇奥来微纳光学（上海）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双方将整合碳化硅材料与光学技术优势，推动碳化硅衬底材料在光学领域应用，开拓新的蓝海市场。在 AI 数据中心供电方案中，公司配合全球头部功率器件厂商，就下一代电源管理芯片的研发开展密切合作。在先进封装领域，公司配合全球头部客户推进 SiC 的应用突破；同时，在芯片散热方向，公司目前已成功将半绝缘碳化硅衬底应用于高功率激光器芯片的散热层，并形成批量出货，验证了碳化硅散热在产业端规模化应用的可行性。这些合作不仅体现公司在新兴应用方向的前瞻布局，也标志着公司正从单一材料半导体器件材料供应商向更广泛的先进材料平台型企业延伸。

此外，公司在与重要合作伙伴关系上持续深化。如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获得“博世全球供应商奖”，标志双方产业链协同进入深度绑定阶段，与博世的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进一步加深。这类合作关系的持续稳定，有利于公司在行业波动期保持订单韧性，并进一步提升全球影响力。

整体来说，公司深度融入碳化硅行业价值链，与上下游企业建立了紧密的合作生态。公司以先进的技术能力为核心，精准把握全球客户的最新需求，链接全球顶尖的供应链资源，不断推动大尺寸、高质量的碳化硅衬底产品在各领域的渗透率提升，并最终实现产业链共赢，持续提升全球影响力。

3、应用场景持续拓宽，碳化硅进入更广泛规模化应用阶段

2025 年，碳化硅应用从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传统高景气场景，进一步向 AI 数据中心、智能电网、先进封装、微纳光学、工业、充电设施、家电和更多消费电子场景延展。这一趋势的底层驱动在于，随着碳化硅材料和器件技术持续进步、尺寸升级、成本下降和规模效应显现，其相较传统硅基材料在低中高压、高频、高效率、高功率密度和热管理上高效性能正在被更多终端应用所接受。

在 AI 数据中心领域，随着 AI 算力快速增长，数据中心能耗与供电效率问题日益突出。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数据，至 2030 年全球 AI 数据中心容量将增长至 299GW，较 2023 年净增加 244GW，2023 年至 2030 年复合年增长率达到 27.4%，数据中心耗电量占全球电力消费比例将由 1.4% 提升至 10.0%。碳化硅功率器件在数据中心电源、UPS、服务器电源等场景可实现更高转换效率与功率密度，因此对高品质碳化硅衬底的需求具有明确增量意义。

在 AI 眼镜-微纳光学领域，碳化硅材料凭借优异光学特性和轻量化潜力，正在成为重要的显示新材料。资料显示，至 2030 年全球 AI 眼镜出货量有望超过 6000 万副；公司 2025 年在该领域已形成实质性布局，不仅与舜宇奥来达成战略合作，还凭借“碳化硅光波导片在 AI 眼镜中的应用”方案入选中国信通院优秀案例，表明公司在碳化硅材料跨界应用方向已具备较强产业化落地能力。

在电网、工业、光伏储能、轨道交通和家电等领域，碳化硅优秀的材料特性带来的性能提升则更为明显。根据相关预测，2024 年至 2030 年，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在光伏储能、电网、轨道交通等领域的复合增长率分别可达 27.2%、24.5%、25.3%。随着使用经济性不断提升，更多原本由传统硅基器件主导的场景开始引入碳化硅方案，推动行业由单一赛道增长向多场景共振演进。

4、引领尺寸升级趋势，推动行业由 6 英寸向 8 英寸切换并布局 12 英寸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引领行业向大尺寸衬底升级，目前 6 英寸导电型衬底仍为主流、8 英寸导电型衬底正快速起量、12 英寸前瞻布局推进顺利。尤其是公司在 8 英寸导电型衬底的质量与批量供应能力处于全球领先地位，是全球少数能够批量出货 8 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市场参与者之一，持续推动头部客户向 8 英寸转型。

8 英寸衬底的重要性在于，其更大的可用面积有助于提升单片晶圆产出、改善器件制造经济性并推动下游产线与设备兼容优化。同时，全球碳化硅功率器件制造商在 8 英寸项目上的总投资额持续提升，行业向 8 英寸切换已成为一个清晰的趋势。

在更大尺寸布局方面，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推出业内首款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并于 2025 年一季度完成 12 英寸导电 N 型、导电 P 型及半绝缘型全系列产品技术攻关。目前 12 英寸产品已获得头部客户订单，这意味着公司在下一代大尺寸衬底方向上已经走在行业前列。12 英寸的意义不只是技术展示，更在于 12 英寸的批量产出将使得诸多新兴领域成功落地，SiC 作为先进平台型材料进一步降低诸多领域的单位成本，并打开更大规模商业化空间。

从产业竞争角度看，谁能够率先完成从 6 英寸到 8 英寸，再向 12 英寸延伸的量产与客户导入，谁就更有机会在下一轮行业竞争中掌握主动权。报告期内公司在 8 英寸占比提升、12 英寸持续推进上的表现，体现了公司在技术路线选择—产能能力建设—客户验证推进等三方面的协调能力，也增强了未来盈利能力与市场份额继续提升的基础。

（二）研发创新情况

碳化硅衬底属于高度技术密集型行业，制备流程复杂、工艺壁垒高，核心竞争力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材料基础研究、晶体生长、缺陷控制、加工工艺、设备设计和产业化协同能力。保持技术领先是公司的长期战略重点。2025 年，公司继续围绕基础研究、产品开发和工程优化开展持续投入，强化自主创新能力，推动技术进步与产业化能力相互促进。

2025 年公司研发费用为 1.66 亿元，较 2024 年增长 16.91%。研发投入增加主要用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8 英寸衬底产业化研发，P 型衬底以及光学、先进封装等新兴领域方向的开发。公司在行业景气承压阶段并未削弱研发投入，而是继续加大前瞻性技术和新应用方向布局，体现出较强的长期投入定力。

从技术方向看，公司持续围绕大尺寸化、低缺陷、低成本、液相法、P 型衬底以及新型应用材料等方向推进研发。公司业内首创使用液相法制备出无宏观缺陷的 8 英寸碳化硅衬底，突破了碳化硅单晶高质量生长界面控制和缺陷控制难题；同时，公司也是率先使用液相法生产 P 型碳化硅衬底的公司之一，这为智能电网、高压大功率器件等场景的拓展提供了技术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销售—研发—生产”联动机制继续强化研发体系。公司与下游战略客户共同推进研发，痛点及需求开展针对性研发，并基于客户反馈持续优化迭代产品，使研发成果能够更快转化为产业化能力和客户价值。对于碳化硅这类验证周期长、产业链协同要求高的材料行业而言，这一机制有利于公司在技术创新与市场拓展之间形成正循环。

从知识产权成果看，公司在持续研发投入基础上，已形成较为系统的知识产权积累和技术壁垒。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203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308 项，其中境外发明专利授权 14 项；报告期内新申请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等 64 项，其中发明专利 49 项、实用新型 13 项。

从人才与组织能力看，公司持续打造

全球碳化硅人才高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中硕士、博士合计 67 人，占研发人员总数 37.43%；公司拥有 2 名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并汇聚国家级人才 7 人、省级人才 12 人、市级人才 6 人。未来三年，我们将持续优化人才矩阵，进一步完善覆盖材料科学、电子工程、物理、化学、机械工程等多学科背景的研发团队，为公司在基础研究、产品开发和工程转化上的持续推进提供支撑。

2025 年，公司研发创新成果还在多项外部荣誉中得到体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凭借“一种高平整度、低损伤大直径单晶碳化硅衬底”获得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银奖；2025 年 6 月获得日本权威半导体媒体颁发的“半导体电子材料”类金奖；2025 年 11 月因“全系列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全球首发”入选“2025 年度中国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十大进展”。这些成果从侧面体现了公司技术创新在国内外产业界的影响力。

总体看，2025 年公司持续推进研发创新工作，坚持高强度投入，在行业波动中保持技术进步节奏不变；围绕大尺寸化与新应用方向进行前瞻布局，既服务当前市场份额提升，也服务未来产业升级；同时，公司强化研发成果向量产和客户价值转化，持续推动从技术突破到产业化竞争力的闭环形成。这些工作将对公司未来在 8 英寸进一步放量、12 英寸持续突破，以及绿色低碳应用、AI 数据中心、微纳光学、先进封装等新应用方向的拓展形成有力支撑。

（三）年度成果和荣誉

2025 年，公司在技术创新、品牌建设、ESG 管理、资本市场布局等方面收获多项荣誉，彰显了公司的行业影响力和综合实力，得到了产业界、资本市场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

1、技术与品牌荣誉方面

公司凭借在衬底技术突破与量产应用上的显著成果，斩获多项高含金量奖项，其中核心荣誉实现重大突破：公司导电型碳化硅衬底获评“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继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已获此项殊荣后再添佳绩，成功成为行业首个“双料单项冠军”，充分彰显公司在碳化硅衬底核心领域的绝对领先地位；凭借“高品质碳化硅单晶衬底产业化制备关键技术及应用”相关成果，荣获山东省科技进步特等奖，该奖项作为山东省科技领域最高荣誉之一，充分肯定了公司在碳化硅技术产业化落地、推动区域半导体产业高质量发展中的突出贡献；荣获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中国专利奖（银奖）”，该奖项是中国知识产权领域的最高政府奖项，竞争极为激烈，充分彰显公司雄厚的技术研发实力与高价值专利培育能力；凭借“全系列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全球首发”成果，入选“2025 年度中国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十大进展”，彰显公司在大尺寸衬底领域的全球引领地位；荣获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半导体材料分会颁发的“半导体材料行业突出贡献奖”，肯定了公司在技术研发、国产化替代方面的突破性贡献；凭借“高品质碳化硅单晶衬底产业化制备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荣获“国际发明展览会银奖”，体现公司技术创新的国际影响力；同时，公司获评“山东省先进级（省级）智能工厂”，彰显智能制造领域的标杆水平，以及“山东省新材料领军培育企业”“济南市服务产业链发展优质链主企业”，凸显在区域产业发展中的核心引领作用。此外，公司此前获得的“2025 行家极光奖”之“全球 SiC 衬底影响力企业”及“2025 年度优秀产品奖”，进一步巩固了其行业引领地位。

2、ESG 与规范经营方面

公司凭借系统化的 ESG 管理体系与扎实的可持续发展实践，荣获 2025 年度上市公司最佳 ESG 实践奖，体现了公司在环境、社会和治理方面的卓越表现；公司始终保持高水平的信息披露质量，持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质量，不仅树立了科创板上市公司规范经营的良好标杆，更以符合国际资本市场的合规运营标准，为本次港股成功上市奠定了坚实基础，也为国产碳化硅企业对接全球资本树立了合规典范。同时，公司获评“济南市工业节水示范企业”，积极践行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战略，彰显绿色发展理念。

3、产业影响力与国际认可度方面

公司碳化硅材料成功入选中国制造“十四五”成就展，登陆国家博物馆，彰显了公司的硬核科技实力，也体现了国家对碳化硅产业及公司发展的高度认可；公司作为国内碳化硅衬底行业的领军企业，积极协办全国半导体材料标准化分技术委员会相关会议，助力行业标准完善，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在国际领域，公司斩获德国博世集团“卓越供应商”奖项，成为其全球约 3.5 万家供应商中获评的 49 家企业之一，彰显产品品质与供应能力的国际认可；同时，作为 31 年来首家荣获日本器件产业新闻第 31 届半导体年度奖“半导体电子材料”类金奖的中国企业，跻身全球顶尖半导体材料企业行列，标志着中国碳化硅产业整体实力的跃升。

4、资本市场方面

公司 8 月成功实现港股上市，成为国内碳化硅衬底领域首家“A+H”两地上市企业，这一资本布局的重大突破，不仅让公司迈入“A+H”双资本平台发展的全新阶段，更成为国产第三代半导体硬科技企业对接全球资本、实现国际化发展的标杆案例，充分印证了公司核心技术实力与全球化发展潜力获得国际资本市场的高度认可；同时公司凭借突出的科技创新实力与全球化发展布局，荣获“金牛上市公司科创奖（新材料）”“2025 年度科技创新金牛奖（港股）”“2025 硬科技硬客科技突破奖”，资本市场认可度持续攀升。此外，公司研发团队获评“团省委在青春建功高质量发展工作中表现突出青年集体”，彰显了人才队伍建设的显著成效。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大尺寸技术引领行业，全矩阵产品前瞻布局

碳化硅衬底的大尺寸化是行业降本增效和扩大应用的核心方向之一。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布局不同尺寸、不同类型碳化硅衬底的研发与产业化，在尺寸升级方面形成了较强的先发优势。报告期内，公司不仅持续提升 8 英寸产品的批量供应能力和客户导入深度，而且进一步完成了 12 英寸导电 N 型、导电 P 型及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全系列产品的技术攻关，在业内率先建立起下一代大尺寸产品的全矩阵布局。

公司是全球少数能够实现 8 英寸碳化硅衬底量产的企业之一，也是率先推出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的企业。资料显示，公司量产碳化硅衬底尺寸已由 2 英寸迭代升级至 8 英寸，并于 2024 年推出业内首款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2025 年，公司围绕 12 英寸导电型与半绝缘型产品持续推进客户展示、样品验证和技术完善，进一步夯实了在超大尺寸领域的领先地位。

2025 年，公司 8 英寸产品进一步走向主流化应用。根据富士经济数据，公司 8 英寸产品全球市场份额已超过 50%，公司在行业由 6 英寸向 8 英寸切换过程中，已完成从“技术领先”向“产品主流化、客户规模化采用”的转变。公司 2024 年 8 英寸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30%，2025 年进一步提升至 44% 左右。8 英寸产品比重持续提高，不仅说明公司技术路线判断准确，也表明公司已在大尺寸产品的品质、交付和客户验证方面形成较高壁垒。

从产业趋势看，8 英寸的意义在于能够显著提升单片晶圆的芯片产出、提高设备兼容性并降低综合成本。8 英寸衬底单片芯片产出量约为 6 英寸的 2 倍；同时，晶体生长技术的进步推动 8 英寸导电型衬底实现量产，更大的可用衬底面积推动单位综合成本降低。公司率先完成 8 英寸产

品产业化并在 2025 年实现主流化应用，意味着其不仅走在技术前列，更有效承接了下游客户对成本优化和产线升级的需求。

在更大尺寸布局上，12 英寸产品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的下一代竞争壁垒。12 英寸产品在面积上较 8 英寸继续扩大，有望进一步降低单位成本并提升经济性，同时下游诸多新兴领域如先进封装、AI 光学的进一步发展也亟待 12 英寸的规模化量产。目前公司已经完成 12 英寸导电 N 型、导电 P 型及半绝缘型产品的全产品大尺寸布局，标志着公司正式跻身全球碳化硅大尺寸技术竞争前列。

在大尺寸技术领先的同时，公司前沿工艺布局也增强了技术领先的深度。公司业内首创使用液相法制备出无宏观缺陷的 P 型碳化硅衬底，突破了碳化硅单晶高质量生长界面控制和缺陷控制难题；同时，公司也是率先使用液相法生产 P 型碳化硅衬底的公司之一。液相法相较传统路径，能够更好地控制生长参数，使掺杂分布更加均匀，特别适用于高功率、高耐压场景，对公司在高压电网、P 型衬底及未来更高品质大尺寸产品开发中具有战略价值。

总体看，公司在 8 英寸路线上的核心竞争力，不仅率先推出大尺寸产品，并已建立起从技术领先、工艺方法突破，到客户协同开发验证、大批量稳定交付的完整闭环。8 英寸的主流化应用和 12 英寸的全矩阵布局，使公司在当前和下一阶段行业竞争中都具有较强主动权。

2、赋能“AI+新能源”双轮驱动的多元化应用生态能力

公司对碳化硅材料底层特性、下游场景需求和产业演进方向具有深刻的理解，同时围绕客户需求开展协同研发和产品定义的经验非常丰富。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和技術围绕新能源与 AI 双轮驱动不断向更广泛场景渗透，展现出较强的生态赋能能力。

碳化硅材料具备多元物理特性。现有资料明确显示，其具有高禁带宽度、高击穿电场强度、高电子饱和漂移速率、高热导率、高折射率等特征，可应用于功率器件、射频器件、光波导、散热部件、滤波器等多类下游产品中。结合用户要求，公司对 SiC 材料的理解和应用布局已不仅限于“电”的方向，而是进一步延伸至光学、热管理等方面，体现出对材料多物理特性的系统开发能力。

在新能源领域，碳化硅材料已广泛应用于电动汽车、光伏储能、电网、轨道交通、充电设施和家电等场景。随着电力电子各个子场景下功率密度的提升和能效要求增强，碳化硅材料在新能源应用中的基础盘持续扩大，并开始有加速的迹象。

在 AI 领域，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至 2030 年全球 AI 数据中心容量将增长至 299GW，较 2023 年净增加 244GW，对应 2023 年至 2030 年复合年增长率 27.4%；数据中心耗电占全球电力消费比例将由 1.4% 提升至 10.0%。公司碳化硅衬底可应用于 AI 数据中心所需的高效率电源、PSU、HVDC、SST 等场景，将为公司打开新的成长空间。

在微纳光学与 AI 眼镜领域，碳化硅材料可应用于 AI 眼镜的光波导镜片中，凭借高折射率等特性，可实现更大的视场角和更简单的全彩显示结构，减少重量、体积和制造复杂度。预计至 2030 年全球 AI 眼镜出货量将超过 6000 万副。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5 年 7 月与舜宇奥来微纳光学（上海）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通过整合公司材料优势与对方光学技术专长，推动碳化硅材料在光学领域的应用；同时，公司“碳化硅光波导片在 AI 眼镜中的应用”方案于 2025 年 11 月成功入选中国信通院优秀案例，表明公司在光学场景的产业化探索已取得实质进展。

在先进封装与高端散热领域，碳化硅凭借高导热、耐高温特性，可用于半导体散热部件、先进封装中介层等方向。公司目前已成功将半绝缘碳化硅衬底应用于高功率激光器芯片的散热层，并形成批量出货，验证了碳化硅作为散热材料在产业端规模化应用的可行性。并持续在 AI、数据中心和先进散热部件等新应用场景推动技术突破。这类应用本质上是利用碳化硅在热管理和材料稳定性方面的优势，服务于 AI 算力中心高功率、高散热密度场景。

在滤波器与先进通信方面。碳化硅已应用于 TF-SAW 滤波器等方向，先进通信基站中的渗透率也正逐年提升。公司正围绕碳化硅在高频高速通信场景的材料优势，与客户共同推动产品验证和应用落地。

总体来看，公司围绕“AI+新能源”的多元应用生态能力，持续拓展客户行业，将碳化硅材料的“电、光、声、热”等多维特性逐步转化为可量产、可验证、可协同开发的产品能力。随着下游更多新场景从验证走向规模化，公司有望凭借这种跨场景理解和快速响应能力，进一步提升行业渗透率和客户黏性。

3、全球领先的规模化量产能力与精益制造体系

在行业承压、竞争加剧的环境下，能否稳定实现大尺寸产品的规模化生产、保证一致性和良率、按时交付全球头部客户，成为决定企业竞争地位的关键因素。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强化规模化量产能力和精益制造体系，形成了较为突出的交付优势。

公司目前已形成上海临港与山东济南两大主要生产基地协同布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在山东及上海设立两大生产基地，合计设计年产能超过 50 万片碳化硅衬底；同时上海工厂、济南工厂仍在推进二阶段产能提升规划，海外工厂也逐步进入计划建设阶段。完善的产能布局增强了公司对全球大客户稳定交付的支撑能力，也提升了产能调度和风险分散能力。

从实际产量看，公司规模优势持续兑现。2025 年度公司碳化硅产品折合 69.04 万片，同比增长 68.31%。

公司大尺寸产品的快速量产能力，是其制造体系的重要体现。以上海生产基地为例，其于 2023 年 1 月开始设备进场，到同年 5 月即实现产品交付，并于 2024 年上半年已经达到年产 30 万片碳化硅衬底的量产能力，而原计划实现该目标的时间为 2026 年。这表明公司生产管理团队已形成一整套从厂房建设到稳定生产大尺寸产品的快速量产经验，可在较短周期内完成从项目建设到客户交付的落地，这对公司海外产能的布局也至关重要。

在良率、厚度与一致性方面，公司同样具备领先能力。目前公司已解决有效晶体生长厚度提升的量产难题，有效厚度超行业平均水平。更高的有效厚度意味着单个晶圆可切出更多衬底，有助于大幅降低单位产品成本。与此同时，公司产品已达到近零微管水平，并表现为无堆垛层错、低 BPD、低 TSD 和低 TED 密度。公司还实施“Z 计划”，旨在实现高质量产品及无缺陷交付。

在智能制造方面，公司持续推进 AI 和数字化工厂建设。上海工厂在设计之初即定位为智慧工厂，配备高性能、智能化设备，通过 AI 和数字化技术持续优化工艺；公司运用信息系统实现生产品质实时分析、监测和预警，并通过部署机器人系统和智能设备单元，实现了操作控制与管理的自动化，部分晶体生长设施实现无人化运营。高自动化和高信息化能力，一方面减少了人为干预带来的品质波动，另一方面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一致性。

总体而言，公司多元化的产能布局，大尺寸快速量产能力，高一致性的品质保障和持续降本的系统能力，为公司服务全球头部客户打下了坚实基础，也为公司在行业竞争中保持韧性和扩大份额提供了关键支撑。

4、深度绑定的全球头部客户资源与国际化品牌影响力

碳化硅衬底行业的客户进入门槛高、验证周期长、替换成本大，因此，头部优质客户是公司长期发展的基石。公司经过多年积累，已与全球头部功率半导体企业及多个新兴领域龙头客户建立了稳定合作关系，形成了稳定深入的客户生态优势。

目前，公司已与全球前十大功率半导体器件制造商中一半以上的制造商建立业务合作关系，并已进入国际知名半导体公司的重要供应链，这种合作关系体现了公司在品质、稳定性、交付和技术服务上的综合实力。

从品牌与市场地位看，公司已具备较强国际影响力。根据日本富士经济于 2026 年 3 月发布的报告测算，2025 年全球导电型碳化硅衬底材料市场中，天岳先进（SICC）市场份额为 27.6%，位居全球第一。同时公司的稳步发展也获得了头部客户的广泛认可和尊重，使得公司在行业议价、行业标准理解和制定和产业链协同中拥有更强影响力。

2025 年，公司完成 H 股上市，形成“A+H”双融资平台，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在国际资本市场和全球客户体系中的公信力。公司 H 股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股份代号为 2631.HK。本次港股上市有利于公司借助 A+H 双上市平台构建全球化资本及营销网络，有助于提升海外客户对公司长期供货能力、治理规范性和国际化发展能力的信心。

在品牌认可方面，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从博世全球超过 35000 家供应商中脱颖而出，荣获“博世全球供应商奖”，标志着双方产业链协同进入深度绑定阶段。公司同期还获得“好品山东”、“港股科技创新金牛奖”、“全球 SiC 衬底影响力企业”等多项荣誉，这些外部认可强化了公司在全球市场中的品牌形象。

公司客户资源优势的底层逻辑，在于碳化硅衬底一旦完成验证，客户通常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碳化硅衬底需经过外延、芯片制造、封装测试等复杂验证程序，验证周期长，因此已通过验证的供应商通常具备较强持续供货优势。公司凭借产品品质、持续交付能力和技术服务能力，不仅进入客户体系，而且不断深化合作层级，从而形成较强客户黏性。

总体而言，公司深度绑定的全球头部客户资源与国际化品牌影响力，已经成为其在行业竞争中的重要壁垒。随着公司通过“A+H”平台进一步完善全球营销与资本网络，并持续提升 8 英寸和 12 英寸产品供给能力，公司有望在全球范围内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和品牌影响力。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已掌握涵盖碳化硅衬底生产所有阶段的核心技术，包括设备设计、热场设计、粉料合成、晶体生长、衬底加工及材料质量表征创新。公司的成功源于我们的专有技术，公司致力于自主研发，并形成一套全面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1) 碳化硅晶体生长过程中的缺陷控制技术

碳化硅材料中的缺陷包括微管、多型夹杂、位错等。微管是尺寸为几微米到数十微米的贯穿型缺陷，是器件的杀手型缺陷；碳化硅材料包含 200 多种晶体结构，为确保获得符合要求的晶体结构并避免产生多型夹杂等常见缺陷，精确控制温度、压力、气流等多种参数至关重要；碳化硅晶体生长热场中存在的温度梯度导致的热应力、生长过程中的温度、组分等波动也容易引入位错及点缺陷等缺陷，从而影响后续外延和器件的质量和性能。

我们(i)通过设计晶体成核工艺，控制籽晶界面处的均匀有序成核，实现了单一 4H 晶型和近零微管密度的晶体生长；(ii)通过热场结构和晶体生长腔室结构的设计，实现了高均匀性的晶体生长热场，有效降低了晶体生长内应力和位错等诱生缺陷，大幅度提高了晶体结晶质量；(iii)通过对贯穿型位错的产生及转化机制的研究，以及在位错消除工艺上的创新，实现了对螺型位错密度低于 100cm^{-2} 以内以及最优质控制在 1cm^{-2} 以下的高质量碳化硅衬底商业化；及(iv)通过 C/Si 成分调节技术，实现了生长界面上 C/Si 组分的精准调控，确保对晶体内点缺陷的类型及浓度进行控制。该技术使我们能够在高质量碳化硅晶体的连续生长过程中实现质量稳定可控。

(2) 碳化硅晶体生长设备及热场设计制造技术

我们的碳化硅晶体生长设备采用高真空系统结构，可在实现极高真空度的同时保持极低的高温真空漏率，保证了碳化硅粉料及碳化硅晶体生长腔室的纯度。此外，我们对碳化硅晶体生长设备自动化程度进行不断提升，与晶体生长控制系统结合，可以实现晶体生长前的上料、封炉自动化控制，并可实现晶体生长过程中的炉温、真空度、气体流量等全参数实时监控，保证了晶体生长过程的稳定性和可控性。

碳化硅晶体生长热场是碳化硅晶体生长的核心，决定了晶体生长中温度的轴向和径向梯度、气相流场等关键反应条件。热场的配置核心是设置合理的轴向温度梯度和径向温度梯度，以保证热场内生长的晶体具有较小的原生内应力，同时具备合理可控的生长速率。我们的热场仿真建模团队，利用专业碳化硅热场仿真软件进行热场设计，可针对不同类型、不同尺寸的碳化硅晶体进行精确的热场仿真、建模和设计，从而满足晶体的生长技术需求。

(3) 高纯碳化硅粉料制备技术

碳化硅粉料是碳化硅晶体生长的原料。由于合成环境的影响及原辅材料中本身含有不可去除的杂质，合成的碳化硅粉料中不可避免地引入较多杂质，直接影响晶体的纯度和电学性能。我们研制了高真空度的粉料反应腔室，使用了高纯度的石墨保温材料，设计了特殊反应工艺，从而获得了极高纯度碳化硅粉料颗粒，将粉料中主要电活性杂质浓度控制在 0.05ppm 以下。此外，经过破碎筛分和自研的清洗工艺后，可以获得不同粒度的粉料，从而保障了高质量碳化硅晶体的制备。

(4) 精准杂质控制技术 & 电学性能控制技术

半导体电学性能取决于半导体材料中杂质的类型和浓度。为实现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高阻电学特性，需要将晶体中的杂质浓度控制在极低的水平；为实现导电型碳化硅衬底低阻电学特性，则需要向晶体中引入高浓度的氮元素。因此，在生长过程中对进入到晶体中的杂质进行精准控制至关重要。

我们基于自主研制的高真空度单晶生长腔室和高纯度碳化硅粉料，进一步开发了晶体生长过程中的原位提纯技术和晶体生长界面的 C/Si 组分控制技术，有效降低了晶体中的杂质浓度并实现

了对点缺陷种类和浓度的控制。此外，我们开发出创新性的电学性能控制技术，实现导电型碳化硅衬底均匀稳定的低阻电学特性，并将其面内电阻率均匀性控制在 2% 以内。

(5) 碳化硅衬底超精密加工技术

我们的超精密加工技术包括：

(i) 高面型质量的碳化硅晶锭多线切片技术。碳化硅晶体的莫氏硬度为 9.2，仅次于金刚石，是一种硬脆材料。我们开发出一种针对大尺寸晶体的分段式多线切片工艺。根据特定晶体类型，我们设计了最优的进刀曲线，从进刀到出刀阶段优化了晶体面型，从而降低切片的表面损伤。我们亦配制了独特的碳化硅晶体切片液，显著提升了切割效率。

(ii) 高平整度、低粗糙度的全局磨抛技术。由于碳化硅晶体材料的物理性质和化学性质均非常稳定，使用传统半导体的磨抛方式效率极低，且难以保证表面加工质量。我们通过多年研究，研发了碳化硅磨抛工艺，最终可以获得光滑且高度平坦的碳化硅抛光表面。

(iii) 碳化硅衬底表面清洗技术。化学机械抛光工艺后需要对碳化硅衬底进行最终清洗，去除表面亚微米级颗粒、沾污、金属离子等。我们自主研发了化学清洗液，开发了多步清洗工艺，有效去除衬底表面的微小颗粒及金属离子沾污，使客户能够开盒即用。

(6) 液相法

有别于传统技术，我们的液相法涉及从熔融硅碳溶液中生长碳化硅晶体。该技术能够更好地控制生长参数，使晶体内的掺杂剂分布更加均匀，特别适用于高功率高耐压电子产品碳化硅晶体的生长。通过精细管理熔融物的温度及成分，我们可以生产出缺陷更少、电阻率更低、尺寸更大的碳化硅晶锭。液相法使我们能够生产无宏观缺陷的 8 英寸碳化硅衬底。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9 年度	项目 A	一等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0 年认定 2023 年 复核	碳化硅衬底材料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2021 年认定 2024 年 复核	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2025 年认定	导电型碳化硅衬底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新申请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等 64 项，其中发明专利 49 项，实用新型 13 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203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308 项，其中境外发明专利授权 14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49	10	367	203
实用新型专利	13	7	373	308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63	63
其他	2	2	46	41
合计	64	19	849	615

注：获得数已剔除期满失效专利。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65,836,009.30	141,844,874.95	16.91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165,836,009.30	141,844,874.95	16.9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1.32	8.02	增加 3.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高质量碳化硅粉料合成关键技术研制与开发	9,000,000.00	3,842,364.82	7,166,006.56	中试阶段	通过对影响粉料合成的关键核心工艺参数及其控制技术进行研究，获得高质量碳化硅粉料。	国际先进	用于高质量碳化硅晶体生长，有效降低碳化硅衬底成本，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智能电网等领域。
2	车规级低成本高质量碳化硅单晶衬底研发与产业化	24,000,000.00	8,981,552.78	16,070,555.15	中试阶段	通过提升晶体生长速度及晶体厚度降低衬底成本，通过缺陷控制技术不断提高衬底质量，实现车规级低成本高质量碳化硅单晶衬底材料的研发与产业化。	国际先进	提高碳化硅衬底制备良率，实现开盒即用的车规级低成本高质量碳化硅衬底的规模化制备,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
3	金刚石单晶制备与衬底表面精细加工	7,000,000.00	963,114.70	5,722,733.86	研发阶段	开展单晶金刚石生长和衬底加工研究，采用 MPCVD 方法生长金刚石单晶，以激光切割和分步加工方法实现衬底加工，满足散热材料和金刚石器件开发的应用需求。	国际先进	金刚石作为散热材料可以显著改善器件散热能力，提升器件工作性能。
4	高品质碳化硅衬底液相法制备与应用	60,550,000.00	10,976,008.24	23,917,909.93	样品阶段	通过大尺寸液相生长工艺优化与 p 型衬底加工技术的开发，获得大尺寸、低缺陷、电学性能良好的 P 型 SiC 衬底，为智能电网为代表的超高压领域提供了可能性。	国际先进	高质量 p 型碳化硅衬底主要应在国家电网等高压领域。
5	液相法 3C-SiC 单晶生长技术开发	1,000,000.00	888,212.43	1,219,968.26	研发阶段	研究液相法碳化硅制备工艺，实现 3C-SiC 单晶衬底开发。	国际先	研制出低缺陷 3C-SiC 衬底，推动在电子、光电和功率电子等领域的应用

							进	
6	高质量导电型 SiC 晶体生长	85,000,000.00	3,897,370.89	87,629,238.44	中试阶段	研究大尺寸高品质碳化硅衬底制备生长技术，满足新能源汽车等领域需求。	国际先进	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智能电网等领域。
7	碳化硅晶体激光剥离技术	31,885,000.00	14,380,881.56	34,416,246.60	中试阶段	研究激光加工技术，减少晶体加工损耗。	国际先进	实现降低碳化硅晶体损耗，提高加工效率及衬底质量的目标。
8	高品质碳化硅晶体长厚技术及产品应用	30,000,000.00	10,577,086.12	30,708,333.10	中试阶段	通过对碳化硅单晶生长、缺陷控制、多线切割等技术研究，提高碳化硅单晶生长速率，实现高品质低成本碳化硅衬底的制备。	国际先进	提升碳化硅衬底制备技术水平，满足市场对低成本高品质碳化硅衬底的需求。
9	高质量大尺寸金刚石衬底材料研发及应用验证	16,865,700.00	6,499,028.34	13,330,415.60	研发阶段	突破大尺寸、高质量金刚石衬底生长关键技术，研制缺陷可控、表面平坦、粗糙度低的金刚石衬底。	国际先进	推动金刚石在高功率电子器件、光学窗口等领域的应用。
10	8 英寸碳化硅衬底精密加工技术开发	300,000.00	749,380.80	848,907.55	中试阶段	研究碳化硅衬底新型加工技术，优化工艺，降低加工成本。	国际先进	提高碳化硅衬底的加工质量和良率，降低加工成本。
合计	/	265,600,700.00	61,755,000.68	221,030,315.05	/	/	/	/

情况说明

上述项目为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主要在研项目。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79	14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3.74	11.1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5,418.34	4,514.5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3.45	34.4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7
硕士研究生	50
本科	32
专科	54
高中及以下	26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84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87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8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0
60 岁及以上	0

注：2025 年度平均研发人员数量为 162 人，2024 年度平均研发人员数量为 131 人，平均研发人员数量为按照各月份人数进行加权平均。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以研发人员薪酬合计数除以平均研发人员数量核算。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碳化硅衬底产品平均价格下降导致营收及毛利下滑，叠加销售、研发费用同比上升，以及所得税费用和滞纳金支出增加等因素。经公司审慎研判，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所处的宽禁带半导体产业属于前沿新兴领域，行业整体持续向好，但前期投入大，研发支出高，未来如公司持续进行战略扩张，投资幅度加大，公司业绩仍存在亏损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的业绩受到下游行业需求和原材料供应波动的影响。下游行业增长放缓或原材料成本的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的业务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和包括研发人员在内的高等人才的努力，若相关人员流失，将对公司的营运造成不利影响。

3、公司产品中未被检测出的缺陷、故障或可靠性问题可能会减少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采用，损害公司的声誉或使公司面临产品责任和其他索赔。

4、公司生产基地的任何运营中断都可能限制公司的日常业务运营，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5、公司面临依赖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集中风险。如果未来公司依赖上述客户不进行业务拓展，或新客户拓展不及预期，将对公司扩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6、公司未来可能会面临碳化硅衬底价格下降的风险。如公司无法通过增加销量、降低成本或产品组合升级消除价格下降的影响，将对公司的财务表现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在过往年度实现了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并于 2024 年度实现扭亏为盈，经营业绩呈现向好的趋势，因公司所处的宽禁带半导体产业属于前沿新兴领域，前期投入大，研发支出高，2025 年公司业绩出现了大幅波动，未来如公司持续进行产能扩张，公司业绩仍存在亏损的风险。

2、若公司未能维持足够的存货，或者存货管理不善，可能会失去销售机会或产生高额的存货相关费用，这可能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3、原材料价格的上涨或供应短缺可能会扰乱公司的供应链，增加生产成本，导致公司延迟向客户交付产品，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公司可能面临来自贸易应收款项的回收风险。未能及时或完全无法收回贸易应收款项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流动资金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公司已根据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并可能继续授予若干奖励，这可能会导致股份支付薪酬开支增加，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并可能摊薄现有股东的股权。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半导体材料行业竞争激烈。若公司未能成功竞争，公司的业务、经营业绩和未来前景将受到损害。

2、若公司无法跟上半导体行业的技术进步，可能无法保留现有客户，吸引新客户，或保持公司的市场地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扩展至海外市场可能面临营运、财务及监管风险。

2、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国际政策、国际出口管制和经济制裁的重大不利影响。

3、全球经济状况的下滑或波动可能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流动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对出口导向型、跨国经营上市公司汇兑损益风险的影响日益显著，直接关系到企业盈利稳定性。

5、全球政治、社会条件或公司运营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政府政策变化，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和运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65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7.1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8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16.36%；公司总资产 95.8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0.27%；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71.7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5.0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碳化硅衬底产品平均价格下降导致营收及毛利下滑，叠加销售、研发费用同比上升，以及所得税费用和滞纳金支出增加等因素。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较期初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顺利完成 H 股发行，在募集资金到账后相应增加了公司的股本及资本公积，同步推动了公司资产和所有者权益的规模提升。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464,882,451.01	1,768,140,956.17	-17.15
营业成本	1,273,654,846.96	1,310,252,468.76	-2.79
销售费用	31,059,400.48	28,826,711.28	7.75
管理费用	185,499,508.20	175,772,184.93	5.53
财务费用	28,442,389.29	-15,819,003.49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65,836,009.30	141,844,874.95	1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625,128.15	65,932,197.17	249.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998,187.65	-292,636,000.8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578,964.79	571,063,698.17	298.8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衬底产品销量虽同比增加，但国内市场竞争加剧，致使产品销售价格下降，致使公司营收同比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新产品送样等市场推广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折旧摊销费用及因境外上市导致办公费用、咨询及中介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外币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大尺寸及新工艺研发材料费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贴增加及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综合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去年同期理财到期收回，本报告期理财到期收回减少，使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 H 股发行收到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总收入 12.25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6.88%;主营业务成本 10.16 亿元,同比微增 2.73%;主营业务毛利率 17.10%,较上年同期下降 15.82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碳化硅半导体材料	1,224,980,369.34	1,015,536,786.27	17.10	-16.88	2.73	减少 15.8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碳化硅半导体材料	1,224,980,369.34	1,015,536,786.27	17.10	-16.88	2.73	减少 15.8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外	677,016,075.84	433,512,539.61	35.97	-19.45	-10.99	减少 6.08 个百分点
境内	547,964,293.50	582,024,246.66	-6.22	-13.46	16.05	减少 27.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直销模式	1,224,980,369.34	1,015,536,786.27	17.10	-16.88	2.73	减少 15.8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碳化硅衬底	万片	69.04	63.33	16.11	68.31	75.33	54.9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销量较上年变动幅度较大，主要系碳化硅衬底产品生产及销售数量持续增加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碳化硅半导体材料	直接材料	567,075,741.45	55.84	503,680,698.73	50.95	12.59	
	直接人工	61,643,082.93	6.07	79,485,866.17	8.04	-22.45	
	制造费用	386,817,961.89	38.09	405,405,799.61	41.01	-4.58	
	合计	1,015,536,786.27	100	988,572,364.51	100	2.7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碳化硅半导体材料	直接材料	567,075,741.45	55.84	503,680,698.73	50.95	12.59	
	直接人工	61,643,082.93	6.07	79,485,866.17	8.04	-22.45	
	制造费用	386,817,961.89	38.09	405,405,799.61	41.01	-4.58	
	合计	1,015,536,786.27	100	988,572,364.51	100	2.7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材料费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碳化硅衬底产品产量增加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3,702.7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7.1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29,548.35	20.17	否
2	客户二	18,534.53	12.65	否
3	客户三	13,979.42	9.54	否
4	客户四	12,311.29	8.40	否
5	客户五	9,329.18	6.37	否
合计	/	83,702.77	57.14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5,479.8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2.9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25,997.75	17.07	否
2	供应商二	11,722.49	7.70	否
3	供应商三	10,783.45	7.08	否
4	供应商四	9,522.70	6.25	否
5	供应商五	7,453.50	4.89	否
合计	/	65,479.88	42.99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费用变动情况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费用变动情况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其他收益	127,620,952.87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所致
投资收益	-5,163,462.47	主要系长期股权确认的投资损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15,921.49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变动所致
减值损失	-48,686,723.39	主要系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存货、固定资产跌价准备所致
营业外支出	38,976,985.81	主要系补缴税款滞纳金所致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178,285,983.40	33.17	1,239,198,322.57	16.84	156.48	主要系H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573,477.90	1.13	0	0	不适用	主要系增加投资性理财
应收	11,816,957.51	0.12	46,156,324.00	0.63	-74.40	主要系商业承

票据						兑汇票到期收回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69,385,834.69	0.72	0	0	不适用	主要系应收票据重分类所致
预付款项	121,237,042.82	1.27	39,061,879.02	0.53	210.37	主要系上年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预计结算周期在一年以内的采购款重分类入预付款项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200,035.21	0.13	2,092,598.80	0.03	483.01	主要系公司新增对外投资
在建工程	128,805,758.76	1.34	94,074,566.90	1.28	36.92	实施上海碳化硅半导体材料项目二期
使用权资产	20,342,856.85	0.21	8,554,888.28	0.12	137.79	主要系租赁业务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634,989.37	1.11	59,933,386.84	0.81	77.92	主要系递延收益纳税所致
应付票据	299,140,721.15	3.12	153,728,124.17	2.09	94.59	主要系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57,704.18	0.00	893,480.70	0.01	-71.16	主要系预收租赁款结转收入
合同负债	8,465,331.70	0.09	45,150,591.73	0.61	-81.25	主要系合同变更退回预收货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	14,366,631.36	0.15	21,049,829.32	0.29	-31.75	主要系支付以前年度收取保证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751,634.45	0.49	13,301,320.09	0.18	251.48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租赁负债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806,546.10	0.01	8,832,125.71	0.12	-90.87	主要系合同变更退回预收货款对应冲销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借款	345,206,250.00	3.60	85,737,500.00	1.17	302.63	主要系公司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11,732,581.53	0.12	0	0	不适用	主要系租赁业务增加
递延收益	511,422,201.58	5.34	365,372,882.97	4.97	39.97	主要系政府补助增加
其他非流动负债	0	0	49,837,501.90	0.68	-100.00	主要系合同变更退回预收货款对应冲销其他非流动负债所致
资本公积	7,094,717,693.05	74.03	5,098,348,321.84	69.30	39.16	主要系于本年度完成 H 股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由此产生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所致。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2,213,655,516.3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3.1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80,008,748.25	保证金
合计	80,008,748.25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享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56,553,225.08	40,586,406.00	1271.28%

注：报告期投资额和上年同期投资额均包括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参股公司的投资。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宽禁带半导体（第三代半导体）碳化硅衬底材料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增资	500,000,000	100%	自有/自筹	已完成	0	详见 2025 年 1 月 28 披露的“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合计	/	/	500,000,000	/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应收款项融资	0				101,446,895.07	32,061,060.38		69,385,834.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823,357.90			109,396,835.80			108,573,477.90

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92,598.80	107,436.41			10,000,000.00		12,200,035.21
合计	2,092,598.80	-715,921.49			220,843,730.87	32,061,060.38	190,159,347.8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	------	------	------	-----	-----	------	------	-----

上海越服	子公司	碳化硅生产相关原材料及设备的采购	10,000,000.00	372,244,208.95	26,619,458.53	634,047,589.10	7,493,704.21	5,620,278.16
上海天岳	子公司	碳化硅衬底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900,000,000.00	3,857,533,437.56	926,601,064.45	1,318,074,871.25	30,691,610.31	31,568,386.5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岱沃（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增资	无重大影响
上海铸幻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SI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深圳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北京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Sakura Technologies株式会社	注销	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由粗放增长进入注重质量及效率时代，行业发展波动中龙头地位愈发凸显。

2025 年是碳化硅（SiC）产业发展的分水岭。技术进步进一步有效降低了单位生产成本，驱动行业渗透率增加，出货量持续攀升；同时市场在剧烈波动中加速出清，行业竞争由规模扩张转向效率与质量的比拼。2025 年，具备核心技术与客户资源优势的龙头厂商份额明显提升，全球格局逐渐呈现出由海外巨头主导转向由中国领先企业突围的方向发展。

(1) 技术驱动成本中枢系统性下移。报告期内，衬底大尺寸化与工艺改良成为行业降本的核心动能。同时，公司 8 英寸衬底工艺进一步优化，单位综合成本较 6 英寸显著降低。2025 年，随着天岳先进等龙头企业良率逐步提升，带动衬底生产成本优化。此外，12 英寸（300mm）衬底的研发攻关进一步打开了降本空间，行业正式进入更高维度的质量+效率竞争阶段。

(2) 出货量逆势激增，国产份额提高。尽管行业承压，但碳化硅成本下行刺激出更多的市场应用，新能源汽车、工业、光储充、智能电网的强劲需求驱动出货量显著增长。以本公司为例，2024 年产量已达 41.02 万片，2025 年产量达到 69.04 万片，继续保持增长态势。价减量增的背后，是国产产业链凭借规模效应和良率突破，正成为全球碳化硅行业的大增长极。

(3) 行业加速出清，头部阵营呈现剧烈分化。在长达两年的行业调整期后，行业进入优胜劣汰的深水区。一方面，由于缺乏成本优势和客户黏性，大量腰部及尾部中小厂商面临严重的产能利用率不足，行业在波动中逐渐出清。另一方面，全球龙头企业的表现出现分化：部分海外厂商面临巨大的运营挑战，中国等本土龙头企业通过大尺寸衬底优势、良率工艺改进跃升、下游终端客户大市场的孵化正逐步建立行业新发展秩序，市场份额稳步提高。根据相关测算，2025 年天岳先进全球市占率进一步增长，体现了强大的经营韧性。

(4) 行业由粗放扩张转向追求质量与系统化能力。站在 2026 年初的时间点回望，单纯的产能规模已无法建立构筑有效的经营能力，行业竞争重心已全面向稳定交付、品质保障、及客户生态圈迁移。头部企业正在凭借多年积累的大规模、稳定、高质量交付的绩效，与全球头部客户建立更加紧密的合作关系。碳化硅产业已告别草莽式的粗放增长阶段，正式步入以“先进品质、极致成本、稳定供应”为特征的高质量发展时代。

2、尺寸升级：6 英寸仍为现实主流，8 英寸快速起量，12 英寸开启下一代赛道

2025-2026 年初，衬底尺寸升级依然是行业最重要的结构性趋势之一：6 英寸是行业目前最为主流出货品类，同时 8 英寸正快速起量，并成为盈利与成本博弈的胜负手，12 英寸是下一代技术和话语权的高地。

6 英寸方面，由于工艺成熟、良率相对稳定且设备体系完善，6 英寸导电型衬底仍是当前出货的主流，在全球衬底出货中占比超过九成，尤其在国内应用中仍承担着大部分量产需求。但 6 英寸器件市场已经进入“红海时代”，竞争最为激烈。

8 英寸方面，2025 年头部企业转向快速起量阶段，天岳先进在 8 英寸出货方面断代领先全球市场。8 英寸的经济性逐步被验证，单片芯片产出量约为 6 英寸的 2 倍左右，且在晶体生长技术进步和良率提升配合下，单位综合成本有望进一步下降，并能够与部分硅基产线设备协同使用。下游各器件龙头企业在 8 英寸上的资本开支极为积极，已然成为全行业的主战场与卡位点。

12 英寸方面，2024-2025 年是从实验室阶段迈向工程样片与小批供货的关键窗口期。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完成 12 英寸导电 N 型、导电 P 型及高纯半绝缘型全系列产品技术攻关，并在国际展会上展示样品，部分头部客户已启动验证或下达订单。8 英寸的稳定量产及 12 英寸的前瞻布局使得公司在下一个时代的竞争中掌握先机。

与此同时，部分下游国际龙头企业在 200mm（8 英寸）产线及后续更大尺寸产线上加速投入，12 英寸衬底已明确代表未来成本结构与竞争格局的重要方向。

在这一路径中，中国市场的重要性显著提升。报告期内，中国碳化硅市场占全球份额显著提升，未来有望成为全球最大单一市场；国内厂商在 6 英寸替代、8 英寸突破和 12 英寸探索上同步推进，形成了与海外龙头之间从“追赶”迈向“局部并跑乃至领先”的新格局。

3、需求结构从“新能源单核”走向“新能源+AI 多核”，应用场景持续外溢

2025 年碳化硅下游需求从新能源汽车这一领域加速迈向更多领域，包括新能源、AI、工业、消费等更多场景，行业抗周期能力和中长期成长确定性在行业波动年中进一步增强。

新能源仍是最大基本盘，并于 2025 年尾开始出现加速增长的迹象。电动汽车的碳化硅功率器件正逐步从高价位段向中低价位段延伸，光伏、储能、充电桩、电网、轨交等领域的渗透率亦随着碳化硅器件单位成本的下降而快速提升。

在 AI 数据中心方面，弗若斯特沙利文预计 2030 年全球 AI 数据中心容量将达 299GW，较 2023 年净增 244GW，2023-2030 年复合增速达 27.4%，届时数据中心耗电占全球电力消费比重或由 1.4% 升至 10%；800V HVDC 架构、SST、PSU 等环节，碳化硅凭借高效率、高频、高温与高功率密度优势，被视为降低能耗、提升机柜功率密度和优化散热设计的关键材料。

在 AI 终端与光学领域，碳化硅材料凭借高折射率及优异光学性能，在 AI 眼镜/AR 眼镜光波导中的应用逐步从概念验证走向生态共建。多方预计 2030 年全球 AI/AR 眼镜出货量将超过 6000 万副，以碳化硅为基底的光波导片可带来更大视场角、更简化的全彩显示结构并降低重量和成本，公司已与全球光学领域应用龙头建立联合开发关系，推动这一新兴场景的产业化落地。

此外，在先进封装、高端散热、滤波器、智能电网、家电与工控等方向，碳化硅的高热导、高频、耐高压与耐高温等多重特性不断被挖掘，例如用于 AI 芯片封装的散热中介层、TF-SAW 滤波器基底、特高压电网 P 型衬底等，需求端的多元化趋势日益显著。

4、国产化与全球化并行

碳化硅衬底的长验证周期和高切换成本决定了客户资源即是壁垒。具备全球 Tier1 客户认证、签订长期供货协议（LTA）、并在 EV、AI 数据中心、工业、光学先进封装等多场景深度协同的企业，将在价格战与景气波动中展现出更强韧性。公司通过“A+H”双融资平台进一步增强海外品牌认知与资本实力，配合在东南亚等地布局海外产能，应对地缘政治与贸易壁垒的能力更加扎实，逐步建立起更加稳定的“China for global”和“China for China”双循环的供应体系。

同时，国内碳化硅产业链在衬底、外延、器件与装备等环节加速突破，2025 年国产碳化硅产品加速发展，国内下游企业竞争力边际加强，国产厂商成为碳化硅行业愈来愈重要的玩家；同时，海外 IDM 与国内厂商之间的合作亦在深化。2025 年，公司与诸多国内下游客户亦建立起更加深厚的合作绑定关系，为下一步发展做好了充分准备。

2025-2026 年是碳化硅行业发展的关键阶段：低端、无差异化能力的产能以及缺乏自研能力、无头部客户绑定的厂商将加速出清或边缘化；具备技术领先、成本优势、多场景应用理解和系统解决方案能力的企业，将在 AI 与新能源双轮驱动下获得更大的成长空间和行业话语权。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保持创新领先性，引领碳化硅材料的渗透应用

作为全球碳化硅行业的领导者和创新者，我们计划通过我们在全球半导体市场深耕多年所形成的技术优势，引领碳化硅材料在下游应用市场的普及，建立稳定的碳化硅生态系统。凭借我们领先的技术、产能及高效的生产优势，我们将继续努力降低碳化硅衬底的整体成本，推动高性能碳化硅衬底在更多应用领域的商业化，提高其在功率半导体市场的渗透率。

我们致力于推动碳化硅材料在可再生能源及 AI 领域的整合应用，并认识到其于引领未来技术进步中的关键作用。我们持续推进碳化硅材料在新能源汽车、电网、轨道交通及家电等现有应用领域的持续渗透，同时，我们也致力于实现碳化硅材料在 AI 数据中心、AI 眼镜及先进散热部件等新应用场景的技术突破。

2、加强研发能力，完善前沿技术布局，丰富产品组合

我们将持续加强研发能力，丰富专利组合，以巩固我们在碳化硅行业的技术领先地位。具体而言，我们计划(i)聚焦材料性能、晶体生长热动力学、晶体生长方法、晶体缺陷生成及演化机理的研究；(ii)在材料性能、晶体生长和缺陷控制等核心技术领域开展密集试验，不断突破技术瓶颈，持续优化碳化硅材料的制备工艺；(iii)加强我们对不同类型，以及不同尺寸的碳化硅衬底的研发能力，强化在大尺寸化生产技术、零缺陷技术、P 型衬底技术、液相技术等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带动材料性能提升和产品更新换代；(iv)研发下一代变革性技术，推动碳化硅衬底在多种新兴领域的应用。

我们将坚持自主研发，持续招募顶尖人才，给予研发人员充足的资源支持，并通过我们强大的技术平台及不断积累的专业知识，确保研发人员始终关注最先进技术，从而巩固我们的行业领

先地位。我们将不断完善研发激励机制和研发管理体系，激发研发人员的创新活力。我们将加强高校合作，为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提供坚实基础。

3、保持并持续提升产能，提高生产效率和交付质量

为有效满足下游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我们将持续强化有效产能，特别聚焦于大尺寸碳化硅衬底，从而巩固我们的行业领先地位。

我们将持续投资于现有生产基地并进行技术升级，从而优化我们的整体产能及效率。我们致力于(i)提升供应链的稳定性；(ii)开发具备技术领先性的设备；(iii)改进生产流程，提高设备利用率，提升物料使用效率，降低生产环节浪费；(iv)加强数字化运营系统，提高我们智慧工厂的自动化水平；(v)持续优化工程参数，应用晶体快速生长和厚度提升等核心技术，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实现规模化精益生产。

同时，我们将继续落实 Z 计划，提升产品交付质量和交付效率。一方面，我们将通过专注且广泛的沟通，全力提供满足客户不断变化需求的碳化硅衬底。另一方面，我们将在制造过程的各个阶段制定严格的质量把控标准，以确保碳化硅衬底的高质量和高一一致性，并保持我们及时高效交付的优势。

4、加强全球合作生态系统建设，扩大客户群并深化客户关系

通过与业内上游供应商及下游客户的合作，我们致力于建立共赢的碳化硅生态系统。我们旨在技术及应用层面扩大碳化硅材料市场规模和渗透率，引领碳化硅行业的发展。

我们致力于加强与上游供应商及下游客户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同时，我们将扩大国内外市场的客户群，进一步扩大我们的业务规模，提升全球市场占有率。通过深化与全球领先公司的合作，我们持续引领行业趋势，巩固我们的市场地位。与全球 tier1 客户的广泛合作将使我们能够共同定义产品工艺和供应链标准，加速新技术的商业化，并提高现有产品的性能和促进成本优化，最终提升我们的市场渗透率。同时，不断拓展新客户，拓宽新应用领域的客户覆盖广度，对我们的可持续发展及市场扩张极为重要。此外，我们将持续完善全球化销售及服务体系，进一步深挖海内外客户需求、提升客户响应速度及满意度、优化交付成本。秉持合作共赢理念，我们将在深化产业链战略协作的同时，持续强化客户导向型服务体系和全球技术领先优势，巩固作为技术领先的全球碳化硅衬底公司地位。

我们将继续加强与全球领先的原材料及设备供应商的合作，保证我们的稳定供应及成本优势，并积极通过合作共创不断提升材料及设备性能、优化生产成本。此外，我们将通过多渠道、多层次的供应商资源池，进一步深化我们的多元化的全球原材料采购网络，提高供应链的弹性及灵活性。

5、持续吸引顶尖人才，提升管理能力

我们高度重视人才队伍的培养，计划打造一支具备创新能力、强大团队合作精神并能灵活应对市场变动的专业团队，以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增强整体竞争力，并支持我们的长期持续发展。

我们将持续加大人才战略的投入。一方面，根据研发、生产、销售和管理等战略重点，我们将实施全面的人才引进、培养及发展计划，强化人才梯队建设。另一方面，我们将积极拓宽人才引进渠道，与知名高校建立合作。我们将强化战略人才发展机制，建立与角色需求相适应的差异化培训体系，为跨领域关键人员培养赋能。我们也将维持积极的工作环境，实施全面的绩效评估，并提供具竞争力的激励措施，以鼓励持续的价值创造并促进业务创新，从而进一步提升我们的技术实力及创新活力。

我们将不断完善和优化组织管理体系，建设适应公司发展战略、匹配快速发展的业务规模的组织，提升服务全球客户所需的管理能力，为科学高效的运营管理提供有力保障。我们将持续提升在采购管理、库存管理、销售管理、数字化运营方面的运营效率。

6、寻求战略投资、合作或收购

为增强技术能力、拓展业务布局，未来我们计划对与我们形成互补或协同效应的半导体行业的技术、团队、资产或公司进行战略性投资、合作或收购。通过战略性投资、合作或收购，我们计划完善我们的技术组合、提高生产工艺、提升产品品质、拓展销售网络，并扩大我们的可触达市场，从而驱动我们的未来增长。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天岳先进将继续以“成为国际著名的半导体材料公司”为战略目标，立足新能源和 AI 引领未来科技革命的契机，始终秉持“先进品质持续”的经营理念，引领行业和技术发展，以高品质产品为客户创造更大的价值。

2026 年，公司将继续围绕以下重点工作，推动天岳先进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长期投资价值。

1、坚持主业聚焦，稳步提升大尺寸产能与有效利用率

公司将继续以碳化硅衬底主业为核心，围绕济南与上海临港两大基地，系统梳理并优化现有 6/8 英寸产线的产能结构与排产节奏，并审慎推进资本开支，稳步提升有效产能利用率与交付能力，并通过工艺优化、瓶颈环节扩能与智能排产等方式，提升整体产出效率，保障客户供货稳定性。

2、深化 8 英寸主流化应用，前瞻推进 12 英寸全系列产业化

公司将继续以“8 英寸绝对领先、全球头部客户首选供应商、大尺寸高质量衬底量产标杆”作为年度经营重点。在 8 英寸方面，公司计划在 2026 年继续推进 8 英寸产品占比：一方面通过进一步提升 8 英寸良率和稳定性，巩固其在公司收入中的主力地位，另一方面加快更多车规级及工业客户的量产导入节奏。在 12 英寸方面，将围绕已完成的导电 N 型、P 型及高纯半绝缘型全系列产品技术攻关，重点推进与头部客户的合作，为即将到来的具备规模化交付条件时的快速产业化奠定基础。

3、构筑基于高品质和高质量服务的品牌力，维护行业健康利润率

2026 年，公司计划以高品质产品和高质量服务为基底构筑品牌力，构筑以技术和服务质量为锚的盈利修复路径，维护行业健康利润率。公司将坚持价值定价，综合产品尺寸、质量、服务内容与长期战略保供能力，与客户建立以性能与可靠性为基础的长期合作关系，杜绝内卷式的价格博弈，重视客户满意度、良率与交付时效，并通过工艺进步和精益制造确保降本增效工作的顺利开展，并以内生性盈利支撑持续研发和智能工厂迭代投入，有力提升经营质量。

4、围绕“AI+新能源”双轮驱动，系统优化产品与市场结构

公司将围绕“新能源+AI”双主线下优化资源配置。一方面，继续深耕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电网及工业等传统高景气赛道，保障车规级 6/8 英寸导电型衬底稳定供货，支撑下游 xEV 领域碳化硅渗透率快速提升。另一方面，重点面向 AI 数据中心电源、先进封装散热与 AI/AR 眼镜光波导片等新应用领域，完善导电性衬底、光学级衬底及先进封装材料等产品线布局，强化与电力电子、AI 智算、光学头部客户的联合开发，提升非车载业务在收入中的占比，以多场景、高门槛应用提升整体毛利和品牌高度，提升盈利弹性。

5、强化降本增效与精益制造，夯实成本优势

在行业竞争走向新阶段的背景下，公司计划进一步加强成本与效率管理。2026 年，公司将继续围绕长晶质量提升、低缺陷生产、智能排产等环节深挖潜力，有效降低单位成本；同时，依托 AI+智能制造管理体系，对长晶、切片、磨抛、清洗全流程进行更细颗粒度的监控和参数优化，减少人力成本、提高良率与一致性；此外，公司将在采购端推进多元化供应体系，平滑原材料价格波动。经营层面将围绕单位成本、单位能耗、单位人效等核心指标设定阶段性目标，以在竞争中保持合理毛利。

6、巩固并拓展全球头部客户生态，提升“A+H”平台下的国际化运营能力

公司将继续绑定关键客户，服务多元终端赛道。一方面，稳固与全球头部功率半导体龙头厂商的长期合作，通过满足其连续迭代的产品规格要求，确保在其全球供应链中的核心地位；另一方面，加快与 AI 数据中心、电网、微纳光学、先进封装等领域头部客户的联合开发与产业化推进节奏，推动更多新应用项目进入批量出货阶段。依托 2025 年 H 股上市形成的“A+H”双融资与双品牌平台，公司将同步完善境外销售和技术支持网络，提升跨区域交付、结算与合规能力，为后续海外产能布局和更大规模出海打好基础。

7、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与人才建设，强化“技术+知识产权”双重护城河

在 2025 年研发费用已达 1.66 亿元、同比增长 16.91%的基础上，公司计划继续保持研发投入强度，将资金重点用于 12 英寸、液相法 P 型衬底、面向电力电子领域新应用方向各类导电性衬底、光学衬底、先进封装散热材料与射频等新材料方向。同时，继续推进在研项目落地，提升从基础研究，到产品开发、工程化试验，再到规模量产的转化效率。人才方面，公司将通过激励措施、科研平台与国际合作吸引和稳定高层次人才，为公司在未来行业技术拐点与应用切换中保持长期竞争力提供保障。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制度，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保证董事会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

公司制订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连）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控制度，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保障。

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秘书等机构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规范运作、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 9 次董事会，4 次股东（大）会。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第 72 条的要求，天岳先进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宗艳民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上市公司，已建立并执行了一系列制度与措施，以确保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以下是根据公开信息梳理的具体情况、措施及后续安排。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宗艳民先生自 2020 年 11 月至今，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直接持有公司 26.68% 的股份，并通过员工持股平台上海麦明、上海铸傲控制公司约 7.43% 的股份，合计控制约 34.11%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保证公司独立性的具体措施

为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维护公司独立性，天岳先进已制定《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等内控制度，并在以下方面落实具体措施：

1、资产独立：（1）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所需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及知识产权（商标、专利等）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以无偿或不公平条件占用、使用公司资产，不与公司共用生产系统、辅助设施或无形资产。

2、人员独立：（1）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也未在关联方领薪。（2）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通过非程序性方式干预公司人事任免，不得要求公司为其无偿提供服务。

3、财务独立：（1）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并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与公司共用银行账户，不以借款、违规担保等方式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不通过财务系统控制公司资金调动。

4、机构独立：（1）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计、战略与可持续发展、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独立运作。（2）公司拥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1）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2）公司已制定《关联（连）交易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允的原则，并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已采取的解决方案与工作进度

针对可能影响独立性的风险，公司已采取以下措施并取得进展：

1、制度体系建设：公司已修订《公司章程》并制定、修订了包括《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关联（连）交易决策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在内的多项治理制度，进一步明确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边界，强化了独立性保障机制。

2、内部监督与审计：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在审计委员会指导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有效性。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独立董事，强化了监督职能。

3、持续督导与外部监督：持续督导机构（国泰海通证券）在 2025 年度的现场检查中确认，公司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等情形，公司治理机制有效运作。

4、关联交易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交易实行严格的审批与披露程序。重大关联交易需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的须在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批准。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四）后续工作计划

为持续巩固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与独立性，公司后续工作计划主要包括：

1、持续完善治理结构：根据监管规则及公司发展需要，定期审视并优化《公司章程》及各项治理制度，确保其与最新法律法规及最佳实践保持一致。

2、强化内部控制执行：持续加强内部审计的力度与覆盖面，确保各项独立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及时发现并纠正可能存在的潜在风险。

3、深化信息披露透明度：严格按照上市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别是对关联交易、资金往来等可能影响独立性的事项，确保披露及时、准确、完整。

4、加强董事、高管培训：定期组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学习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及独立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提升其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

5、接受持续督导与市场监督：继续积极配合持续督导机构的工作，并主动接受投资者、媒体等市场各方的监督，不断优化公司治理实践。

综上所述，天岳先进已通过制度建设、内部监督、外部督导等多重措施，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下，有效保障了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并制定了持续改进的计划以应对未来可能出现的挑战。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宗艳民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62	2020年11月7日	2027年2月28日	129,302,726	129,302,726	0	/	374.56	否
邱宇峰	董事	男	66	2024年2月29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24.00	否
高超	董事、首席技术官、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20年11月7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228.58	否
李婉越	董事	女	55	2025年2月19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0.00	否
方伟	董事	男	51	2024年2月29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0.00	否
王俊国	职工代表董事	男	48	2025年10月30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30.49	否
	董事	男	48	2025年7月2日	2025年10月30日	0	0	0	/		否
李洪辉	独立董事	男	62	2024年2月29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18.00	否
刘华	独立董事	女	57	2024年2月29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18.00	否
黎国鸿	独立董事	男	62	2025年2月19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15.02	否
钟文庆	董事会秘	男	58	2022年8月29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201.66	否

	书										
游 樱	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	女	51	2024年9月29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135.62	否
梁庆瑞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7	2020年11月18日	/	0	0	0		51.82	否
王欢	原董事	男	42	2020年11月7日	2025年4月29日	0	0	0	/	0.00	否
黄振东	原董事	男	50	2024年2月29日	2025年2月19日	0	0	0	/	0.00	否
李相民	原独立董事	男	61	2020年11月7日	2025年2月19日	0	0	0	/	3.00	否
合计	/	/	/	/	/	129,302,726	129,302,726	0	/	1,100.75	/

注：上述人员薪酬为在 2025 年任期内薪酬金额（含任期内的社保及公积金金额）。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宗艳民	2002年10月至2020年10月，任济南天业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济南天业董事长；2010年11月至2020年11月，历任天岳有限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天岳先进董事长、总经理。
邱宇峰	1994年6月至1999年11月，历任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电力系统研究所继电保护室主任及副所长；1999年11月至2006年12月，任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输配电及节电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2006年12月至2012年2月，任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副院长；2012年2月至2020年2月，历任全球能源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副院长、院长以及顾问等职务；2022年4月至今，任博测锐创半导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2年5月至今，任北京博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3年6月至今，任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028）独立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北京顺德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现任厦门大学讲座教授；2024年2月至今，任天岳先进董事。
高超	2014年7月至2020年11月，历任天岳有限研发工程师、研发中心主任、董事兼研发中心主任；2020年11月至今，任天岳先进董事兼首席技术官。
李婉越	1994年7月至1999年7月，任北京新型建筑材料总厂助理会计师；1999年10月至2020年12月，历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经理等职务；2022年12月至今，任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3年7月至今，兼任中建材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5年2月至今，任天岳先进董事。
方伟	自1999年2月任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现任第五赛道外派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88261）董事；2024年2月至今，任天岳先进董事。
王俊国	1996年7月至2006年7月，历任济南恒舜制衣有限公司出纳、会计、财务部长；2006年8月至2008年6月，任济南伊科金属制品有限

	公司财务经理；2008年7月至2014年3月，任山东九天贡阿胶制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4月至2016年7月，任济南崔一经贸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BP，现任证券事务代表、联席公司秘书；2025年7月2日至2025年10月30日，任公司非独立董事；2025年10月至今，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李洪辉	1990年8月至1998年6月，历任财政部工业交通财务司综合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工业交通司综合处主任科员、工业交通司综合信息处副处长；1998年6月至2000年3月，任财政部经济贸易司工业处副处长、工业一处副处长；2000年3月至2007年1月，历任财政部经济建设司计划投资处副处长、处长、综合处处长、环境与资源处处长；2007年1月至2014年8月，任财政部投资评审中心副主任；2014年8月至2018年7月，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1359）董事；2018年2月至2018年8月，任财政部预算评审中心副主任；2018年8月29日至2019年11月，任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中海外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10月至2022年5月，任深圳市梦网控股发展有限公司顾问；2022年6月至2024年1月，任北京中财宝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6月至2025年12月，任中润辉铭（海南）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23年10月至今，任华大卓越（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24年8月至今，任吉林省北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年3月至今，任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5月至今，任临工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24年3月至今，任天岳先进独立董事。
刘 华	1992年7月至2002年3月，任三联集团员工；2002年7月至2007年2月，任山东康桥律师事务所律师；2007年2月至2008年7月，任北京天驰律师事务所律师；2008年8月至2019年10月，任山东森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9年11月至今，任北京天驰君泰（济南）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4年2月至今，任天岳先进独立董事。
黎国鸿	黎国鸿先生为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香港公司秘书公会会员、特许秘书、特许管治师，UrbanLandInstitute 会员，香港董事学会及香港美国商会会员。1989年7月至1996年8月，任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会计专员、高级会计师及经理。1997年4月至2006年12月，曾任职于冠亚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104），最后职务为公司秘书兼财务总监；2007年1月至2013年4月，任德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199）财务总监，任德祥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372）首席财务官兼公司秘书。2013年8月至今，任盛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174）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投资委员会成员，并自2020年12月起兼任首席执行官。2017年2月至今，任桦欣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1657）独立非执行董事；2025年2月至今，任天岳先进独立董事。
钟文庆	1998年1月至1999年2月，任通用磨坊（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品食乐大中华区财务经理；曾任美国施乐中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市场总监；2003年12月至2005年4月，任西门子工业软件（上海）有限公司财务分析高级经理；2005年6月，曾任沃尔沃建筑设备（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区首席财务官；2011年1月至2018年11月，任瑞迈国际有限公司总裁；2018年12月至2019年8月，任天岳有限首席财务官；2019年8月至2020年11月，任天岳有限董事、首席财务官；2020年11月至2023年4月，任天岳先进董事、首席财务官。2022年8月至今，任天岳先进董事会秘书。
游 樱	1998年7月至2004年12月，任山东乾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4年12月至2024年3月，任上汽通用东岳汽车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24年4月至今，任上海天岳财务总监。2024年9月至今，任天岳先进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
王 欢	2007年6月至2017年6月，历任海通证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高级副总裁、资深高级经理等职务；2017年6月至今，历任海通新能

	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总经理及董事；2021 年 2 月至今，任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88691）董事；2021 年 4 月至今，任北京通美晶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任辽宁中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9 月至今，任辽宁海富企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 年 11 月至 2025 年 4 月，任天岳先进董事。
李相民	1989 年 2 月至 1990 年 9 月，任北京燕东微电子联合公司技术部工程师；1995 年 5 月至 1997 年 6 月，任北京理工大学光电工程系博士后研究；1997 年 7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北京理工大学光电工程系副教授；1999 年 10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英国萨里大学物理系博士后研究；2002 年 6 月至今，任北京理工大学光电学院教授。2024 年 2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天岳先进独立董事。
黄振东	历任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水泥事业部、国际合作部副部长、部长；2018 年 7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总经理，期间曾任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2 月至 2023 年 4 月，历任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改革办副主任（部门正职级），期间曾任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4 月至 12 月任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挂职）；2023 年 5 月至今，任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2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天岳先进非独立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监管相关要求，结合公司经营发展与治理结构优化需要，完成了监事会取消、董事辞任及补选等相关事项，所有事项均按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鉴于新《公司法》实施及公司治理结构优化调整需要，公司取消监事会建制，其原监督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行使。公司就该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重新制定《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暨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鉴于公司董事王欢先生、李相民先生、黄振东先生因个人原因，分别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相关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相关辞任事项已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董事及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为填补董事辞任后的职位空缺，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婉越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黎国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于 2025 年 7 月 2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俊国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披露的《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及 2025 年 7 月 3 日披露的《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鉴于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公司董事王俊国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其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为完善公司董事会治理结构，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王俊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宗艳民	上海麦明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12	-
	上海铸傲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12	-
	上海爵芑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10	-
	上海策辉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10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宗艳民	Glory Champ Enterprises Ltd.	董事	2011.03	-
	Rnomac International Limited (瑞迈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9	-
	Hong Kong Rhino Trading Co. Limited (香港瑞诺洋行有限公司)	董事	2006.12	-
	济南天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10	-
	山东融大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03	-
邱宇峰	博测锐创半导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2.04	-
	北京博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05	-
	北京顺德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09	-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6	-
方伟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第五赛道外派董事	2022.03	-
	锐石创芯(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2	-
	新港海岸(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1	2026.02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6	-
	深迪半导体(绍兴)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1	2026.02
	上海安其威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6	-
	南京中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8	-
	上海本诺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1	-
	北京云道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4	2025.12
	北京中科海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03	-
南通山口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2	-	

	苏州东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非独立董事	2023.12	2025.07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5	-
	南京芯视界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8	-
	宁波赛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4	-
	无锡市好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2	2025.12
	辽宁中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2	-
	北京面壁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4.04	2026.01
	重庆物奇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5.02	-
李婉越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22.12	-
	中建材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07	-
李洪辉	华大卓越（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2023.10	-
	中润辉铭（海南）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财务总监	2023.06	2025.12
	吉林省北药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4.08	-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03	-
	临工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05	-
刘华	北京天驰君泰（济南）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19.11	-
黎国鸿	盛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投资委员会成员	2013.08	-
		首席执行官	2020.12	-
	桦欣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02	-
钟文庆	济南天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11.10	-
李相民（已离任）	北京理工大学光电学院	教授	2002.06	
黄振东（已离任）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05	
王欢（已离任）	北京通美晶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4	2025.05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2	2025-5-27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7.06	2025-7-4
	辽宁中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5	-
	辽宁海富企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09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执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5 年 3 月 27 日，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等事项。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后，认为：公司董事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后，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薪酬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人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委员宗艳民回避表决。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1、独立董事薪酬：公司独立董事以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不参与公司内部的对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2、非独立董事薪酬：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所兼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薪酬标准领取薪酬，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原则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长期激励 针对企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设计长期激励机制，如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等。授予条件包括在公司工作一定年限、达到一定的绩效目标等，具体行权规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执行。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048.93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654.96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其担任具体职务按公司薪酬制度和年度考核结果领取，不额外领取董事报酬。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2025 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相关规定；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无递延支付安排。2026 年 3 月，公司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后续公司将按照前述制度的规定进行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相关规定；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无止付追索安排。2026 年 3 月，公司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后续公司将按照前述制度的规定执行对应的止付追索程序。
------------------------------	--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婉越	非独立董事	选举	个人原因
黎国鸿	独立董事	选举	个人原因
王欢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黄振东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李相民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王俊国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王俊国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宗艳民	否	9	9	0	0	0	否	4
高超	否	9	9	0	0	0	否	4
邱宇峰	否	9	9	9	0	0	否	4
王欢	否	3	3	3	0	0	否	1
方伟	否	9	9	9	0	0	否	4
黄振东	否	1	1	1	0	0	否	1
李洪辉	是	9	9	5	0	0	否	4
刘华	是	9	9	4	0	0	否	4
李相民	是	1	1	1	0	0	否	1
黎国鸿	是	8	8	5	0	0	否	3
李婉越	否	8	8	8	0	0	否	3
王俊国	否	4	4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	---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洪辉、刘华、黎国鸿
提名委员会	刘华、宗艳民、黎国鸿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黎国鸿、宗艳民、刘华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宗艳民、邱宇峰、李洪辉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1 月 27 日	1、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5 年 3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9、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11、关于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文件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5 年 4 月 29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5 年 8 月 29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	议案全票通过	无

	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1 月 27 日	1、关于变更公司董事及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2、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3、关于聘任联席公司秘书及委任授权代表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5 年 6 月 16 日	1、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3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回避，余下议案均审议通过	无
2025 年 8 月 29 日	1、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1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2、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3、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4、关于 H 股股票发行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5、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5 年 3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8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1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30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00
销售人员	40
研发人员	179
管理人员	184
合计	1,30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9
硕士	121
本科	336
专科及以下	827
合计	1,30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综合考虑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依据行业和地区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结合公司整体战略，设计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并不断完善,打造全面的薪酬管理及职级晋升体系。目前适用的薪酬体系，经和职工代表协商并审议通过，以自身知识储备为基础，与绩效目标挂钩，充分体现岗位责任、工作能力及个人贡献，以吸引和激励符合公司现在及未来发展要求的人才；根据行业和岗位设计多样化的薪酬构成及符合自身岗位特点的职业发展通道，扁平化管理机制和大宽带的薪酬体系充分激励员工，调动了员工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同时，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有利于人员保留，避免人才流失，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员工综合素质，业务技能提升作为培训工作的重点，在全司范围内推行班组、部门、公司三级培训体系，聚焦员工岗位素质能力要求，建立了定制化的培训体系，有效地满足了员工多样化培训需求，更有利于员工成长提升。

面向新员工，公司继续深化“双导师帮带模式”，导师全程辅导员工作业，培训基础技能，严格考核标准，实行持证上岗，帮助员工快速达到岗位任职要求，高质量承担工作任务；着力完善新员工培训课程，增加专业知识、业务工具等的培训，推动新员工培训进阶。

加大培训资源投入，为提升管理人员管理水平，提升业务人员专业知识水平，公司有计划开展各类管理培训、行业技术研讨、专业知识技能比拼、质量工具学习、安全体系知识学习等，拓宽员工眼界，积累专业知识，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有效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开展系列“领导力提升课程”，多维度剖析管理者胜任条件，实现管理者综合能力提升；引进“敏捷项目管理培训”帮助团队成员在快速更新的项目背景下，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创新“未来之星-领导力提升训战项目”通过集中培训+课题实践带动管理循环提升。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的原则、分配形式、分配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程序、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程序、股利分配方案的实施时间等内容均进行了明确规定。

2、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如下：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各方面因素，为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3、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相关的决策程序合规，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均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充分维护。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319,118.23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319,118.2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12,459,568.7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25,004,838.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 (5)=(3)/(4)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444,891,486.7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	9.92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4 年限 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	第二类 限制性 股票	5,080,000	1.18	110	8.44	32.00 元/股

注：截至 2025 年末，上述激励计划已全部完成授予。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	报告期新	报告期内	报告期内	授予价	期末已获	期末已
------	------	------	------	------	-----	------	-----

	予股权激励数量	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格/行权价格(元)	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4,080,000	815,000	396,300	396,300	32.00	4,895,000	396,300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未完成	-3,491,292.95
合计	/	-3,491,292.95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确定以 2025 年 3 月 27 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32.00 元/股，向 30 名激励对象授予 81.50 万股限制性股票。原预留的 100 万股中，剩余 18.50 万股因未在有效期内授出而自动失效。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认为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2025 年 7 月 3 日至 2026 年 7 月 2 日）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比例为 50%，且部分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本次合计作废 110.07 万股限制性股票，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66 名，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9.63 万股。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部分归属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公告显示，前述 39.63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66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资金共计 12,681,600.00 元已全部到账。由于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股份，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高超	董事、CTO、核心技术人员	0	35,000	32	0	0	35,000	88.88
游樱	CFO	0	150,000	32	0	0	150,000	88.88
梁庆瑞	核心技术人员	0	35,000	32	0	0	35,000	88.88
合计	/	0	220,000	/	0	0	220,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岗位工资和绩效奖金组成，岗位工资依据所属行业或地区的薪酬水平、行政职务制定，绩效奖金结合年度公司战略目标及个人关键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制定。

高级管理人员年初根据公司战略指标分解制定各岗位关键业绩指标并签订绩效承诺书，承诺书由组织绩效目标、业务改进及能力提升和关键事件三部分组成，达到明确方向，聚焦重点的目的。年中给予绩效跟踪和辅导修正，做到实时反馈，随时激发潜能。年终由上级及自评组成考评结果并应用，做到识别两端、公正评价。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管理促进了管理者及团队整体绩效和能力持续提升，鼓励管理者们相互协作、挑战和创新，激发了创造潜能。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报告期内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相关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子公司适用公司的全套内控制度。公司委派管理人员对子公司建立了有效的管理控制体系。同时，公司通过 OA、ERP 等系统工具，进一步加强对各子公司的内部管理控制与协同，有效提高各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确保子公司的经营及发展服从和服务于公司的发展战略和总体规划。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我们高度重视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我们根据相关监管要求采纳 ESG 政策，分析并披露重要的 ESG 事宜。我们致力于将 ESG 理念融入发展战略、重大决策与生产经营中。

我们深知环境保护和社会责任的重要性。我们的董事会主要负责：

- (1)制定 ESG 愿景、目标、战略及管理方针；
- (2)指导 ESG 管治架构的完善；
- (3)审查及监督 ESG 管治架构、政策及运营管理。

我们的高级管理层主要负责：

- (1)ESG 工作的日常管理；
- (2)安排相关部门收集及报告 ESG 资料，并落实 ESG 工作；
- (3)定期审查关键 ESG 数据；
- (4)领导 ESG 资料及报告的年度编制工作。

关于公司 ESG 方面的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天岳先进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将 ESG 理念转化为更丰富的行动实践，在智能制造、能源管理、碳足迹量化、参与气候治理等多个维度上持续发力，取得了扎实的成果。2025 年 12 月，天岳先进获得由“价值在线”授予的“2025 年度上市公司最佳 ESG 实践奖”。

1、智能制造赋能低碳生产

公司对生产车间进行智能化改造，通过部署数字孪生系统与智能管控平台，实现了生产数据的实时采集、精准分析与闭环优化，显著提升了生产效率及能源利用效率。凭借在数字化转型与智能制造领域的卓越实践，2025 年 7 月，山东天岳碳化硅衬底材料智能工厂获评“山东省先进级（省级）智能工厂”；2025 年 12 月，上海天岳碳化硅衬底材料智能工厂获评“上海市先进级智能工厂”。

2、优化能源结构与资源利用水平

公司构建了以日常节能管理、技术改造与节能诊断为核心的能源管理工作路径，通过坚持科学用电用水、开展冷凝水回收及余热利用等举措，持续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在此基础上，公司积极调整能源结构，推动清洁能源使用，2025 年绿色电力采购与使用比例进一步提高。在水资源管理方面，通过引入先进水循环处理系统、优化工艺流程及实施严格用水定额管理，显著提升了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实现了单位产品水耗的持续下降。凭借在水资源高效利用与精细化管理方面的卓越表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获评“济南市工业节水示范企业”。

3、夯实碳排放数据基础

公司依据 ISO 14064-1:2018 标准完成年度温室气体盘查工作，并遵循 ISO 14067 和 PAS 2050 国际标准对核心产品 6 英寸和 8 英寸导电型碳化硅衬底进行了全面的碳足迹评估，覆盖从原材料获取、生产制造到产品运输的全生命周期各环节。这项系统性的碳足迹盘查工作已通过权威第三方机构核查认证，为公司精准识别减排重点环节、制定科学的减排路径奠定了坚实基础。

4、多维度参与全球气候治理

公司不仅致力于自身的低碳运营，更积极投身于全球气候治理的对话中，通过多维度的实际行动支持全球气候目标。2025 年 9 月 19 日，公司作为协办单位，深度参与了由山东财经大学主办的“净零碳未来（2025）国际合作下的全球碳定价机制”会议，与全球学者、国际组织代表、政策制定者及行业领军企业代表，共同探讨在全球化背景下建立公平、高效碳定价机制的路径。

5、实施新员工 ESG 必修机制

公司秉持可持续发展理念，将其深植于人才成长的起点，创新实施“全员 ESG 入职必修”机制。公司为每一位新入职员工量身定制《ESG 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专项培训课程，将其作为入职培训的“第一课”与“必修课”。课程内容紧密围绕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系统解读全球碳中和趋势，通过案例教学与互动研讨，帮助新员工快速建立 ESG 思维框架，明确个人岗位在节能减排、合规运营及社会责任中的具体角色与行动指南。

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WIND ESG 评级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A
中证 ESG 评级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BBB
中诚信绿金 ESG 评级	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A-

(二)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践行 ESG 理念，其可持续发展表现获得资本市场认可，成功被纳入多个 ESG 主题指数基金。公司被纳入的指数涵盖国内外主流 ESG 评级体系，反映了投资者对公司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实践的认可，同时也提升了公司在可持续投资领域的影响力。具体如下：

1、上证科创板 ESG 指数（000691）；

- 2、中证 500 ESG 领先指数 (931649);
- 3、中证 800 ESG 基准指数 (931650);
- 4、中证 800 ESG 领先指数 (931651);
- 5、中证 500 ESG 基准指数 (931648);
- 6、上证 380 ESG 基准指数 (950225);
- 7、上证 380 ESG 领先指数 (950227);
- 8、国证 1000 ESG 基准 (980078)。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 (个)		2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山东) 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
2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上海) https://e2.sthj.sh.gov.cn/jsp/view/hjpl/index.jsp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详情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公司不断完善科技创新与激励制度，制定了《研发项目管理办法》，对于在产品研发和创新方面取得突出成绩的员工给予物质和精神奖励，激发全员的创新活力；制定了《知识产权管理制度》，明确知识产权的申请、保护和管理，鼓励员工进行发明创造，并保护企业的核心技术；制定了《对外合作管理制度》，与其他企业、研究机构或高校建立技术合作关系，共享技术资源，加速产品创新。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用于支持新技术、新产品、质量提升等方面的研究，确保技术领先；通过内部培训、外部引进等方式，培养和集聚一批技术精湛、富有创新精神的研发团队；定期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活动，使员工不断掌握行业前沿技术，提高创新能力；建立开放的创新平台，吸引外部创新资源，为企业带来新的创新思路和机会。

2025 年，公司完成了 12 英寸导电 N 型和导电 P 型、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全系列产品的技术攻关，将全球碳化硅衬底行业全面带入 12 英寸新时代。

(三)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在产品研发与应用中，始终坚守科技伦理；注重数据隐私保护，确保研发合法合规；对成果应用审慎评估，力求对社会、环境有益，以负责任态度推动科技创新。

(四)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在信息安全管理方面的资源投入，不断提升信息安全保护力度。公司制定了《保密管理制度》，对涉密信息和资产进行机密等级分类，并要求员工在使用网络时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严格执行安全保密制度，不得泄露公司秘密，不得制作、查阅、复制和传播妨碍社会治安的信息。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4.10	环保、科技、教育及公益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量（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捐赠至山东省集成电路行业协会 15 万元，公司向大埔宏福苑援助基金捐赠 10 万港币（香港火灾）。此外，公司董事长向北京市企业家环保基金会捐赠 25 万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股东权益。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经营层依法规范运作，历次股东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严格执行《股东会议事规则》，确保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开、公平、公正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保证股东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公司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通过接听投资者来电、发布公告、上证 E 互动交流等渠道，与投资者充分沟通，以实际行动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地方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健全公司的人力资源体系和职工薪酬福利制度，采用全员签订劳动合同、全员参加社会保险及签订企业工资集体协议等方式，对职工薪酬、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劳动保护等职工权益建立了相应的管理措施和保护机制。

公司坚持德育亲情的管理理念，通过职工访谈、工会反馈等多渠道了解员工诉求，组织多项员工活动，开设阅览室、图书室，不断提升职工满意度，为职工愉快轻松地休闲休息环境。

公司定期组织内训、外训、在线训，建立了从初入职心态、价值观培训，到安全质量意识培训，再到各岗位、各专业的技术能力提升培训等全面的人才培养体系，关注每一位职工培养和成长，通过公司的不断发展也为职工创造平等发展机会和平台，使职工在不断发展中实现自我价值，加速了职工企业适应力和技能提升。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02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7.83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603.3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7.44

注：1、上述员工通过上海麦明和上海铸傲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以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核算。

2、上述员工持股情况不考虑员工通过二级市场自行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及因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股票归属的事项。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1) 供应商与采购**

公司建立并完善了供应商评价管理体系，和核心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建立从供应商注册到执行的线上全流程，打造阳光采购平台；要求供应商签署《商业伙伴合规行为准则》，规范供应商的合作行为；同时内部开展审计活动，对采购流程进行合规性监督，有效推动阳光采购的氛围。

公司保证采购款项的按计划支付，保持与供应商沟通的及时性、有效性，不断深化交流合作，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公司将继续保持与国内外供应商紧密合作，追求共赢。

(2) 客户与营销

通过我们的品牌触点计划（P 计划），我们旨在确保客户在与我们的每一次互动中都能对我们的品牌形成持久的记忆和印象。我们的目标是通过我们的产品手册、名片及标准化员工制服创造统一及正面的品牌认知。这种持续的参与旨在逐步建立全面、良好的品牌认知，最终影响客户的决策过程。

此外，我们实施全面的客户战略，涵盖从客户获取到产品交付的整个销售及营销生命周期，进一步提升了我们的行业声誉和影响力。我们与客户保持密切沟通，深入了解其需求。通过利用我们对市场动态及客户需求的了解，我们可以战略性地定位我们的产品，合作开发新的解决方案，快速解决生产中的技术挑战，实施前瞻性的技术框架，并提供出色的售后支持。

我们以客户为中心的营销方法有助于我们培养和拓展业务合作关系。我们积极收集客户及业务合作伙伴的反馈意见，以获得有价值的见解，推动我们的业务和运营向前发展。我们制定并实施定向营销策略，如展览、论坛和技术研讨会。随着我们在国内和国际上的扩张，我们将加强我们的销售及营销网络，以确保在现有及新市场的强大的地域覆盖。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我们力争为客户提供无任何缺陷的产品。为此，我们已制定并实施 Z 计划，旨在实现无缺陷交付。我们制定了健全的政策及详细的程序来保证产品质量，并以符合 IATF 16949 车规级质量管理体系的管理系统为基础。为保持我们在质量管理方面的竞争优势，我们定期接受内部及外部审核。我们通过年度内部审核对质量控制系统的完整性进行细致评估。

我们的质量控制措施涵盖一系列活动，包括研发品质管理、供应商质量管理、生产流程、出货检验及客户服务等。通过上述质量管理策略，我们致力于确保产品的卓越性和可靠性。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知识产权是公司最为重要的资产之一，公司的核心技术均来源于长期的技术投入和自主创新，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尊重客户及供应商的知识产权；制定《知识产权管理办法》规范自身的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已建立完善的知识产权保密制度及其档案管理制度，明确员工保密、竞业限制、保密奖惩及归档管理等内容。公司与员工签订《保密协议》，从制度上加以约束，以预防知识产权信息的泄漏及流失；并对员工开展知识产权教育培训，宣传与交流经验等工作，提高员工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报告期内，公司在知识产权与标准化领域取得显著成效，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

1、荣誉与品牌建设

- (1) 公司凭借卓越的技术创新实力成功入选“好品山东”、“济南市质量强市突出单位”
- (2) 入选国家级智能制造标准化应用试点项目（已公示发文）
- (3) 上海天岳产品通过全国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并获得财政补助
- (4) 完成海关知识产权备案，涵盖 2 项发明专利与 3 项商标

2、成本优化与保护机制

- (1) 山东天岳、上海天岳均完成专利费用减缴备案，年费支出降低 85%
- (2) "天岳 TIANYUE"和"SICC"两项商标入选济南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海外商标监测名单，建立常态化海外商标风险排查机制
- (3) 完成《创新与知识产权管理能力》（56005）、《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29490）两大体系的年度审核，确保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持续有效运行
- (4) 上海天岳完成专利快速预审备案

3、标准化建设与行业贡献

- (1) 国家标准制定实现重大突破：主导制定的首项国家标准《碳化硅单品抛光片堆垛层错测试》已报批
- (2) 参编《碳化硅粉》国家标准，计划于 2025 年 1 月下达
- (3) 山东天岳参与制定的 3 项国家标准已于 2025 年 8 月发布
- (4) 上海天岳主导制定的《碳化硅单晶片残余应力的测试光弹法》《200mm 碳化硅单晶抛光片》两项国家标准计划已下达
- (5) 协办 2025 年度全国半导体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工作年会
- (6) 荣获 2025 年技术标准优秀奖及全国半导体材料标准化先进工作者称号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主导和参与制定 20 余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团体标准，持续推动我国半导体材料行业标准化进程。

(十一)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加强与政府部门、投资机构、行业协会等社会各界的联系，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积极与国内高等院校开展交流合作，对前沿科技展开研究，推动我国宽禁带半导体行业发展。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上级党委指导下，公司成立了党委，报告期末共有党员 124 名，公司将积极发展新党员以壮大党组织。

公司坚持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的作用，把党建工作与企业发展结合到一起，通过设置党员先锋岗位，要求党员亮明身份，进一步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同时实行三个优先模式，实现党的建设与企业发展良性互动。通过不断优化党委组织建设，目前党委下设 5 个支部，进一步将基层党支部打造成战斗堡垒，将支部党员队伍打造成一支素质过硬，能打硬仗的队伍，切实实现“一个支部就是一个堡垒，一名党员就是一面旗帜，一个标杆”的良好形象。2025 年开展了新经济组织“党建慧企”、“监企共建”等主题党日活动，入选了济南市新兴领域党建工作示范点和新兴领域优秀党组织书记工作室。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 次业绩说明会，分别为：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中英双语业绩说明会、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

		度中英双语业绩说明会采用直播及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余下两次业绩说明会均通过上证路演中心采用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通过新媒体发送多篇公司宣传文章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www.sicc.cc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积极管理投资者关系，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形成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促进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财富增长并举的投资理念；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严格遵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指导与要求，不断完善信披工作内容，提高信披工作质量。在后续的信披工作中，加强自我评估力度，认真听取股东的建议，针对信披工作的不足之处及时整改与完善，保障与投资者的交流效率与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借助线上、线下等多种方式，举行多次投资者调研活动，接待包括卖方证券研究所、证券投资基金公司等机构投资者调研交流。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并根据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在信息披露过程中持续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事项。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其中机构投资者参与投票 4 次，参与率 100%。公司还利用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等多元化的沟通渠道，与机构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积极听取投资者对公司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商业道德管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倡导公平竞争，坚决反对商业贿赂和行业垄断行为，以期建设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市场竞争环境。为此，公司加强对各部门工作质量及管理人员权力的监督，制定投诉受理机制，对所有投诉问题安排督查、审计部门进行查实，并履行投诉人结果告知和投诉人保护义务。

公司不断加强反商业贿赂的法律法规教育，制定《廉洁从业管理制度》《礼品礼金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预防违法违规现象及商业贿赂的发生。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宗艳民承诺：1、如公司首发上市时尚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并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仍将遵守本承诺函中的其他承诺。2、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上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但若转让方与受让方之间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可豁免遵守本条前述规定。3、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以下简称“发价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	2021年5月21日	是	实现盈利前，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实现盈利后，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4、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5、受限于本承诺函关于锁定期的相关承诺,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且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6、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但仍将遵守本承诺函中的其他承诺。7、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8、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9、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10、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11、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p>									
--	--	--	--	--	--	--	--	--	--	--	--

			将在股东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股份限售	辽宁中德、哈勃投资、辽宁海通新能源、众海泰昌、惠友创嘉、郭西省、广东睿晨、宁波云翼、惠友创享	公司股东辽宁中德、哈勃投资、辽宁海通新能源、众海泰昌、惠友创嘉、郭西省、广东睿晨、宁波云翼、惠友创享承诺：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企业/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本企业/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3、若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相关法律责任。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铸傲、上海麦明	公司股东上海铸傲、上海麦明承诺：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本企业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3、若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获得收益，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p>济南国材、扬州正为、宁波智硅、金浦国调、广东绿色家园、深创投、青岛铁岳、中微公司、先进制造、安岱汇智、青芯诚明、上海国策、广东绿技行、海通创新、上海袞石、淄博创新、万向创业、青岛源创、宁波云翊、青岛华锦、济南舜兴、潇湘海润、泛海愿</p>	<p>济南国材、扬州正为、宁波智硅、金浦国调、广东绿色家园、深创投、青岛铁岳、中微公司、先进制造、安岱汇智、青芯诚明、上海国策、广东绿技行、海通创新、上海袞石、淄博创新、万向创业、青岛源创、宁波云翊、青岛华锦、济南舜兴、潇湘海润、泛海愿景、深圳星创融、金浦新潮新兴、宁波尚融、嘉兴钰鑫、金浦新潮创业、株洲聚时代</p> <p>承诺：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企业/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所适用的新增股份（即公司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前 12 个月内新增股东所持有的新增股份，包含通过增资扩股和股份受让方式取得的新增股份）自取得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3、本企业/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本企业/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4、若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相关法律责任。</p>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景、深圳星创融、金浦新潮新兴、宁波尚融、嘉兴钰鑫、金浦新潮创业、株洲聚时代								
股份限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钟文庆、袁怀东、张红岩、宋建、杨磊	公司的间接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钟文庆、袁怀东、张红岩、宋建、杨磊承诺：1、如公司首发上市时尚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仍将继续遵守本承诺规定；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仍将遵守本承诺函中的其他承诺。2、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3、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以下简称“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4、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5、	2021 年 5 月 21 日	是	实现盈利前，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实现盈利后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且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6、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7、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8、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9、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10、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p>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p>公司间接股东、董事、首席技术官及核心技术人员高超承诺：1、如公司首发上市时尚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p>	2021年5月21日	是	实现盈利前，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实现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仍将继续遵守本承诺规定；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仍将遵守本承诺函中的其他承诺。2、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3、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以下简称“发价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收盘价低于发价价的，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4、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价价。5、受限于本承诺函关于锁定期的相关承诺，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且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6、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但仍将遵守本承诺函中的其他承诺。7、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8、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p>			<p>盈利后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p>			
--	--	---	--	--	--------------------------	--	--	--

		<p>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9、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10、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11、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公司间接股东及核心技术人员梁庆瑞承诺：1、如公司首发上市时尚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仍将继续遵守本承诺规定；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仍将遵守本承诺函中的其他承诺。2、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3、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但仍将遵守本承诺函中的其他承诺。4、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p>									
--	--	---	--	--	--	--	--	--	--	--	--

		<p>件的规定进行减持。5、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6、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7、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p>						
其他	<p>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一）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和停止条件 1、启动条件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2、停止条件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停止执行：（1）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的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票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 1、公司回购（1）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董事会应制定明确、具体的回购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本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回购方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在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p>	2021年5月2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2）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①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②回购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③单次用于回购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0%；④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回购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30%；⑤公司按上述条件实施回购后三个月内再次出现触发回购情形的，在该三个月内不再履行回购义务。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p> <p>2、实际控制人增持（1）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工作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但如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前或者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2）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①公司已实施完成回购公众股措施但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③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④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公司上市后实际控制人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15%；⑤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公司上市后实际控制</p>								
--	--	--	--	--	--	--	--	--	--	--

		<p>人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30%；⑥本人按上述条件实施增持后三个月内再次出现触发增持情形的，在该三个月内不再履行回购义务。如果公司公告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p> <p>3、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1）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但如果公司披露其买入计划 3 个交易日内或者实施过程中其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其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计划。（2）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①公司已实施完成回购公众股措施且实际控制人已实施完成增持股份措施但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③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④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其上一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或津贴总和的 15%；⑤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上一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或津贴总和的 30%；⑥实施前次增持后三个月内再次出现触发增持情形的，在该三个月内不再履行增持义务。如果公司公告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p>						
--	--	--	--	--	--	--	--	--

		<p>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要求该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依次采取上述的措施后，公司股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公司重复采取以上措施。（三）应启动而未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在启动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扣留或扣减应向其支付的分红代为履行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其按预案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3、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公司有权扣减应向其支付的薪酬或津贴代其履行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该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其按预案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4、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约束措施，但其亦应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四）本预案的法律程序本预案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应经股东会审议</p>						
--	--	---	--	--	--	--	--	--

			通过,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其他	持股 5% 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p>(一)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宗艳民承诺: 1、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2、本人将遵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3、本人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4、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5、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人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二)济南国材、辽宁中德、辽宁海通新能源、海通创新、哈勃投资、上海铸傲、上海麦明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济南国材、辽宁中德、辽宁海通新能源、海通创新、哈勃投资、上海铸傲、上海麦明承诺: 1、本企业将遵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2、本企业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p>	2021年5月2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3、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4、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企业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各项条件，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情形。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公司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的，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1年7月2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	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就关于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若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	2021年5月2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人员)	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公司的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本人将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3、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规定以及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5、若公司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员工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该员工股权激励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6、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分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已经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并制定了《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其中，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约定，具体情况参见公司已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二、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针对前述事项，公司承诺：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上述相关制度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宗艳民承诺：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	2021年5月2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将从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的角度，根据《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人员）	（一）公司的承诺公司承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①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安排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②若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A、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B、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宗艳民承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全套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公司就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承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公司在投资者缴</p>									
--	--	--	--	--	--	--	--	--	--	--	--

		<p>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公司就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宗艳民出具《关于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对于将来可能出现的本人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承诺采取以下措施避免同业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同业竞争的产品，或停止从事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2）在公司提出要求时，本人承诺将出让本人在上述企业中的全部出资或股权，并承诺给予公司对上述出资或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在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的；3、如未来本人及所投资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当时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p>	2021年5月2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的，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成本人所投资的企业将该商业机会按公开合理的条件优先让予公司或公司控制的企业，以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4、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承担由此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济南国材、辽宁中德、哈勃投资、上海铸傲、上海麦明；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辽宁中德的一致行动人辽宁海通新能源、海通创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宗艳民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与公司或公司控制的企业签署相关协议，履行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将不会要求，也不会接受公司或公司控制的企业给予的优于其在任意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第三方的条件。3、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避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并敦促公司的关联股东、关联董事依法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在股东会以及董事会对涉及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4、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本人保证，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所做出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须对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济南国材、辽宁中德、哈勃投资、上海	2021 年 5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铸傲、上海麦明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正常的商业条件以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关联方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避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4、如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经济损失的，本企业同意赔偿相应损失。5、上述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不再作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辽宁中德的一致行动人辽宁海通新能源、海通创新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正常的商业条件以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p>						
--	--	--	--	--	--	--	--	--

		<p>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关联方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避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4、如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经济损失的，本企业同意赔偿相应损失。5、上述承诺持续有效，直至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辽宁海通新能源低碳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低于 5%。</p>							
其他	实际控制人	<p>公司实际控制人宗艳民已承诺如下：“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下均包括 2018 年 1 月 1 日后注销的控股子公司）已依法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并为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费（养老、医疗、失业、生育、工伤）和住房公积金，不存在任何因违反有关劳动和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被有关劳动社会保障部门、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认定须为其员工补缴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欠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者因本次发行上市前的缴纳情况受到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补缴相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及因补缴产生的任何滞纳金、罚款等，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督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面执行法律、法规及规章所规定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应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开立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账户，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p>	2021 年 5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公司承诺：（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p>	2021 年 5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员（上市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全体股东</p>	<p>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①本公司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②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③若因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确定或根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④本公司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承诺：（1）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①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②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③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p>						
--	--	--	--	--	--	--	--	--

		<p>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将本人在公司上市当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且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或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p> <p>④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p> <p>⑤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p> <p>3、全体股东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全体股东承诺：</p> <p>(1) 本企业/本人作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前现有股东，将严格履行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 若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①在公司股东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该违反的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承诺人将依法做出补充或替代性承诺；③给投资者造成</p>									
--	--	--	--	--	--	--	--	--	--	--	--

			任何直接损失的，依据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的要求承担相应法律责任。（3）如本企业/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企业/本人应在公司股东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企业/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企业/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企业/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企业/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提供贷款、担保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2024年4月26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4年4月26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人民币）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第 8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斌、徐耀飞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郑斌（第 3 年）、徐耀飞（第 3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港币）	8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第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陳永輝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陳永輝（第 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此外，2025 年 1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为公司本次 H 股上市之目的，同意聘请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及关联公司为公司本次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并上市的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公司测算，实际支付的 H 股发行上市的费用为 511.80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越服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3年9月13日	2023年9月13日	2026年9月12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天岳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	2025年6月12日	2025年6月12日	2028年6月1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1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1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5.3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10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100,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担保事项系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已履行必要审批手续，其中：上海天岳担保事项的担保到期日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8,573,477.90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	2022年1月7日	355,757.78	320,347.13	200,000.00	120,347.13	315,355.62	115,024.47	98.44	95.58	35,000.00	10.93	/
合计	/	355,757.78	320,347.13	200,000.00	120,347.13	315,355.62	115,024.47	98.44	95.58	35,000.00	10.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碳化硅半导体材料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00,000.00	-	200,331.15	100.17	2023年	否	是	/	/	/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回购股份	其他	否	否	10,024.47	-	10,024.47	100.00	/	是	是	/	/	/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永久补流	补流还贷	否	否	105,000.00	35,000.00	105,000.00	100.00	/	是	是	/	/	/	否	/
合计	/	/	/	/	315,024.47	35,000.00	315,355.15	/	/	/	/	/	/	/	/	/

							62												
--	--	--	--	--	--	--	----	--	--	--	--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永久补流	补流还贷	105,000.00	105,000.00	100	
回购股份	回购	10,024.47	10,024.47	100	
尚未使用	尚未使用	5,322.66	/	/	
合计	/	120,347.13	115,024.47	/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5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1,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0.00 元。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3 月 1 日	50,000	2024 年 3 月 1 日	2025 年 2 月 28 日	0	否
2025 年 3 月 27 日	50,000	2025 年 3 月 27 日	2026 年 3 月 26 日	0	否

其他说明

2024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公司按照相关要求予以使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

天岳先进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天岳先进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2、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5,335,726	38.48				-165,335,726	-165,335,726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65,335,726	38.48				-165,335,726	-165,335,726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6,033,000	8.39				-36,033,000	-36,033,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9,302,726	30.09				-129,302,726	-129,302,726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4,375,318	61.52	54,907,500			165,335,726	220,243,226	484,618,544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264,375,318	61.52				165,335,726	165,335,726	429,711,044	88.6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54,907,500				54,907,500	54,907,500	11.33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29,711,044	100.00	54,907,500			0	54,907,500	484,618,544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月13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36,033,000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2025年7月14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129,302,726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公司股本增加 54,907,500 股（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后），总股本增加至 484,618,544 股，对公司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以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资产等财务指标有所摊薄，具体如下：如未发生如上事项，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为-0.49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49 元，归属于公司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6.76 元；以最新股本加权计算，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为-0.47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47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4.85 元。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宗艳民	129,302,726	129,302,726	0	0	IPO 首发限售股	2025 年 7 月 12 日
上海麦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3,133,000	23,133,000	0	0	IPO 首发限售股	2025 年 1 月 13 日
上海铸傲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900,000	12,900,000	0	0	IPO 首发限售股	2025 年 1 月 13 日
合计	165,335,726	165,335,726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港元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H 股（超额配售权行使前）	2025 年 8 月 11 日-15 日	42.80	47,745,700	2025 年 8 月 20 日	47,745,700	/
H 股（行使超额权）	2025 年 9 月 14 日	42.80	7,161,800	2025 年 9 月 17 日	7,161,8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成功完成 H 股 IPO，共计发行 54,907,500 股，实现了“A+H”双地上市。本次 H 股上市，是公司运作和国际化战略的关键一步，募集资金净额超 22 亿港元，所募资金用于扩张 8 英寸及更大尺寸碳化硅衬底产能、加强研发以及补充营运资金，这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行业地位。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 H 股上市，公司股本增加 54,907,500 股（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后），总股本增加至 484,618,544 股，净资金流入超过 22 亿港元，这极大地增强了公司的资本实力和现金储备，优化了资产负债结构，为后续的产能扩张和技术研发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保障。

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7,356,705,041.15 元，负债总额为 2,043,723,276.03 元，资产负债率为 27.78%；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9,583,219,803.30 元，负债总额为 2,407,905,378.88 元，资产负债率为 25.13%。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1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96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A 股 20,166 户，H 股记名股东 16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A 股 21,951 户，H 股记名股东 15 户。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宗艳民	0	129,302,726	26.6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54,906,090	54,906,090	11.33	0	未知	未知	境外法人
中建材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国材股权投资基金（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49,134	29,124,860	6.01	0	无	0	其他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19,000	23,700,878	4.89	0	无	0	其他
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876,948	23,385,552	4.8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麦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23,133,000	4.77	0	无	0	其他
上海铸傲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2,900,000	2.66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67,440	8,284,573	1.71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40,776	7,834,891	1.62	0	无	0	其他
辽宁海通新能源低碳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754,100	7,477,863	1.5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宗艳民	129,302,726	人民币普通股	129,302,726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54,906,090	境外上市外资股	54,906,090
中建材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国材股权投资基金(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124,860	人民币普通股	29,124,860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700878	人民币普通股	23,700,878
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385,552	人民币普通股	23,385,552
上海麦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3,1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133,000
上海铸傲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284,573	人民币普通股	8,284,57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834,891	人民币普通股	7,834,891
辽宁海通新能源低碳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7477863	人民币普通股	7,477,86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宗艳民分别持有上海麦明 0.0130%、上海铸傲 0.0233% 的出资份额并担任上海麦明、上海铸傲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宗艳民、上海麦明和上海铸傲分别持有公司 26.68%、4.77% 和 2.66% 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国泰海通全资子公司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机构股东辽宁海通新能源 49.40% 的股权；国泰海通全资子公司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系机构股东辽宁中德的有限合伙人（持有 19.60% 的出资份额），并持有机构股东辽宁中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为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的 H 股股份。因香港联交所有关规则不要求港股客户申报所持有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冻结、融资融券类业务情况，因此无法统计或提供质押、冻结、融资融券类业务的股份数量。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 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天岳先进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01,038	2023 年 1 月 12 日	-556,738	0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系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1,207,875	2024 年 1 月 12 日	-604,011	0
海通创新证劵投资有限公司	系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1,207,875	2024 年 1 月 12 日	-320,670	2,802,708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宗艳民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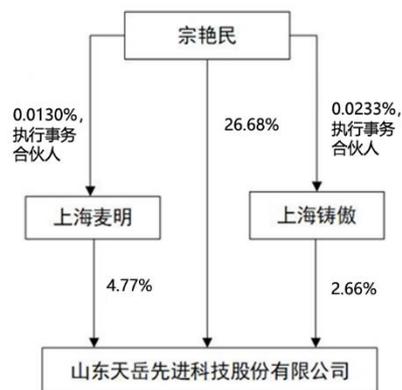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宗艳民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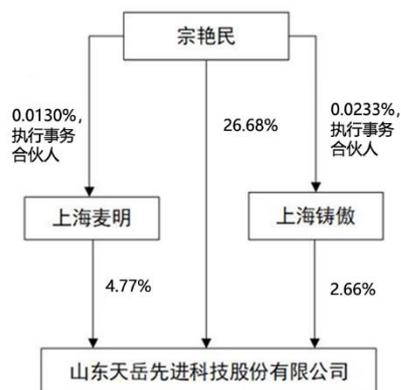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宗艳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29,302,7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68%，同时，宗艳民先生担任上海麦明和上海铸傲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别间接控制公司 4.77%和 2.66% 的股份，宗艳民先生合计控制公司 34.11%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0548 号

山东天岳先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岳先进）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岳先进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岳先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营业收入	
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146,488.25 万元，主要系碳化硅半导体材料销售收入。公司收入于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对利润影响重大，从而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4、收入”及附注“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有效性；了解和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确认方式是否正确；2、检查收入确认条件、方法及及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政策的要求；3、对收入和毛利率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结合同行业和公司实际情况，分析销售收入波动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识别是否存在异常情况；4、实施收入细节测试，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单、销售出库单、运单、客户收货单、销售发票、回款记录、记账凭证等资料以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及完整性；5、选取样本对报告期内重大客户及销售的业务执行函证及替代测试程序；6、对各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7、检查与收入确认有关的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与披露是否充分、适当。
（二）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 2025 年度存货账面余额为 112,286.70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5,942.67 万元。天岳先进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由于公司期	针对存货跌价准备，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管理层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2、

<p>末存货金额较大,且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过程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6、存货”及附注“七、10、存货”。</p>	<p>了解存货的库龄情况,并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 3、对存货实施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 4、了解管理层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对比同行业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评价管理层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的合理性; 5、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复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按相关会计政策执行,并重新测算存货跌价准备,复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的准确性; 6、检查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p>
--	--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3,178,285,983.40	1,239,198,322.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108,573,477.90	
衍生金融资产	(三)		
应收票据	(四)	11,816,957.51	46,156,324.00
应收账款	(五)	539,454,539.92	520,263,327.64
应收款项融资	(七)	69,385,834.69	
预付款项	(八)	121,237,042.82	39,061,879.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九)	8,046,960.26	9,417,005.77
其中: 应收利息		3,089,925.0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十)	1,063,440,372.56	1,021,875,768.82
其中: 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三)	191,949,571.25	248,679,955.77
流动资产合计		5,292,190,740.31	3,124,652,583.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21,529,291.97	26,899,414.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九)	12,200,035.21	2,092,598.8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二十一)	3,588,278,308.78	3,614,761,253.75
在建工程	(二十二)	128,805,758.76	94,074,566.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二十五)	20,342,856.85	8,554,888.28
无形资产	(二十六)	268,722,998.37	274,753,753.3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八)	30,292,933.66	38,331,310.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九)	106,634,989.37	59,933,386.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三十)	114,221,890.02	112,651,284.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91,029,062.99	4,232,052,457.56
资产总计		9,583,219,803.30	7,356,705,041.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三十二)	658,451,304.97	600,460,513.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三十五)	299,140,721.15	153,728,124.17
应付账款	(三十六)	432,504,570.61	617,039,541.90
预收款项	(三十七)	257,704.18	893,480.70
合同负债	(三十八)	8,465,331.70	45,150,591.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九)	37,153,698.56	43,394,388.09
应交税费	(四十)	41,646,202.69	38,925,476.09
其他应付款	(四十一)	14,366,631.36	21,049,829.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十三)	46,751,634.45	13,301,320.09
其他流动负债	(四十四)	806,546.10	8,832,125.71
流动负债合计		1,539,544,345.77	1,542,775,391.1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四十五)	345,206,250.00	85,737,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四十七)	11,732,581.5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十一)	511,422,201.58	365,372,882.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十二)		49,837,501.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8,361,033.11	500,947,884.87
负债合计		2,407,905,378.88	2,043,723,276.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十三)	484,618,544.00	429,711,0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五)	7,094,717,693.05	5,098,348,321.84
减：库存股	(五十六)	80,438,288.42	100,243,215.47
其他综合收益	(五十七)	-6,434,566.13	-4,623,673.7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九)	12,760,703.65	12,760,703.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十)	-331,290,533.34	-122,971,415.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73,933,552.81	5,312,981,765.12
少数股东权益		1,380,871.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75,314,424.42	5,312,981,765.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583,219,803.30	7,356,705,041.15

公司负责人：宗艳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丽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93,182,269.54	850,966,140.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573,477.9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816,957.51	21,078,224.00
应收账款	(一)	694,387,281.86	951,029,537.05
应收款项融资		67,452,362.49	4,000,000.00
预付款项		188,757,399.29	3,026,815.80

其他应收款	(二)	1,764,180,931.24	3,118,698,614.87
其中：应收利息		3,089,925.00	
应收股利			
存货		352,623,164.91	406,457,828.5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9,071,156.43	58,510,225.00
流动资产合计		6,100,045,001.17	5,413,767,385.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044,268,788.82	498,466,457.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00,035.21	2,092,598.8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47,706,394.51	1,207,046,033.86
在建工程		18,384,975.24	238,234.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64,835.98	3,713,714.71
无形资产		170,355,877.57	174,060,980.8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714,419.05	37,162,221.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114,218.93	40,887,995.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51,083.38	6,901,371.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72,060,628.69	1,970,569,608.10
资产总计		8,572,105,629.86	7,384,336,993.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7,023,424.92	550,426,138.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9,000,000.00	160,086,846.28
应付账款		181,922,655.24	892,967,898.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411,477.70	44,839,761.53
应付职工薪酬		20,930,784.66	20,894,995.92
应交税费		3,241,553.90	33,254,974.39
其他应付款		6,378,830.59	15,835,254.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819,917.56	11,224,841.48

其他流动负债		2,199,545.08	8,791,717.78
流动负债合计		967,928,189.65	1,738,322,429.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5,206,250.00	85,737,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35,667.4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1,964,659.10	174,732,137.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837,501.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9,606,576.57	310,307,139.88
负债合计		1,417,534,766.22	2,048,629,569.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4,618,544.00	429,711,0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50,089,473.20	4,953,720,101.99
减：库存股		80,438,288.42	100,243,215.4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760,703.65	12,760,703.65
未分配利润		-212,459,568.79	39,758,790.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54,570,863.64	5,335,707,424.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572,105,629.86	7,384,336,993.68

公司负责人：宗艳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丽萍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64,882,451.01	1,768,140,956.17
其中：营业收入		1,464,882,451.01	1,768,140,956.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98,651,736.39	1,653,428,257.93
其中：营业成本		1,273,654,846.96	1,310,252,468.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159,582.16	12,551,021.50
销售费用		31,059,400.48	28,826,711.28
管理费用		185,499,508.20	175,772,184.93
研发费用		165,836,009.30	141,844,874.95
财务费用		28,442,389.29	-15,819,003.49
其中：利息费用		28,195,210.89	8,335,126.00
利息收入		40,889,792.77	14,239,556.00
加：其他收益		127,620,952.87	77,449,600.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63,462.47	-1,306,285.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63,462.47	-2,131,007.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5,921.49	-62,851.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0,264.89	-10,166,231.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396,988.28	-22,435,425.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68.76	508,509.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0,722,108.62	158,700,016.01
加：营业外收入		325,067.32	777,480.20
减：营业外支出		38,976,985.81	213,403.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9,374,027.11	159,264,092.31
减：所得税费用		9,188,750.12	-19,760,962.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562,777.23	179,025,054.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562,777.23	179,025,054.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319,118.23	179,025,054.9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659.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0,892.34	-2,521,341.74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0,892.34	-2,521,341.7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0,892.34	-2,521,341.7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10,892.34	-2,521,341.74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0,373,669.57	176,503,713.1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0,130,010.57	176,503,713.1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3,659.0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公司负责人：宗艳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丽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47,261,202.55	2,122,840,931.13
减：营业成本		1,620,307,720.81	1,882,219,529.19
税金及附加		8,041,844.67	6,956,699.35
销售费用		22,600,143.17	23,436,425.14
管理费用		109,662,977.37	90,576,772.25
研发费用		127,086,054.40	72,026,351.19
财务费用		27,016,343.12	-12,859,203.07

其中：利息费用		23,329,668.11	7,766,285.51
利息收入		37,707,091.81	12,458,482.38
加：其他收益		92,111,883.61	61,291,530.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43,569.73	-1,695,015.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43,569.73	-2,519,738.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5,921.49	-62,851.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617.10	-8,325,895.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676,530.65	-13,734,111.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4.32	340,824.3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7,318,920.67	98,298,837.96
加：营业外收入		127,134.34	302,844.76
减：营业外支出		38,959,502.51	213,403.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6,151,288.84	98,388,278.82
减：所得税费用		6,067,070.42	-10,465,612.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218,359.26	108,853,891.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218,359.26	108,853,891.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2,218,359.26	108,853,891.4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宗艳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丽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36,402,248.66	1,591,923,654.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1,039,394.91	31,176,270.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702,774.24	232,663,207.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3,144,417.81	1,855,763,132.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3,043,514.51	1,338,236,819.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1,798,684.68	289,679,770.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926,306.82	26,299,558.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750,783.65	135,614,787.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2,519,289.66	1,789,830,93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十八)	230,625,128.15	65,932,197.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07.08	2,096,179.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10,589.85	286,425,414.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13,996.93	288,521,594.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3,330,094.84	567,940,647.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842,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740,089.74	13,216,947.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912,184.58	581,157,595.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十八)	-519,998,187.65	-292,636,000.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61,891,491.2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0,592,800.00	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81,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5,165,891.21	7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2,5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857,696.02	7,404,143.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29,230.40	116,532,158.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7,586,926.42	128,936,301.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十八)	2,277,578,964.79	571,063,698.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384,800.29	-497,639.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2,821,105.00	343,862,255.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5,456,130.15	811,593,874.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98,277,235.15	1,155,456,130.15

公司负责人：宗艳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丽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71,452,834.95	1,962,385,090.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081,469.65	23,517,445.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9,928,600.01	171,631,29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4,462,904.61	2,157,533,828.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60,472,326.01	1,411,079,042.9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862,710.42	139,689,488.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155,457.97	14,928,571.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060,865.99	1,089,428,638.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2,551,360.39	2,655,125,74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911,544.22	-497,591,912.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07.08	1,911,504.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275,783,939.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3,407.08	277,695,443.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472,899.41	97,777,838.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0	36,816,78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396,835.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869,735.21	134,594,618.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366,328.13	143,100,824.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61,891,491.2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0	6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81,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4,573,091.21	6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2,5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187,647.29	7,090,949.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266.77	105,957,501.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698,914.06	118,048,450.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6,874,177.15	531,951,549.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391,114.38	1,975,549.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8,028,278.86	179,436,011.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3,346,679.25	603,910,667.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1,374,958.11	783,346,679.25

公司负责人：宗艳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丽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9,711,044.00				5,098,348,321.84	100,243,215.47	-4,623,673.79		12,760,703.65		-122,971,415.11		5,312,981,765.12		5,312,981,765.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9,711,044.00				5,098,348,321.84	100,243,215.47	-4,623,673.79		12,760,703.65		-122,971,415.11		5,312,981,765.12		5,312,981,765.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907,500.00				1,996,369,371.21	-19,804,927.05	-1,810,892.34				-208,319,118.23		1,860,951,787.69	1,380,871.61	1,862,332,659.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10,892.34				-208,319,118.23		-210,130,010.57	-243,659.00	-210,373,669.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907,500.00				1,996,369,371.21	-19,804,927.05							2,071,081,798.26	1,624,530.61	2,072,706,328.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4,907,500.00				2,006,983,991.21								2,061,891,491.21	1,624,530.61	2,063,516,021.8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91,292.9								-3,491,292.95		-3,491,292.95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5									
4. 其他					-7,123,327.05	-19,804,927.05						12,681,600.00		12,681,6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4,618,544.00				7,094,717,693.05	80,438,288.42	-6,434,566.13		12,760,703.65		-331,290,533.34	7,173,933,552.81	1,380,871.61	7,175,314,424.42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9,711,044.00				5,088,139,743.15		-2,102,332.05		8,343,060.27		-297,578,826.64		5,226,512,688.73	5,226,512,688.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9,711,044.00				5,088,139,743.15		-2,102,332.05		8,343,060.27		-297,578,826.64		5,226,512,688.73	5,226,512,688.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08,578.69	100,243,215.47	-2,521,341.74		4,417,643.38		174,607,411.53		86,469,076.39	86,469,076.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21,341.74				179,025,054.91		176,503,713.17	176,503,713.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08,578.69	100,243,215.47							-90,034,636.78	-90,034,636.7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208,578.69								10,208,578.69	10,208,578.69
4.其他						100,243,215.47							-100,243,215.47	-100,243,215.47
（三）利润分配									4,417,643.38		-4,417,643.38			
1.提取盈余公积									4,417,643.38		-4,417,643.38			

									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9,711,044.00				5,098,348,321.84	100,243,215.47	-4,623,673.79		12,760,703.65		-122,971,415.11		5,312,981,765.12	5,312,981,765.12

公司负责人：宗艳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丽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9,711,044.00				4,953,720,101.99	100,243,215.47			12,760,703.65	39,758,790.47	5,335,707,424.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9,711,044.00			4,953,720,101.99	100,243,215.47			12,760,703.65	39,758,790.47	5,335,707,424.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907,500.00			1,996,369,371.21	-19,804,927.05				-252,218,359.26	1,818,863,439.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2,218,359.26	-252,218,359.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907,500.00			1,996,369,371.21	-19,804,927.05					2,071,081,798.2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4,907,500.00			2,006,983,991.21						2,061,891,491.2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91,292.95						-3,491,292.95	
4. 其他				-7,123,327.05	-19,804,927.05					12,681,6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4,618,544.00				6,950,089,473.20	80,438,288.42			12,760,703.65	-212,459,568.79	7,154,570,863.64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9,711,044.00				4,943,511,523.30				8,343,060.27	-64,677,457.58	5,316,888,169.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9,711,044.00				4,943,511,523.30				8,343,060.27	-64,677,457.58	5,316,888,169.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08,578.69	100,243,215.47			4,417,643.38	104,436,248.05	18,819,254.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853,891.43	108,853,891.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08,578.69	100,243,215.47					-90,034,636.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844,982.87						6,844,982.87
4. 其他					3,363,595.82	100,243,215.47					-96,879,619.65
（三）利润分配									4,417,643.38	-4,417,643.38	
1. 提取盈余公积									4,417,643.38	-4,417,643.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9,711,044.00				4,953,720,101.99	100,243,215.47			12,760,703.65	39,758,790.47	5,335,707,424.64

公司负责人：宗艳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丽萍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在山东天岳先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名山东天岳先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经山东省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准登记注册成立。2020 年 11 月，经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批准更名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1]3935 号《关于同意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2,971,105 股，增加注册资本 42,971,105.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9,711,044.00 元，股份总数 429,711,044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根据公司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公司境外发行股份（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相关筹备工作的议案》，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国合函（2025）1010 号），本次全球发售 H 股总数为 54,907,5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即增加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4,907,500.00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84,618,544 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4,618,544.00 元。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宗艳民。

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56077790XN，所属行业为制造业类，电子专业材料制造。

公司注册地：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 99 号。

公司经营范围：碳化硅晶体衬底材料的生产；功能材料及其元器件、电子半导体材料的研发、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半导体器件专用零件、光电子器件、电力电子器件及电子器件用材料、人造刚玉、人造宝石的制造及销售；晶体生长及加工设备的开发、生产及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3 月 27 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境外子公司及其记账本位币情况如下：

境外子公司	经营所在地	记账本位币
SICC GLOBAL 株式会社	日本	日元
极领投资有限公司（SKY SPUR INVESTMENT LIMITED）	中国香港	美元
VISIONARY HORIZON PTE.LTD	新加坡	美元
SICC-Europe-GmbH	德国	欧元
SICC Malaysia Holdings Inc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SICC Malaysia Sdn Bhd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林吉特
VH Investment Inc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SI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国香港	美元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原值超过资产总额 0.2%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原值超过资产总额 0.2%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原值超过资产总额 0.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原值超过资产总额 0.2%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预算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
重要承诺、重要或有事项、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2%
重要债务重组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2%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经营实体的总资产超过资产总额的 10%，或境外经营实体的对外交易超过收入总额的

	10%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的总资产超过资产总额的 10%， 或非全资子公司的对外交易超过收入总额的 1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

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全年加权平均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

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龄计算方法为：应收账款自企业赊销产品或提供服务日起，至欠款被收回时止的时间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账龄组合	账龄计算方法为：按销售时点连续计算
其他应收款-押金保证金	账龄组合	账龄计算方法为：按业务发生日期开始计算
其他应收款-其他往来组合	账龄组合	账龄计算方法为：按业务发生日期开始计算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0-30	4%	3.20%-9.60%
生产设备	直线法	2-10	4%-5%	9.50%-48%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4%-5%	31.67%-32%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	4%-5%	23.75%-24%
办公设备	直线法	5	4%-5%	19.00%-19.2%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厂房建设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且通过公司验收
设备安装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且通过公司验收
日常改造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且通过公司验收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③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0%	土地使用期限
软件	3 年	直线法	0%	软件预计可使用期限
专利权-商标	10 年	直线法	0%	商标预计可使用期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

耗用材料主要是指：与研发直接相关的材料领用；

相关折旧摊销费用是指：专用于研发活动的设备折旧费，以及研发部门共用设施按照设备运行工时、在用建筑物使用面积分摊至研发活动的相关资产折旧摊销费用。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直线法	36 个月
厂区园林景观、绿化	直线法	60 个月
车间、设备改造	直线法	60 个月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公司销售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具体为：

①境内销售业务：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相关商品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确认时，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

②境外出口销售业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完成产品报关，取得海关报关单时确认收入。按照合同约定如需运抵至客户指定地点的，交付客户并经客户确认时，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

③租赁业务及其他服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分期均匀分摊确认收入。其他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将服务费收入在相应服务期间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如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③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②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4、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五、37、租赁”。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一、套期会计

1、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1)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2)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 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回购本公司股份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41、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1) 应收款项减值

本公司管理层及时判断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合同资产的可回收程度，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本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管理层及时判断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此来估计存货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该等存货未必可实现有关价值，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存货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先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存货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3) 所得税与递延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本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取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应纳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调整。

(4)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

本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确认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这项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本公司管理层将对其进行调整。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4%、15%、5%、16.5%、17%
日本消费税	增值额	1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山东天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5
上海越服科贸有限公司	25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15
SICC GLOBAL 株式会社	注 1
上海越联峰科技有限公司	5
极领投资有限公司（SKY SPUR INVESTMENT LIMITED）	16.50
VISIONARYHORIZON PTE.LTD	17
SICC-Europe-GmbH	15
济宁天岳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SICC Malaysia Holdings Inc	0
SICC Malaysia Sdn Bhd	24
VH Investment Inc	0
上海铸幻科技有限公司	5
SI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16.50
岱沃（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

注 1：SICC GLOBAL 株式会社注册于日本，日本的企业所得税包括法人税、地方法人税，实际税率根据企业当年所得金额确定。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所得税优惠

①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本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计缴。

②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了针对上海临港新片区的区域性政策文件——《关于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重点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8 号，以下简称“38 号”）规定，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注册在临港新片区并开展实质性生产或研发活动的事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民用航空等关键领域核心环节相关产品（技术）业务的法人企业，自设立之日起 5 年内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符合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计缴。

③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山东天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上海越联峰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铸幻科技有限公司、岱沃（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可享受上述优惠。

(2)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小规模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合计月销售额未超过 10 万元，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本公司子公司上海越联峰科技有限公司可按上述规定享受该项增值税优惠政策。

(3) “六税两费”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3 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子公司山东天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上海越联峰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铸幻科技有限公司、岱沃（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可享受上述优惠。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84.50	4,138.00
银行存款	3,098,076,870.41	1,159,850,546.75
其他货币资金	80,207,928.49	79,343,637.8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178,285,983.40	1,239,198,322.5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02,117,797.57	63,833,658.40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8,573,477.90		/
其中：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理财产品	108,573,477.9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08,573,477.9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41,908.01	317,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5,475,049.50	45,839,324.00
合计	11,816,957.51	46,156,324.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5,290.6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05,290.6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2,10 5,118. 01	100.0 0	288,1 60.50	2.38	11,81 6,957. 51	48,56 8,920. 00	100.0 0	2,412, 596.0 0	4.97	46,15 6,324. 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 票	6,341, 908.0 1	52.39			6,341, 908.0 1	317,0 00.00	0.65			317,0 00.00
商业承兑汇 票	5,763, 210.0 0	47.61	288,1 60.50	5.00	5,475, 049.5 0	48,25 1,920. 00	99.35	2,412, 596.0 0	5.00	45,83 9,324. 00
合计	12,10 5,118. 01	/	288,1 60.50	/	11,81 6,957. 51	48,56 8,920. 00	/	2,412, 596.0 0	/	46,15 6,324. 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商业承兑 汇票	5,763,210.00	288,160.50	5.00
合计	5,763,210.00	288,160.5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商	2,412,596. 00	288,160.50	-2,412,596.0 0			288,160.50

业承兑汇票					
合计	2,412,596.00	288,160.50	-2,412,596.00		288,160.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5,855,936.76	547,443,418.57
1 至 2 年	2,702,000.00	274,40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小计	568,557,936.76	547,717,818.57
减：坏账准备	29,103,396.84	27,454,490.93
合计	539,454,539.92	520,263,327.6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568,5 57,93 6.76	100.0 0	29,10 3,396. 84	5.12	539,4 54,53 9.92	547,7 17,81 8.57	100.0 0	27,45 4,490. 93	5.01	520,2 63,32 7.64
其中：										
账龄组合	568,5 57,93 6.76	100.0 0	29,10 3,396. 84	5.12	539,4 54,53 9.92	547,7 17,81 8.57	100.0 0	27,45 4,490. 93	5.01	520,2 63,32 7.64
合计	568,5 57,93 6.76	/	29,10 3,396. 84	/	539,4 54,53 9.92	547,7 17,81 8.57	/	27,45 4,490. 93	/	520,2 63,32 7.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65,855,936.76	28,292,796.84	5.00
1-2年	2,702,000.00	810,600.00	30.00
合计	568,557,936.76	29,103,396.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7,454,490. 93	1,648,905.91				29,103,396. 84
合计	27,454,490. 93	1,648,905.91				29,103,396. 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5,732,688.76		85,732,688.76	15.08	4,286,634.44
第二名	82,039,303.61		82,039,303.61	14.43	4,101,965.18
第三名	71,344,800.00		71,344,800.00	12.55	3,567,240.00
第四名	37,397,098.00		37,397,098.00	6.58	1,869,854.90
第五名	34,374,972.90		34,374,972.90	6.05	1,718,748.65
合计	310,888,863.27		310,888,863.27	54.69	15,544,443.1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9,385,834.69	
合计	69,385,834.6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562,886.48	
合计	7,562,886.4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101,446,895.07	32,061,060.38		69,385,834.69	
合计		101,446,895.07	32,061,060.38		69,385,834.69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5,478,982.89	54.01	8,786,332.79	22.49
1 至 2 年	27,458,059.93	22.65	30,275,546.23	77.51
2 至 3 年	28,300,000.00	23.34		
3 年以上				
合计	121,237,042.82	100.00	39,061,879.0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①根据业务结算周期，上年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预计结算周期在一年以上的采购款 53,300,000.00 元本年重新计入预付款项。

②预付款项中预计结算周期在一年以上的采购款 56,399,548.19 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84,900,000.00	70.03
第二名	25,000,000.00	20.62
第三名	1,350,000.00	1.11
第四名	998,499.87	0.82
第五名	976,000.00	0.81
合计	113,224,499.87	93.3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089,925.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4,957,035.26	9,417,005.77
合计	8,046,960.26	9,417,005.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款利息	3,089,925.00	
小计	3,089,925.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3,089,925.0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09,543.23	2,771,108.06
1 至 2 年	464,737.02	6,458,424.60
2 至 3 年	1,717,212.60	467,883.00
3 年以上	226,439.00	215,222.00
小计	5,217,931.85	9,912,637.66
减：坏账准备	260,896.59	495,631.89
合计	4,957,035.26	9,417,005.7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组合	3,279,099.63	7,892,476.35
其他往来组合	1,938,832.22	2,020,161.31
合计	5,217,931.85	9,912,637.6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95,631.89			495,631.8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495,631.89			495,631.89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4,735.30			-234,735.3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60,896.59			260,896.5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组合计提	495,631.89	-234,735.30				260,896.59
合计	495,631.89	-234,735.30				260,896.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00,000.00	19.16	押金	2-3 年	50,000.00
第二名	586,530.00	11.24	押金	1-4 年	29,326.50
第三名	390,750.00	7.49	押金	1 年以内	19,537.50
第四名	390,000.00	7.47	押金	1-2 年	19,500.00
第五名	371,787.03	7.13	押金	1 年以内	18,589.35
合计	2,739,067.03	52.49	-	-	136,953.3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4,357,38 5.10	15,537,211.6 2	478,820,17 3.48	496,720,52 1.21	1,510,711.89	495,209,8 09.32
在途物资	207,413.53		207,413.53	1,165,073.7 4		1,165,073 .74
委托加工物 资	7,880,987. 18		7,880,987.1 8			
在产品	97,985,353 .14		97,985,353. 14	103,423,27 4.53		103,423,2 74.53
库存商品	327,413,15 8.42	25,213,961.1 9	302,199,19 7.23	312,582,24 8.95	28,436,129.9 7	284,146,1 18.98

半成品	159,846,468.23	15,762,980.41	144,083,487.82	109,915,522.57	7,594,152.89	102,321,369.68
发出商品	35,176,273.59	2,912,513.41	32,263,760.18	36,411,966.00	801,843.43	35,610,122.57
合计	1,122,867,039.19	59,426,666.63	1,063,440,372.56	1,060,218,607.00	38,342,838.18	1,021,875,768.8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10,711.89	14,026,499.73				15,537,211.62
在途物资						
委托加工物资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8,436,129.97	15,940,502.27		19,162,671.05		25,213,961.19
半成品	7,594,152.89	12,270,629.96		4,101,802.44		15,762,980.41
发出商品	801,843.43	2,912,513.41		801,843.43		2,912,513.41
合计	38,342,838.18	45,150,145.37		24,066,316.92		59,426,666.6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税进项税额	183,848,525.05	231,823,826.91
预缴增值税	7,495,810.57	9,106,963.35
预缴企业所得税	605,235.63	2,749,165.51
上市中介费		5,000,000.00
合计	191,949,571.25	248,679,955.77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苏州波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072,861.70			-2,543,569.73						21,529,291.97
岱沃(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826,552.46			-2,730,714.48					-95,837.98	
小计	26,899,414.16			-5,274,284.21					-95,837.98	21,529,291.97
合计	26,899,414.16			-5,274,284.21					-95,837.98	21,529,291.97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200,035.21	2,092,598.8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2,200,035.21	2,092,598.80
其他		
合计	12,200,035.21	2,092,598.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588,278,308.78	3,614,761,253.7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588,278,308.78	3,614,761,253.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22,232,930.53	2,959,659,527.00	4,276,959.57	21,956,755.09	3,879,987.94	4,712,006,160.13

2.本期增加金额	27,665,643.71	284,670,482.70	965,265.49	1,805,321.40	146,501.13	315,253,214.43
（1）购置			494,690.27	1,359,084.26	144,401.13	1,998,175.66
（2）在建工程转入	27,665,643.71	284,298,419.83	442,477.87	266,770.81		312,673,312.22
（3）企业合并增加		372,062.87	28,097.35	179,466.33	2,100.00	581,726.55
3.本期减少金额				99,614.05		99,614.05
（1）处置或报废				99,614.05		99,614.05
4.期末余额	1,749,898,574.24	3,244,330,009.70	5,242,225.06	23,662,462.44	4,026,489.07	5,027,159,760.5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3,762,960.91	958,264,742.04	2,148,217.03	11,468,347.11	1,600,639.29	1,097,244,906.38
2.本期增加金额	56,623,707.02	273,262,117.81	755,459.10	6,104,078.17	733,571.11	337,478,933.21
（1）计提	56,623,707.02	273,228,879.63	751,104.08	6,070,864.02	733,404.86	337,407,959.61
（2）企业合并增加		33,238.18	4,355.02	33,214.15	166.25	70,973.60
3.本期减少金额				89,230.77		89,230.77
（1）处置或报废				89,230.77		89,230.77
4.期末余额	180,386,667.93	1,231,526,859.85	2,903,676.13	17,483,194.51	2,334,210.40	1,434,634,608.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4,246,842.91				4,246,842.91
（1）计提		4,246,842.91				4,246,842.9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246,842.91				4,246,842.9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69,511,906.31	2,008,556,306.94	2,338,548.93	6,179,267.93	1,692,278.67	3,588,278,308.78
2.期初账面价值	1,598,469,969.62	2,001,394,784.96	2,128,742.54	10,488,407.98	2,279,348.65	3,614,761,253.7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房屋及建筑物	60,601,779.73
机器设备	3,043,290.86

注：出租的机器设备系公司房屋配套设施设备系统。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污水站房屋	3,581,932.36	尚未办理
设备制作车间	2,722,197.69	尚未办理
合计	6,304,130.05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8,805,758.76	94,074,566.90
工程物资		
合计	128,805,758.76	94,074,566.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山东待安装设备类项目	19,600,750.87		19,600,750.87	238,234.53		238,234.53
上海碳化硅衬底材料项目-待安装设备	74,181,413.86		74,181,413.86	92,494,506.52		92,494,506.52

知识产权管理系统				96,637.16		96,637.16
重点实验室装修工程	107,789.59			107,789.59		
上海碳化硅半导体材料项目二期	33,777,398.32			33,777,398.32	1,245,188.69	1,245,188.69
装修改造工程	444,272.22			444,272.22		
马来西亚项目	694,133.90			694,133.90		
合计	128,805,758.76			128,805,758.76	94,074,566.90	94,074,566.9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上海碳化硅衬底材料项目-待安装设备		92,494,506.52	196,444,493.41	214,757,586.07		74,181,413.86						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
上海碳化硅衬底材料项目二期	134,000,000.00	1,245,188.69	32,532,209.63			33,777,398.32	26.46	32.89%				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
山东待安装设备		238,234.53	108,965,761.16	82,359,819.48	9,261,124.46	17,583,051.75						自有资金
合计		93,977,929.74	337,942,464.20	297,117,405.55	9,261,124.46	125,541,863.93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851,698.69		19,851,698.69

2.本期增加金额	22,286,995.71	2,063,385.71	24,350,381.42
（1）新增租赁	10,676,825.12	2,063,385.71	12,740,210.83
（2）企业合并增加	11,610,170.59		11,610,170.59
3.本期减少金额	16,135,215.21		16,135,215.21
（1）转出至固定资产			
（2）处置	16,135,215.21		16,135,215.21
4.期末余额	26,003,479.19	2,063,385.71	28,066,864.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296,810.41		11,296,810.41
2.本期增加金额	12,149,735.70	412,677.15	12,562,412.85
（1）计提	10,335,646.50	412,677.15	10,748,323.65
（2）企业合并增加	1,814,089.20		1,814,089.20
3.本期减少金额	16,135,215.21		16,135,215.21
（1）转出至固定资产			
（2）处置	16,135,215.21		16,135,215.21
4.期末余额	7,311,330.90	412,677.15	7,724,008.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692,148.29	1,650,708.56	20,342,856.85
2.期初账面价值	8,554,888.28		8,554,888.2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4,845,457.46	3,018,030.29	25,162,454.61	343,025,942.36
2.本期增加金额			9,344,419.20	9,344,419.20
（1）购置			9,168,267.93	9,168,267.93
（2）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76,151.27	176,151.2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14,845,457.46	3,018,030.29	34,506,873.81	352,370,361.5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7,949,001.36	779,657.78	9,543,529.88	68,272,189.02
2.本期增加金额	6,367,197.55	301,803.04	8,706,173.58	15,375,174.17
(1) 计提	6,367,197.55	301,803.04	8,701,769.79	15,370,770.38
(2) 企业合并增加			4,403.79	4,403.7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4,316,198.91	1,081,460.82	18,249,703.46	83,647,363.1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0,529,258.55	1,936,569.47	16,257,170.35	268,722,998.37
2.期初账面价值	256,896,456.10	2,238,372.51	15,618,924.73	274,753,753.3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区园林景观、绿化	4,310,463.17	1,019,936.02	1,795,644.43		3,534,754.76
车间、设备改造	31,495,007.00	2,539,013.38	8,730,500.23		25,303,520.15
其他装修	2,525,840.66		1,071,181.91		1,454,658.75
合计	38,331,310.83	3,558,949.40	11,597,326.57		30,292,933.66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8,889,982.85	13,438,901.78	67,970,769.21	10,196,092.6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99,964.79	269,994.72	1,907,401.20	286,110.18
递延收益	440,990,460.09	66,148,569.02	222,548,837.98	33,382,325.70
租赁负债	10,385,927.91	2,019,523.29	3,961,340.39	594,201.0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003,013.00	3,150,451.95	28,733,045.60	4,309,956.84
可抵扣亏损	180,379,487.87	26,978,088.17	103,209,876.96	15,481,481.54
股份支付			9,946,820.27	1,492,023.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3,357.90	123,503.69		
合计	744,272,194.41	112,129,032.62	438,278,091.61	65,742,190.9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会计与税法差异	22,935,084.53	3,440,262.68	30,170,472.65	4,525,570.90
使用权资产	10,626,268.81	2,053,780.57	8,554,888.28	1,283,233.25
合计	33,561,353.34	5,494,043.25	38,725,360.93	5,808,804.1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94,043.25	106,634,989.37	5,808,804.15	59,933,386.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94,043.25		5,808,804.1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246,842.91	734,787.79
可抵扣亏损	462,405,506.30	724,904,795.34
合计	466,652,349.21	725,639,583.1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2027 年		28,596.80	
2028 年		29,772.61	
2029 年		6,916,154.63	
2030 年	1,336,033.65	424,747,790.11	
2031 年			
2032 年	86,617,227.47	252,073,187.93	
2033 年	23,070,035.50	41,109,293.26	
2034 年			
2035 年	351,382,209.68		
合计	462,405,506.30	724,904,795.3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8,791,633.81		28,791,633.81	41,804,893.29		41,804,893.29
预付长期采购款	56,399,548.19		56,399,548.19	70,846,391.37		70,846,391.37
预付土地款	29,030,708.02		29,030,708.02			
合计	114,221,890.02		114,221,890.02	112,651,284.66		112,651,284.66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银行存款					753,559.98	753,559.98	其他	保证金
银行存款-诉讼冻结					3,801,132.21	3,801,132.21	冻结	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
其他货	80,008,748.25	80,008,748.25	其他	保证金	79,187,500.23	79,187,500.23	其他	保证金

币资金								
合计	80,008,748.25	80,008,748.25	/	/	83,742,192.42	83,742,192.42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50,435,416.66	600,460,513.36
信用证业务	108,015,888.31	
合计	658,451,304.97	600,460,513.3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9,140,721.15	153,728,124.17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99,140,721.15	153,728,124.1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材料采购	225,162,372.20	224,297,438.50
长期资产采购	173,675,655.77	369,711,076.28
费用及其他	33,666,542.64	23,031,027.12
合计	432,504,570.61	617,039,541.9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	257,704.18	893,480.70
合计	257,704.18	893,480.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款	8,465,331.70	45,150,591.73
合计	8,465,331.70	45,150,591.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销售款	30,685,828.71	退回预收款
合计	30,685,828.7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158,621.23	262,871,227.77	268,976,195.11	35,053,653.8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11,618.86	29,126,104.25	29,269,831.32	1,067,891.79
三、辞退福利	1,024,148.00	329,370.79	321,365.91	1,032,152.8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3,394,388.09	292,326,702.81	298,567,392.34	37,153,698.5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402,776.06	219,106,449.38	225,137,543.46	34,371,681.98
二、职工福利费		16,519,359.23	16,519,359.23	
三、社会保险费	755,355.17	15,287,025.16	15,361,625.42	680,754.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743,599.19	14,908,252.89	14,984,050.14	667,801.94
工伤保险费	11,755.98	378,233.55	377,036.56	12,952.97
生育保险费		538.72	538.72	
四、住房公积金	490.00	11,958,394.00	11,957,667.00	1,21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1,158,621.23	262,871,227.77	268,976,195.11	35,053,653.8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74,901.92	28,068,914.59	28,208,286.11	1,035,530.40
2、失业保险费	36,716.94	1,057,189.66	1,061,545.21	32,361.3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211,618.86	29,126,104.25	29,269,831.32	1,067,891.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31,423.66	1,271,537.05
日本消费税	282,978.23	102,401.52
企业所得税	35,827,155.12	32,920,837.87
个人所得税	1,146,249.40	1,282,870.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494.95	62,425.12
土地使用税	246,779.82	246,779.78
房产税	2,434,303.54	2,380,931.55
印花税	1,308,665.03	596,035.50
教育费附加	29,152.94	61,657.28
合计	41,646,202.69	38,925,476.0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14,366,631.36	21,049,829.32
合计	14,366,631.36	21,049,829.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及未支付的费用	5,142,501.09	4,267,787.96
保证金及押金	1,003,480.27	12,818,051.26
其他	8,220,650.00	3,963,990.10
合计	14,366,631.36	21,049,829.3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8,205,742.56	9,339,979.7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545,891.89	3,961,340.39
合计	46,751,634.45	13,301,320.09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01,255.50	5,799,440.71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票据	705,290.60	3,032,685.00
合计	806,546.10	8,832,125.7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45,206,250.00	85,737,500.00
合计	345,206,250.00	85,737,5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1,986,652.39	4,012,764.5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708,178.97	-51,424.1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545,891.89	-3,961,340.39
合计	11,732,581.53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65,372,882.97	254,322,700.00	108,273,381.39	511,422,201.58	财政补助
合计	365,372,882.97	254,322,700.00	108,273,381.39	511,422,201.5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44,103,983.98
待转销项税额		5,733,517.92
合计		49,837,501.90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9,711,044.00	54,907,500.00				54,907,500.00	484,618,544.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38,382,753.40	2,006,983,991.21		6,945,366,744.61
其他资本公积	159,965,568.44		10,614,620.00	149,350,948.44

合计	5,098,348,321.84	2,006,983,991.21	10,614,620.00	7,094,717,693.05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于本年度完成 H 股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由此产生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所致。

2、本期资本公积减少主要系（1）因对前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可行权条件进行重新评估，预计无法满足相关业绩指标，故冲回前期已确认的部分股份支付费用 3,491,292.95 元；

（2）本期部分限制性股票行权，因员工支付的认购款低于该部分股票对应的库存股账面成本，其差额 7,123,327.05 元所致。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100,243,215.47		19,804,927.05	80,438,288.42
合计	100,243,215.47		19,804,927.05	80,438,288.4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库存股减少系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达到行权条件并完成行权所致。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23,673.79	-1,810,892.34				-1,810,892.34		-6,434,566.1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623,673.79	-1,810,892.34				-1,810,892.34		-6,434,566.1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623,673.79	-1,810,892.34				-1,810,892.34		-6,434,566.1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760,703.65			12,760,703.6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2,760,703.65			12,760,703.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2,971,415.11	-297,578,826.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2,971,415.11	-297,578,826.6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8,319,118.23	179,025,054.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17,643.3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1,290,533.34	-122,971,415.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24,980,369.34	1,015,536,786.27	1,473,687,932.56	988,572,364.51
其他业务	239,902,081.67	258,118,060.69	294,453,023.61	321,680,104.25
合计	1,464,882,451.01	1,273,654,846.96	1,768,140,956.17	1,310,252,468.7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碳化硅半导体材料	1,458,864,973.23	1,268,635,126.39
租赁服务	6,017,477.78	5,019,720.57
按经营地分类		
境内	785,413,898.40	840,106,247.52
境外	679,468,552.61	433,548,599.4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458,864,973.23	1,268,635,126.3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6,017,477.78	5,019,720.57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1,464,882,451.01	1,273,654,846.96
合计	1,464,882,451.01	1,273,654,846.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392.25	289,479.66
教育费附加	96,602.29	224,069.89
房产税	9,598,686.60	8,328,578.49

土地使用税	987,119.16	994,431.11
印花税	3,358,661.86	2,563,404.73
其他	3,120.00	151,057.62
合计	14,159,582.16	12,551,021.5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经营费用	17,752,501.16	16,264,377.34
工资薪酬	11,495,722.58	10,511,858.05
办公费用	274,749.54	426,300.54
差旅费	1,583,142.11	1,263,293.50
折旧费	1,073.76	2,051.73
其他	10,569.76	97,071.69
股份支付	-58,358.43	261,758.43
合计	31,059,400.48	28,826,711.2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70,129,747.66	78,080,802.25
折旧及摊销	50,165,774.72	42,359,851.61
使用权资产折旧	4,917,798.04	4,511,824.62
租赁费	58,815.05	1,666,220.75
修理费	459,103.49	382,651.06
办公费用	12,150,697.46	8,903,842.41
业务招待费	4,115,313.12	2,513,043.81
差旅费	3,372,592.97	3,525,279.61
水电费	1,558,748.70	923,176.62
咨询及中介费	32,610,780.74	21,116,526.69
保险费	3,335,803.04	3,614,394.75
其他	4,630,019.53	5,452,283.23
股份支付	-2,005,686.32	2,722,287.52
合计	185,499,508.20	175,772,184.9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工资薪酬	12,521,153.96	17,241,846.07
折旧与摊销	8,587,015.78	8,938,244.13
电费	11,863,898.63	9,181,938.78
技术服务费用	509,864.08	2,061,097.06
材料费	123,341,847.20	92,829,033.64
试验及检测费	3,701,409.23	1,445,103.54
专利相关费用	893,820.36	1,162,947.31
其他费用	5,055,100.23	3,906,550.96
股份支付	-638,100.17	5,078,113.46
合计	165,836,009.30	141,844,874.9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8,195,210.89	8,335,126.0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20,898.71	392,989.20
减：利息收入	40,889,792.77	14,239,556.00
汇兑损益	40,821,011.23	-11,029,396.67
其他	315,959.94	1,114,823.18
合计	28,442,389.29	-15,819,003.4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7,381,000.73	60,050,626.29
进项税加计抵减		17,166,261.6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39,952.14	232,713.01
合计	127,620,952.87	77,449,600.9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63,462.47	-2,131,007.4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24,722.32
合计	-5,163,462.47	-1,306,285.0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3,357.90	
其中：理财产品	-823,357.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7,436.41	-62,851.33
合计	-715,921.49	-62,851.33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124,435.50	-378,424.5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48,905.91	11,278,461.1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4,735.30	-733,805.38
合计	-710,264.89	10,166,231.3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5,150,145.37	22,435,425.15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246,842.91	
合计	49,396,988.28	22,435,425.1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	-7,668.76	445,658.56	-7,668.76
处置租赁资产		62,851.17	
合计	-7,668.76	508,509.73	-7,668.76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废料收入	21,132.74	712,426.41	21,132.74
其他	274,934.58	65,053.79	274,934.58
罚款收入	29,000.00		29,000.00
合计	325,067.32	777,480.20	325,067.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40,960.00	70,000.00	240,96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2,522.04	
补缴税款滞纳金	38,716,294.46		38,716,294.46
其他	19,731.35	100,881.86	19,731.35
合计	38,976,985.81	213,403.90	38,976,985.8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5,890,352.65	2,744,702.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701,602.53	-22,505,665.17
合计	9,188,750.12	-19,760,962.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9,374,027.11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906,104.0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77,519.2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490,590.5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03,630.9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934,628.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9,625.2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785,715.73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19,517,605.48
所得税费用	9,188,750.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之“57、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37,799,867.77	14,239,556.00
政府补助及个税手续费返还优惠	273,670,143.17	56,460,704.70
营业外收入-其他	150,834.34	777,480.20
代收股份支付个税	2,373,515.70	
法院冻结款项	3,801,132.21	
往来款及其他	7,659,880.09	253.74
票据、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	30,247,400.96	161,185,212.59
合计	355,702,774.24	232,663,207.2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146,346,952.15	116,055,116.86
对外捐赠	240,960.00	70,000.00
财务费用	315,959.94	1,114,823.18
营业外支出	38,718,542.51	100,881.86
法院冻结款项		1,721,132.21
代付股份支付个税	2,373,875.70	
押金保证金	41,065,442.56	8,707,559.59
其他往来款	1,689,050.79	7,845,273.44
合计	230,750,783.65	135,614,787.1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		275,783,939.50
合计		275,783,939.5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403,330,094.84	567,940,647.68
购买理财产品	109,396,835.80	
合计	512,726,930.64	567,940,647.68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相关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		275,783,939.50
收回工程、设备相关保证金	14,870,000.00	10,641,475.00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增加	166,616.38	

股权出售保证金	1,500,000.00	
收回采购设备应付票据保证金	14,373,973.47	
合计	30,910,589.85	286,425,414.5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采购设备应付票据保证金	25,343,253.94	13,216,947.53
购买相关理财产品	109,396,835.80	
合计	134,740,089.74	13,216,947.5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股份认购款	12,681,600.00	
合计	12,681,6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赁款	7,229,230.40	13,138,942.62
库存股回购款项		100,243,215.47
票据贴现到期支付本金		3,150,000.00
合计	7,229,230.40	116,532,158.0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00,000,000.00	550,000,000.00	108,015,888.31	600,000,000.00		658,015,888.31
长期借款	95,000,000.00	400,592,800.00		112,500,000.00		383,092,800.00

	0.00	00.00		0.00		00.00
合计	695,000,000	950592800	108,015,888.31	712,500,000	0	1,041,108,688.3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8,562,777.23	179,025,054.91
信用减值损失	-710,264.89	10,090,500.71
资产减值准备	25,330,671.36	7,841,888.17
固定资产折旧	337,407,959.61	326,277,981.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748,323.65	10,999,931.54
无形资产摊销	15,370,770.38	11,271,210.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97,326.57	9,873,116.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68.76	-445,658.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522.0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5,921.49	62,851.3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016,222.12	-2,694,270.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63,462.47	1,306,285.0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701,602.53	-22,505,665.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261,032.28	-186,440,944.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1,890,287.34	-1,034,603,148.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50,387,808.67	755,830,542.7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625,128.15	65,932,197.1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98,277,235.15	1,155,456,130.1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55,456,130.15	811,593,874.7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2,821,105.00	343,862,255.4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95,000.00
其中: 岱沃(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95,000.00
减: 企业合并现金流抵减	1,595,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6,616.38
其中: 岱沃(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66,616.38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66,616.38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98,277,235.15	1,155,456,130.15
其中: 库存现金	1,184.50	4,138.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98,076,870.41	1,155,295,854.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9,180.24	156,137.5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98,277,235.15	1,155,456,130.15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存款		4,554,692.19	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80,008,748.25	79,187,500.23	保证金、票据、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
合计	80,008,748.25	83,742,192.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584,006,061.09
其中：美元	324,752,916.67	7.0288	2,282,623,300.70
欧元	13,360.06	8.2355	110,026.77
林吉特	3,423.97	1.7319	5,929.85
港币	301,817,728.80	0.9032	272,607,809.01
日元	639,752,545.00	0.0448	28,658,994.76
应收账款			168,122,977.91
其中：美元	23,083,519.47	7.0288	162,249,441.65
日元	131,114,500.00	0.0448	5,873,536.26
其他应收款			377,116.30
其中：欧元	647.11	8.2355	5,329.27
港币	411,624.00	0.9032	371,787.03
应付账款			14,341,194.84
其中：美元	1,422,397.13	7.0288	9,997,744.94
欧元	350.18	8.2355	2,883.91
林吉特	41,814.00	1.7319	72,418.96
港币	415,499.80	0.9032	375,287.73
日元	86,900,000.00	0.0448	3,892,859.30
其他应付款			72,487.95
其中：日元	1,618,142.96	0.0448	72,487.9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来源于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611,170.00 元
合计	611,170.00 元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6,453,568.3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4,477,496.4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6,017,477.78	
合计	6,017,477.7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5,149,827.84	5,825,966.67
第二年	5,303,863.63	5,724,744.12

第三年	5,513,091.05	5,765,715.57
第四年	3,082,164.73	5,795,083.66
第五年	2,027,867.33	3,340,836.06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7,526,835.96	11,027,298.62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工资薪酬	12,521,153.96	17,241,846.07
折旧与摊销	8,587,015.78	8,938,244.13
电费	11,863,898.63	9,181,938.78
技术服务费用	509,864.08	2,061,097.06
材料费	123,341,847.20	92,829,033.64
试验及检测费	3,701,409.23	1,445,103.54
专利相关费用	893,820.36	1,162,947.31
其他费用	5,055,100.23	3,906,550.96
股份支付	-638,100.17	5,078,113.46
合计	165,836,009.30	141,844,874.9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65,836,009.30	141,844,874.95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岱沃（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2025-11-20	1,690,837.98	51.00	增资	2025-11-20	控制权的取得	2,508,849.56	-497,263.26	505,131.49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岱沃（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现金	1,595,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95,837.98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690,837.98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690,837.9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岱沃（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6,049,924.90	16,049,924.90
货币资金	166,616.38	166,616.38
其他应收款项	2,004,830.04	2,004,830.04
存货	2,387,399.91	2,387,399.91
固定资产	510,752.95	510,752.95
无形资产	171,747.48	171,747.48
使用权资产	9,796,081.39	9,796,081.39
长期待摊费用	625,783.68	625,783.68
其他流动资产	386,713.07	386,713.07
负债：	12,734,556.31	12,734,556.31
借款	0	0
应付款项	1,769.91	1,769.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0
应付职工薪酬	449,826.90	449,826.90
应交税费	906,787.02	906,787.02
其他应付款项	1,580,091.09	1,580,091.09
租赁负债	9,796,081.39	9,796,081.39
净资产	3,315,368.59	3,315,368.59
减：少数股东权益	1,624,530.61	1,624,530.61
取得的净资产	1,690,837.98	1,690,837.9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时点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比例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成本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方式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岱沃（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10 月	40.00%	2,842,000.00	设立出资	688,147.44	95,837.98	-592,309.46	本期公司通过单方面增资取得控制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在合并日对原持有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公允价值的确定综合考虑标的公司筹建阶段经营状况、历史投入及亏损承担安排等因素，基于调整后的净资产基础进行估值。	

其他说明：

无。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新纳入/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注册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上海铸幻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上海市	100.00%	100.00%
SI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新设	香港	100.00%	100.00%
深圳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深圳市	100.00%	100.00%
北京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北京市	100.00%	100.00%
Sakura Technologies 株式	注销	日本	100.00%	100.00%

会社				
----	--	--	--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东天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	9500 万元	山东	新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	100.00		设立
上海越服科贸有限公司	上海	1000 万元	上海	碳化硅生产相关原材料及设备的采购	100.00		设立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90000 万元	上海	碳化硅衬底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设立
SICC GLOBAL 株式会社	日本大阪	5403 万元	日本	负责碳化硅产品在日本的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越联峰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5000 万元	上海	投资	100.00		设立
极领投资有限公司 (SKY SPUR INVESTMENT LIMITED)	中国香港	72.1814 万元	中国香港	碳化硅产品的销售与进出口业务, 技术交流、技术咨询		100.00	设立
VISIONARY HORIZON PTE.LTD	新加坡	35.0370 万元	新加坡	投资		100.00	设立
SICC-Europe-GmbH	德国	10.2651 万元	德国	硅碳化物产品的进出口以及贸易和相关联的客户服务		100.00	设立

济宁天岳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	5000 万元	山东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	100.00		设立
SICC Malaysia Holdings Inc	英属维尔京群岛	1700 万元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100.00	设立
SICC Malaysia Sdn Bhd	马来西亚	2700075 林吉特	马来西亚	生产和销售宽禁带半导体衬底材料		100.00	设立
VH Investment Inc	英属维尔京群岛	850 万元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100.00	设立
上海铸幻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100 万元	上海	碳化硅其他相关产品的设计		100.00	设立
SICC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10 万美元	香港	硅碳化物产品的进出口以及贸易		100.00	设立
岱沃（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870 万元	深圳	碳化硅产品设备研发与制造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529,291.97	26,899,414.1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163,462.47	-2,131,007.4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163,462.47	-2,131,007.41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36,853,381.39	34,926,080.86
与收益相关	90,527,619.34	25,124,545.43
合计	127,381,000.73	60,050,626.29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2025 年期末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658,451,304.97		658,451,304.97
长期借款	38,205,742.56	345,206,250.00	383,411,992.56
应付账款	432,504,570.61		432,504,570.61
应付票据	299,140,721.15		299,140,721.15
其他应付款项	14,366,631.36		14,366,631.36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099,160.16	12,887,492.23	21,986,652.39
合计	1,451,768,130.81	358,093,742.23	1,809,861,873.04

2024 年期末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600,460,513.36		600,460,513.36
长期借款	9,339,979.70	85,737,500.00	95,077,479.70
应付账款	617,039,541.90		617,039,541.90
应付票据	153,728,124.17		153,728,124.17
其他应付款项	21,049,829.32		21,049,829.32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61,340.39		3,961,340.39
合计	1,405,579,328.84	85,737,500.00	1,491,316,828.84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933.10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695 万元)。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日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日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资产	2,444,872,742.35	34,532,531.02	273,100,881.93	2,752,506,155.30	377,874,190.96	53,986,378.17	40,805.95	431,901,375.08
负债	9,997,744.94	3,965,347.25	450,590.60	14,413,682.79	5,593,760.00	2,274,635.49	4,065.362.07	11,933,757.56
净资产	2,434,874,997.41	30,567,183.77	272,650,291.33	2,738,092,472.51	372,280,430.97	51,711,742.68	-4,024,556.12	419,967,617.53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27,380.92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4,199.67 万元）。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金额较小，不存在重大的影响。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573,477.90	108,573,477.9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8,573,477.90	108,573,477.9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4）其他			108,573,477.90	108,573,477.90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其他				
(二) 应收款项融资			69,385,834.69	69,385,834.69
(三) 其他债权投资				
(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200,035.21	12,200,035.2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200,035.21	12,200,035.21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2,200,035.21	12,200,035.21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90,159,347.80	190,159,347.8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2) 衍生金融负债				
(3)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二) 持有待售负债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款项融资为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非上市公司股权，本公司采用特定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的重要参数包括投资成本、账面净资产等，对公允价值进行合理估计。

3、交易性金融资产为持有的理财产品投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其公允价值。其公允价值的计量考虑和采用了重要的参数，如预期收益率、汇率折算，对公允价值进行合理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调节信息（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	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823,357.90	109,396,835.80		108,573,477.90	-823,357.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23,357.90	109,396,835.80		108,573,477.90	-823,357.90

的金融资产								
一、理财产品			-823,357.90	109,396,835.80		108,573,477.90	-823,357.90	
二、应收款项融资				101,364,316.70	31,978,482.01	69,385,834.69		
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92,598.80		107,436.41	10,000,000.00		12,200,035.21	107,436.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92,598.80		107,436.41	10,000,000.00		12,200,035.21	107,436.41	
—	2,092,598.80		107,436.41	10,000,000.00		12,200,035.21	107,436.41	

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2,092,598.80			-715,921.49	220,761,152.50	31,978,482.01	190,159,347.80	-715,921.49
其中：与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715,921.49				-715,921.49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宗艳民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苏州达波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26.4766%的联营企业，公司向其派出董事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济南天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宗艳民控制的企业
济宁市纬世特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宗艳民先生的二弟宗新军先生为济宁市纬世特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通过济南星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控制该公司。
客户 B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受同一控制，且报告期内与公司有交易，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为关联方
达波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苏州达波新材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济宁市纬世特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否	21,953,097.56
济南天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否	29,8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客户 B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37,252,796.58	42,098,536.04
达波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212,393.00	1,946,904.8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最终客户原因，报告期内与公司的发生额包括直接与间接的交易金额视同关联交易披露。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济宁市纬世特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厂房及附属设施、生产设备	4,950,000.00		6,120,000.00	38,338.00	5,748,003.05	3,300,000.00		3,669,000.00		
济南天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467,818.35		582,159.63			383,766.00		72,73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25 年 6 月 12 日	2028 年 6 月 11 日	否
上海越服科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 年 9 月 13 日	2026 年 9 月 12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达波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	1,327,433.63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131,447.38	12,103,073.5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代收政府补助	宗艳民	500,000.00	
	高超	800,000.00	
代付政府补助	宗艳民		50,000.00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客户B	17,933,148.00	896,657.40	19,191,215.00	959,560.75
	达波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济宁市纬世特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90,000.00	19,500.00	550,000.00	27,5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济宁市纬世特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6,957.63	174,047.65
其他应付款	济南天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21,500.00	124,632.00
	宗艳民	500,000.00	
	高超	8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济宁市纬世特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16,341.05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技术与业务骨干人员			396,300.00	6,717,285.00	396,300.00	6,717,285.00	1,187,700.00	20,855,475.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815,000.00	14,713,602.50					10,000.00	361,070.00

及技术和业务骨干人员								
合计	815,000.00	14,713,602.50	396,300.00	6,717,285.00	396,300.00	6,717,285.00	1,197,700.00	21,216,545.00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技术和业务骨干人员	32 元/股	18 个月/26 个月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技术和业务骨干人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期权定价模型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1) 期权的行权价格；(2) 期权的有效期；(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 股价预计波动率；(5) 股份的预计股利；(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授予协议中总授予数量乘以公司各年度归属比例，分三期授予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因对前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可行权条件进行重新评估，预计无法满足相关业绩指标，故冲回前期已确认的部分股份支付费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717,285.74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决议。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4 年 7 月 3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人民币 32.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80 名激励对象授予 408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5 年 3 月 27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人民币 32.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30 名激励对象授予 81.50 万股限制性股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技术与业务骨干人员	-3,491,292.95	
合计	-3,491,292.95	

其他说明

因对前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可行权条件进行重新评估，预计无法满足相关业绩指标，故冲回前期已确认的部分股份支付费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其中，与关联方相关的未确认承诺事项详见本附注“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部分相应内容；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部分相应内容；与租赁相关的承诺详见本附注“七、82、租赁”。

(2) 已开立未使用的信用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开立信用证未使用的金额为 2,792,200.00 美元，以银行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不适用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702,860,905.03	965,764,224.55
1 至 2 年	16,387,226.31	9,290,274.14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小计	719,248,131.34	975,054,498.69
减：坏账准备	24,860,849.48	24,024,961.64
合计	694,387,281.86	951,029,537.0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9,248,131.34	100.00	24,860,849.48	3.46	694,387,281.86	975,054,498.69	100.00	24,024,961.64	2.46	951,029,537.05
其中：										
关联方组合	235,541,141.72	32.75			235,541,141.72	495,927,265.79	50.86			495,927,265.79
账龄组合	483,706,989.62	67.25	24,860,849.48	5.14	458,846,140.14	479,127,232.90	49.14	24,024,961.64	5.01	455,102,271.26
合计	719,248,131.34	100.00	24,860,849.48		694,387,281.86	975,054,498.69	100.00	24,024,961.64		951,029,537.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81,004,989.62	24,050,249.48	5.00
1-2 年	2,702,000.00	810,600.00	30.00
合计	483,706,989.62	24,860,849.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4,024,961.64	835,887.84				24,860,849.48
合计	24,024,961.64	835,887.84				24,860,849.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96,207,400.97		196,207,400.97	27.28	
第二名	85,732,688.76		85,732,688.76	11.92	4,286,634.44
第三名	82,039,303.61		82,039,303.61	11.41	4,101,965.18
第四名	71,344,800.00		71,344,800.00	9.92	3,567,240.00
第五名	37,397,098.00		37,397,098.00	5.20	1,869,854.90
合计	472,721,291.34		472,721,291.34	65.73	13,825,694.5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089,925.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61,091,006.24	3,118,698,614.87
合计	1,764,180,931.24	3,118,698,614.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款利息	3,089,925.00	
小计	3,089,925.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3,089,925.0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756,462,145.93	2,756,736,895.62
1 至 2 年	3,651,624.32	361,881,468.50
2 至 3 年	1,060,000.00	
3 年以上	60,472.00	214,222.00
小计	1,761,234,242.25	3,118,832,586.12
减：坏账准备	143,236.01	133,971.25
合计	1,761,091,006.24	3,118,698,614.8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1,758,369,522.07	3,116,153,161.17
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1,512,259.03	1,274,222.00
其他往来组合	1,352,461.15	1,405,202.95
合计	1,761,234,242.25	3,118,832,586.1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33,971.25			133,971.2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33,971.25			133,971.25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264.76			9,264.7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143,236.01			143,236.0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计提	133,971.25	9,264.76				143,236.01
合计	133,971.25	9,264.76				143,236.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740,814,243.97	98.84	往来款	1年以内	
第二名	13,500,000.00	0.77	往来款	1年以内	

第三名	3,655,278.10	0.21	往来款	1-2 年	
第四名	1,000,000.00	0.06	押金	2-3 年	50,000.00
第五名	400,000.00	0.02	往来款	1 年以内	
合计	1,759,369,522.07	99.90	/	/	5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22,739,496.85		1,022,739,496.85	474,393,595.82		474,393,595.8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529,291.97		21,529,291.97	24,072,861.70		24,072,861.70
合计	1,044,268,788.82		1,044,268,788.82	498,466,457.52		498,466,457.5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越服科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403,101,837.39		500,000,000.00			-1,595,740.54	901,506,096.85	
SICC GLOBAL Co.LTD	54,291,758.43					-58,358.43	54,233,400.00	
上海越联峰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济宁天岳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474,393,000.00		550,000,000.00			-1,654,000.00	1,022,730,000.00	

	595.82		000.00			98.97	9,496.85	
--	--------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											
苏州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072,861.70			-2,543,569.73						21,529,291.97	
小计	24,072,861.70			-2,543,569.73						21,529,291.97	
合计	24,072,861.70			-2,543,569.73						21,529,291.97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52,262,128.83	1,178,517,187.01	1,305,869,190.74	1,109,185,047.88
其他业务	394,999,073.72	441,790,533.80	816,971,740.39	773,034,481.31
合计	1,647,261,202.55	1,620,307,720.81	2,122,840,931.13	1,882,219,529.19

	5	1	13	9.19
--	---	---	----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碳化硅半导体材料	1,647,261,202.55	1,620,307,720.81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1,647,261,202.55	1,620,307,720.81
合计	1,647,261,202.55	1,620,307,720.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43,569.73	-2,519,738.3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24,722.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543,569.73	-1,695,015.9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668.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0,527,619.3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15,921.4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651,918.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571,841.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7,580,268.8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4	-0.47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8	-0.55	-0.5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宗艳民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3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